



二〇二四年年度报告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INNER MONGOLIA XINGYE SILVER & TIN MINING CO., LTD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树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永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姚艳松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张旭东	董事	工作原因	孙凯

公司主营业务可能存在市场价格波动、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及政策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项下“公司未来发展展望”中“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对可能面临的风险进行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查阅。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775,635,739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9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兴业银锡	指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集团	指	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锡林矿业	指	内蒙古兴业集团锡林矿业有限公司
融冠矿业	指	内蒙古兴业集团融冠矿业有限公司
双源有色	指	锡林郭勒盟双源有色金属冶炼有限公司
亿通矿业	指	西乌珠穆沁旗亿通矿业有限公司
唐河时代	指	唐河时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荣邦矿业	指	赤峰荣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银漫矿业	指	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乾金达矿业	指	正镶白旗乾金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瑞金	指	北京兴业瑞金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黄金	指	兴业黄金（香港）矿业有限公司
锐能矿业	指	赤峰锐能矿业有限公司
博盛矿业	指	西藏博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海南国贸	指	兴业银锡（海南）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基金	指	兴业银锡（海南）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国贸	指	兴业银锡（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云南锡贵	指	云南省麻栗坡锡贵金属矿业有限公司
天通矿业	指	陈巴尔虎旗天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铜都矿业	指	昆明市东川区铜都矿业有限公司
包商银行	指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诚信托	指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本报告期/报告期内/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兴业银锡	股票代码	000426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兴业矿业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兴业银锡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INNER MONGOLIA XINGYE SILVER&TIN MINING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XINGYE SILVER&TI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树成		
注册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新城区八家组团玉龙大街路北、天义路西兴业集团办公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240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住所由“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西站大街八号”变更为“内蒙古赤峰市新城区玉龙大街路北市政府西侧”，并于 2011 年 12 月 20 日在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报告期无变更。		
办公地址	赤峰市新城区玉龙大街 76 号兴业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24000		
公司网址	http://www.xyyxky.com/		
电子信箱	nmxyxky@vip.sina.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凯	尚佳楠
联系地址	内蒙古赤峰市新城区玉龙大街 76 号兴业大厦	内蒙古赤峰市新城区玉龙大街 76 号兴业大厦
电话	0476—8833387	0476—8833387
传真	0476—8833383	0476—8833383
电子信箱	sunkai5611@vip.sina.com	shangjianan@sina.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000114802589Q
----------	--------------------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主营业务由原热力供应变更为有色金属采选，并于 2011 年 12 月 20 日在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报告期，主营业务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11 年 12 月 12 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赤峰富龙热电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向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696 号）及《关于核准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赤峰富龙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697 号）文件核准，富龙集团将其所持本公司 11400 万股股份转让给兴业集团，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该等股权的过户手续；本次股权过户后，兴业集团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本报告期，控股股东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万达广场商务楼 B 座（14 幢）2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阚忠生、聂焕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4,270,387,237.80	3,706,005,008.22	15.23%	2,085,888,738.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29,858,571.70	969,344,844.83	57.82%	173,900,47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38,836,238.37	1,024,293,764.54	50.23%	200,798,812.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15,202,654.66	1,749,643,341.00	3.75%	776,720,487.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350	0.5276	58.26%	0.09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350	0.5276	58.26%	0.09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28%	16.12%	5.16%	3.19%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12,165,254,397.20	11,083,437,191.46	9.76%	9,627,417,74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900,537,526.26	6,476,277,712.61	21.99%	5,550,724,678.52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64,280,800.45	1,433,987,976.62	1,098,173,108.86	973,945,35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351,084.27	654,061,956.97	416,428,929.85	230,016,600.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8,211,653.93	666,500,698.63	409,885,936.71	234,237,949.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575,154.45	739,178,074.87	379,217,703.16	561,231,722.1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494,654.41	-31,186,012.83	-9,594,538.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22,236.08	1,715,342.06	1,279,038.4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	3,332,092.46	3,110,628.81	2,213,015.51	

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00,000.00	
债务重组损益	2,831,769.33	1,810,013.77	455,662.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32,055.37	-34,849,143.59	-22,593,820.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17,059.35	-4,317,728.10	-842,300.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45,885.89	-132,523.97		
合计	-8,977,666.67	-54,948,919.71	-26,898,342.8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国体矿产资源的披露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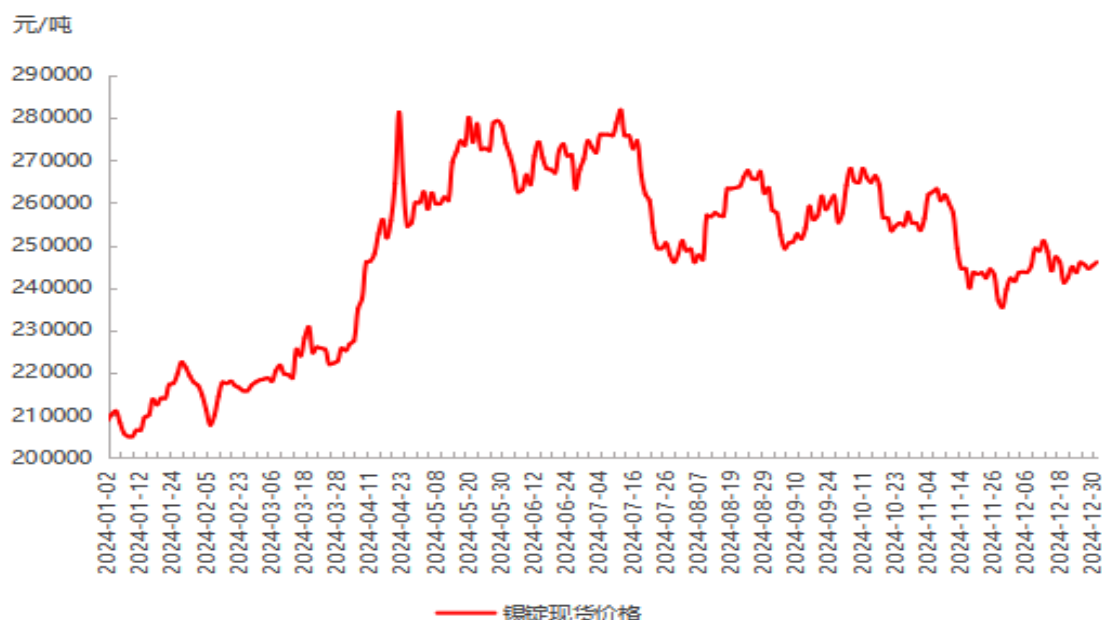
（一）宏观经济形势及行业发展现状

2024 年，全球经济继续复苏，但增速有所放缓。主要经济体如美国、欧洲和日本的经济增长动力减弱，新兴市场经济体表现相对较好。全球贸易环境依然复杂，贸易保护主义和地缘政治风险对国际贸易造成一定影响。主要经济体的货币政策趋于分化。美联储在 2024 年继续维持相对紧缩的货币政策，而欧洲央行和日本央行则保持宽松政策，以支持经济增长。国内方面，2024 年，中国经济继续保持稳定增长，GDP 增速维持在 5% 左右。政府通过一系列稳增长政策，如加大基础设施投资、促进消费升级等，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中国政府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同时，政府加大对科技创新和绿色发展的支持力度，推动经济结构优化升级。国内消费市场持续扩大，特别是高端消费品和服务的增长显著。国内外经济环境对有色金属行业产生了深远影响。有色金属行业在供需关系、价格波动、政策环境等多重因素影响下，既面临挑战，也迎来新的发展机遇。2024 年公司主营产品金属行情如下：

1、2024 年锡行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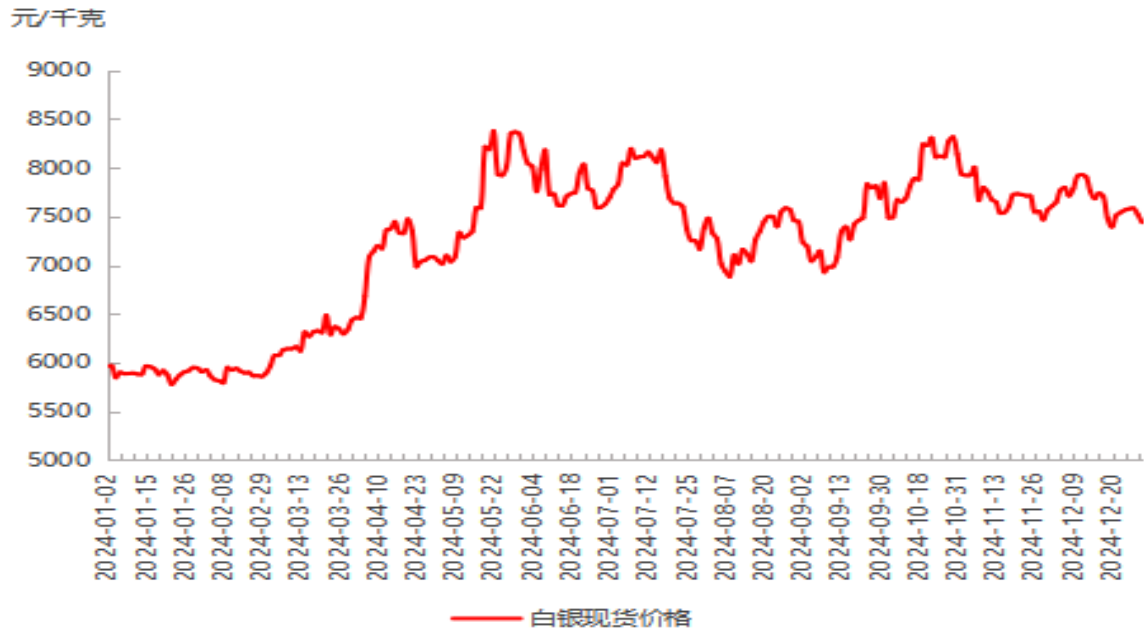
2024 年，宏观情绪反复和供应收缩由预期逐步兑现带动锡价走出快速冲高+宽幅震荡的走势。1 月，佤邦禁矿影响不及预期，国内供应暂时充足，同时现实需求偏弱带动价格下跌。1 月中下旬佤邦继续禁矿和印尼出口配额审批扰动不断，同时全球半导体销售额增速回正、费城半导体指数创新高，供需合力推高锡价。2-3 月，春节前一周，因下游企业放假，需求减弱库存累库，锡价有所回落。春节后开始，供应扰动再被炒作，首先是佤邦复产预期再推迟，当地政府推行实物税，这将减少今年供应预期；其次印尼配额审批缓慢，1-2 月几乎没有锡锭出口。供应的扰动叠加宏观预期的反复，锡价震荡走强。4 月，全球经济表现韧性叠加降息预期的炒作，资金青睐有色品种，主产区持续的供应扰动引起市场的担忧，伦锡低库存背景下 LME 取消两家云南锡企业注册品牌进一步增加了挤仓风险，在供应炒作极端化背景下，锡价快速冲高。5-6 月，市场情绪有所降温，宏观预期反复带动锡价宽幅震荡。5 月底，沪锡开始快速去库，逐渐走向偏紧，

这对锡价形成较强支撑。下半年以来，受美国就业数据、降息不及预期等影响引发市场担忧，致使锡价承压回落。但较低的锡价刺激下游需求，企业纷纷补库，库存快速去化对锡价形成明显支撑。



2、2024 年银行情

2024 年贵金属价格上涨动力来自流动性预期转宽，而避险需求等则提供安全边际。1-2 月，美联储态度和经济数据导致降息预期不确定，市场开始盘整。3 月，美联储议息“鸽”派，再度支撑贵金属价格走高。4 月，市场情绪过热，贵金属再度拉涨，但在联储预期调控下，冲高回落。5-6 月，经济数据反复拉扯，联储“鹰”“鸽”转换，价格上涨后盘整。三季度以来，价格回调后继续回落。整体来看，2024 年银价震荡走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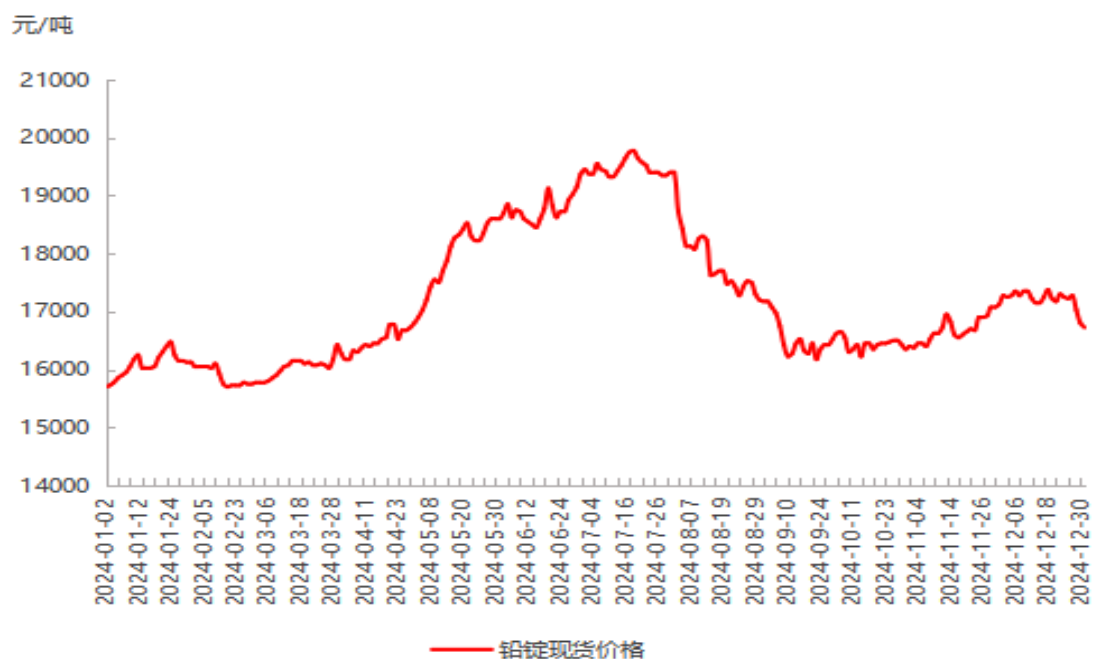
3、2024 年锌行情

回顾 2024 年，宏观与基本面共振，锌价重心中枢上移。一方面全球资金流动性转宽松，且国内诸多利好政策出台，刺激市场情绪好转；另一方面锌矿供应紧缺格局未改，TC 加工费持续走弱，且矿端供应问题逐步影响到冶炼端，供应问题支撑锌价 2024 年锌价整体重心抬升。从时间节奏来看，一季度锌市供需两弱且宏观氛围偏空，整体价格延续 20000-22000 元/吨的区间震荡走势。二季度锌价持续上涨至 25000 元/吨左右，主因一方面以美国为首的全球经济数据表现强韧，且国内政策刺激市场情绪好转；另一方面锌矿供应紧缺格局未改，TC 加工费持续走弱，且矿端供应问题逐步影响到冶炼端，而随着传统消费旺季的来临，下游加工企业开工回暖。三季度，锌价震荡下跌后再度修复。9 月初俄罗斯铅锌矿 Ozernoye 确认复产，叠加宏观经济数据偏弱，导致盘面明显回调。但由于国内加工费屡破新低，冶炼端负利润反馈主动减停，成本支撑较强，锌价有所修复。而后随着海外宏观向好，且国内出台了系列“超预期”货币政策以及财政政策，锌价在 9 月底持续向上突破维持相对强势。锌价呈现探底回升后小幅反弹走势。



4、2024 年铅行情

2024 年铅价经历了一波过山车行情。自 3 月起沪铅重心逐步抬升，期间涨幅近 20%，宏观预期的正面转向与短期供需错配共振是导致本轮铅价上行的主要原因。而在 8 月公平竞争条例执行之后，再生铅冶炼厂下调废旧电瓶采购价格导致废电池价格暴跌，再生铅成本明显下移，叠加铅锭进口货源的迅速流入也弥补了可交割货源有限的问题，铅价高位下跌。整体来看，铅价震荡偏强运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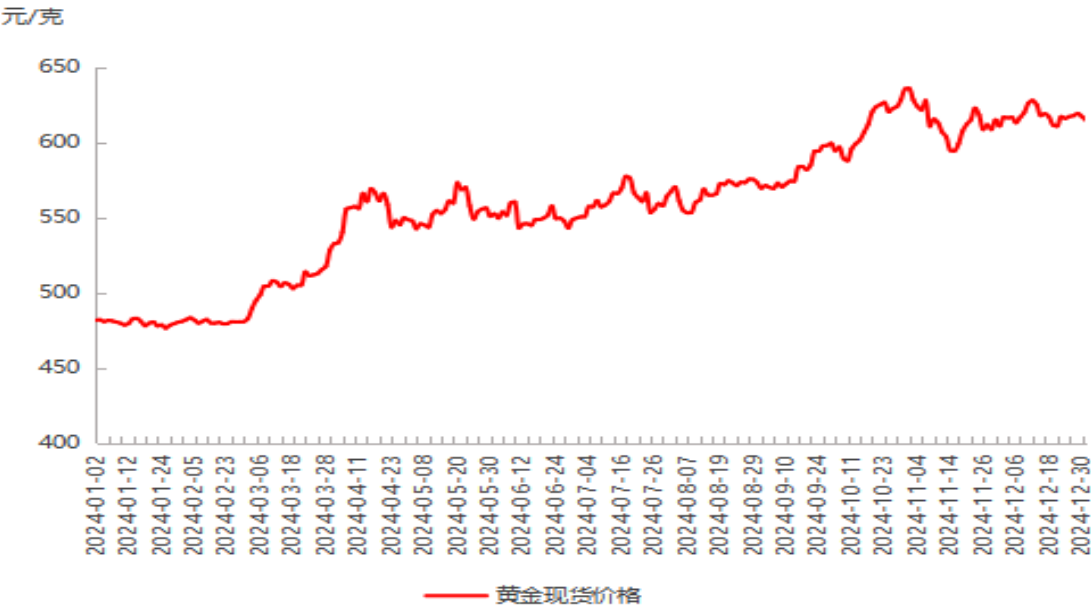
5、2024 年铜行情

2024 年，上半年铜价在矿端供应紧张、国内炼厂联合减产以及全球新能源及人工智能对电力需求的强劲增长等情绪炒作下，呈现出显著的上涨走势。进入下半年，供应过剩逐渐显现，国内经济增速未如预期亮眼，海外降息等因素落地，铜价估值逐步回落，市场回归理性调整阶段。



6、2024 年金行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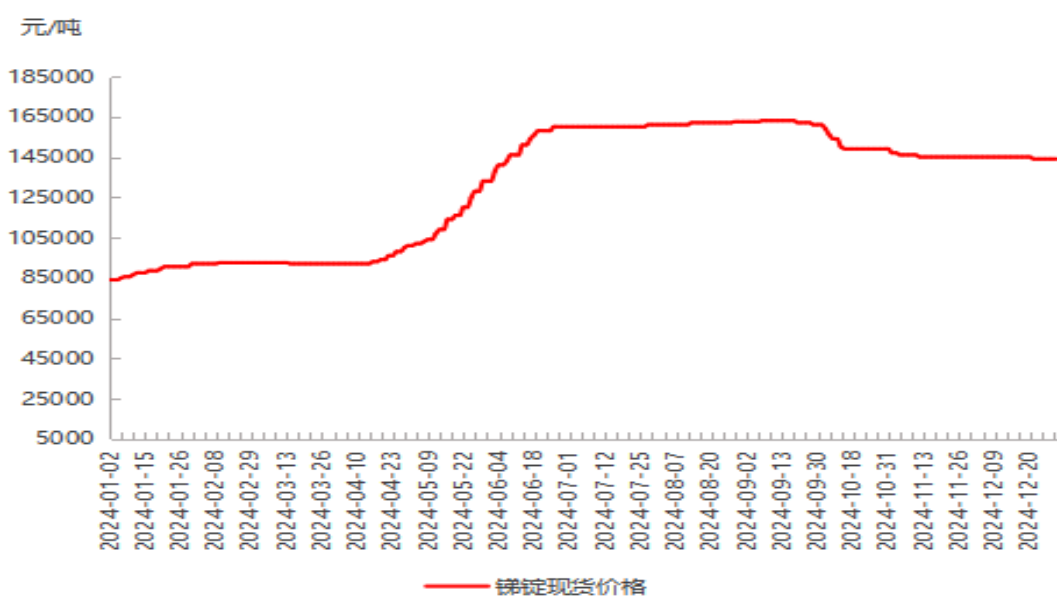
2024 年黄金行情由“降息+避险”组成，即“投资属性与避险属性共同支撑”。一方面美联储在 2024 年 Q3 开展降息操作，美债实际利率下行带动金价上升；另一方面 2024 年地缘事件大幅爆发，提振黄金避险需求。2024 年金价一度突破 2800 美元。国内金价同样上行，自年初 480 元开始涨至最高 10 月份 640 元附近，随后小幅回落至 615 元水平，但由于汇率贬值，相对海外金价更加坚挺。



7、2024 年锑行情

2024 年，锑金属的供应相对紧张，主要生产国如中国、俄罗斯等的产量增长有限，且部分矿山因环保政策限制而减产。而消费端，锑在阻燃剂、电池合金等领域的应用持续增长，特别是在新能源和电子行业的推动下，需求保持旺盛。

受供应紧张和需求增长的推动，锑金属价格延续了 2023 年末的上涨趋势。随后由于全球经济不确定性增加，特别是主要消费国的经济增速放缓，价格出现一定程度波动。年末时，锑金属价格有所回落，但仍保持在较高水平，全年整体呈现先扬后抑的走势。



8、2024 年铁行情

2024 年铁矿石价格呈震荡下行趋势。年初，建筑行业活动在春节假期结束后并未如期而至，黑色系商品期现货价格出现快速回落。进入 4 月份，随着钢材消费持续回升，铁水产量增加。同时，地缘冲突加剧，全球避险情绪提升，带动金银等贵金属大涨，工业品价格已呈现出上涨格局。至 5 月下旬，建材消费转弱，钢材库存开始累库，伴随着宏观情绪消退，铁矿石价格再度呈现回调态势。下半年受螺纹新旧标切换影响，旧标螺纹钢面临集中性抛售压力，钢厂亏损开始向原料端施加压力，矿价震荡偏弱持续回落。国庆节前，受益于宏观利好政策盘面快速反弹，钢材的快速拉涨也带动了黑色原料的快速反弹。进入四季度，铁矿石价格震荡运行。2024 年铁矿指数年均价预计略低于 110 美金，比 2022 年-2023 年年均价 120 美金下降了 10 美金左右。

注：本节中 2024 年各金属价格走势图所示的金属价格，均来源于上海有色网数据。

（二）行业政策及影响

1. 绿色转型激活发展新动能

2024 年 4 月，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等七部门联合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绿色矿山建设的通知》，明确到 2028 年底，绿色矿山建设工作机制将更加完善，90%的大型矿山和 80%的中型矿山需达到绿色矿山标准。

2024 年 7 月，自然资源部和国家林草局联合发布《关于在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中全面实施绿色勘查的通知》，要求全面提升绿色勘查技术方法和装备水平，高质量完成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目标。

2024 年 8 月，新华社发布《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提出以碳达峰碳中和为引领，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加快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和生产生活方式。

2. 政策推动战略性矿产资源增储提产

2024 年 11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修订草案）》（以下简称“新矿产资源法”）经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新矿产资源法明确加大对战略性矿产资源勘查、开采、贸易、储备等的支持力度，推动战略性矿产资源增加

储量和提高产能，推动战略性矿产资源产业优化升级。新矿产资源法有利于鼓励矿业投资、发展矿业新质生产力，助力公司发挥资金优势，增存提产，提升资源竞争力。

（三）公司所属行业的特性

有色金属属于大宗商品，其价格变动受供求关系、流动性、美元走势等因素的影响，具有商品属性和金融属性。有色金属采选行业受宏观经济周期、下游行业的经济周期以及矿山投资、建设周期的影响较大，具有明显的周期性特点。

（四）公司行业地位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有色金属及贵金属采选与冶炼，拥有三十多年的行业经验和得天独厚的地域条件，储备了雄厚的矿产资源，生产能力及采选技术科技含量在同规模矿山企业中均处于领先地位。资产的优化，管理的规范，使得公司在同行业领域的竞争能力不断提高。公司收购宇邦矿业后，白银保有储量增至 24,536.7 吨，占国内总储量的 34.56%，占全球白银储量的 4.46%；根据世界白银协会统计截至 2023 年底的数据，公司在白银公司中排名位列亚洲第一位，全球第八位。

公司子公司银漫矿业以铅锌银矿和铜锡银锌矿蕴藏为主，含银量较高、矿产品位较高，剩余服务年限较长，为国内最大的白银生产矿山之一，同时也是我国生产锡精矿骨干企业。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锡业分会数据，银漫矿业 2023 年锡精矿产量国内排名第二，国内市场占有率 8.7%，市场占有率较 2022 年上升了 6.1%。

根据美国地质勘探局发布截至 2023 年 5 月的数据，公司子公司宇邦矿业双尖子山矿区银铅锌矿白银保有储量占国内总储量的 20.93%，占全球白银储量的 2.70%；根据世界白银协会统计截至 2023 年底的数据，单体银矿排名位列亚洲第一位，全球第五位。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国体矿产资源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以及经营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有色金属及贵金属采选与冶炼。上市公司自身为控股型公司，不从事采矿生产业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下属 18 家子公司，主要分为五大板块，分

别为采掘板块、冶炼板块、投资板块、贸易板块、研发板块。子公司银漫矿业、乾金达矿业、融冠矿业、锡林矿业、荣邦矿业、锐能矿业、博盛矿业、唐河矿业、亿通矿业、云南锡贵、宇邦矿业（2025 年初收购成功）等 11 家公司为矿业公司，主要从事有色金属及贵金属的勘探、采选和销售等业务；子公司双源有色主营业务为铅冶炼、贵金属回收和销售（双源有色目前处于关停状态）。子公司海南基金主要从事股权投资管理业务；子公司兴业黄金（香港）主要从事金属及矿业贸易和企业并购，拓展海外市场，并购海外优质矿产资源等业务；子公司海南国贸、天津国贸主要从事有色金属矿产品销售及采购部分原材料业务；子公司兴业瑞金主要开展探矿、采选、尾矿综合回收利用等工艺的研究、技术研发和改造等业务。

报告期内，为满足公司拓展海外市场的战略需要，公司设立了子公司海南基金，未来公司将充分利用海南自贸港区位优势，与兴业黄金(香港)形成境内外联动布局，双向发力加速国际资源整合。同时，为了进一步加大对云南地区矿产资源整合和开发，公司设立了云南锡贵矿业；未来公司将依托云南丰富矿产资源优势，聚焦锡、铜等重点矿种，通过专业勘探团队与先进技术，推进区域矿产资源高效整合与科学开发，为公司拓展西南市场、提升资源储备及产业竞争力奠定支点。2025 年初，公司成功收购宇邦矿业，根据世界白银协会统计的截至 2023 年底的数据，宇邦矿业单体银矿排名位列亚洲第一位，全球第五位；本次收购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的资源优势，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资源基础。

公司主要业绩来源于有色金属采选，报告期有色金属采选业务收入占 2024 年度营业收入的 99.42%，而影响采选板块业绩的主要因素包括主要产品的产销量、市场价格以及有色金属及贵金属采选业务的成本。

（二）主要产品、用途及工艺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有银、锡、锌、铅、铁、铜、锑、金等有色金属及贵金属。

1、主要产品用途

（1）银金属的用途

白银作为催化剂、导电触电材料以及抗微生物剂等，被广泛应用在电子、可再生能

源以及医疗卫生等工业主要增长领域。近年来，随着对白银健康属性的广泛认证，其已出现在工业和消费市场的主流新兴产品中。例如医药领域中用银磺胺嘧啶浸染过的医用绷带对烧烫伤有比较好的护理作用，已经在市场普及，地方药店都可以买到这类产品。在家居环境中，随着白银抗菌性的作用正逐步被应用，需求也将有所增长。

（2）锡金属的用途

锡的物理、化学特性决定了其广泛用途。锡是银白色金属，熔点 232 摄氏度，沸点 2,270 摄氏度，密度 7.29g/cm³，质软，有良好延展性，能与大多数金属形成合金，锡及其合金有比较好的油膜滞留能力。锡化学性质稳定，耐弱酸弱碱腐蚀，常温时与空气几乎不起作用，而通过化学反应，可以生成特性相差比较大的各种化合物。锡无毒，是国际公认的“绿色金属”。基于上述特性，锡广泛应用于冶金、电子、包装、电器、化工、建材、机械、汽车、航天、军工等行业，其中主要应用于焊料（主要是电子焊料）、镀锡板（即“马口铁”）和锡化工，其中焊料的使用量占全部锡消费量的 50%以上。

（3）锌金属的用途

锌精矿直接用于锌金属的冶炼。世界上锌的全部消费中大约有一半用于镀锌，约 10%用于黄铜和青铜，不到 10%用于锌基合金，约 7.5%用于化学制品。通过在熔融金属槽中热浸镀需要保护的材料和制品，锌可用于防蚀。此外，压铸是锌的另一个重要应用领域，它用于汽车、建筑、部分电气设备、家用电器、玩具等的零部件生产。锌也常和铝制成合金，以获得强度高、延展性好的铸件。

（4）铅金属的用途

铅精矿直接用于铅金属冶炼，铅主要用于制造铅蓄电池。铅合金可用于铸铅字，做焊锡；铅还用来制造放射性辐射、X 射线的防护设备。铅被用作建筑材料，用在乙酸铅电池中，用作枪弹和炮弹，焊锡、奖杯和一些合金中也含铅。

（5）铁金属的用途

铁矿石最大的用途是炼钢。钢铁的用途十分广泛，主要包括建筑工程、机械、轻工、汽车、煤炭、船舶、集装箱、石油、铁道装备与建设等方面。钢在国民经济中占极其重要的地位，是社会发展的主要支柱产业，人们常把钢、钢材产量、品种、质量作为衡量一个国家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

（6）铜金属的用途

铜被广泛地应用于电气、轻工、机械制造、建筑工业、国防工业等领域，在我国有色金属材料的消费中仅次于铝。铜在电气、电子工业中应用最广、用量最大，占总消费量一半以上。用于各种电缆和导线，电机和变压器的这种，开关以及印刷线路板在机械和运输车辆制造中，用于制造工业阀门和配件、仪表、滑动轴承、模具、热交换器和泵等。在化学工业中广泛应用于制造真空器、蒸馏锅、酿造锅等。在国防工业中用以制造子弹、炮弹、枪炮零件等。在建筑工业中，用于制作各种管道、管道配件、装饰器件等。

（7）铋金属的用途

铋在工业领域应用广泛，其最主要的用途是生产阻燃剂，尤其是三氧化二铋，常与卤系阻燃剂配合用于塑料、橡胶、纺织等材料，通过抑制燃烧反应增强阻燃效果。此外，铋还可与铅、锡等金属制成合金，用于蓄电池极板、轴承、焊料等，能提升材料的硬度和耐腐蚀性。在半导体和电子领域，铋化锑等化合物可用于红外探测器等器件。化学工业中，铋还可作为催化剂或颜料（如铋白）的原料，展现出多方面的实用价值。

（8）金金属的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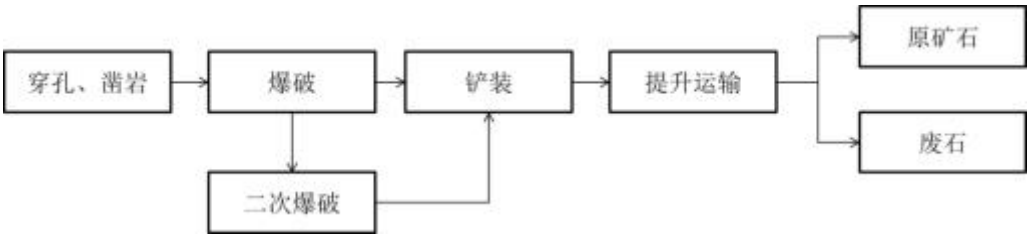
黄金主要用作首饰、器皿和建筑装饰；用于投资，规避货币汇率波动的风险；用作国际储备；用于工业与科学技术等。

2、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1）开采流程

公司的原矿开采主要采用地下开采方式，在井下通过凿岩、爆破等作业流程将矿石崩落，并通过转运设备将矿石从井下提升运输至地表选矿厂进行选别，废石主要用于井下充填、地表基础设施建设、维护或堆放至排土场。

生产流程图如下：



子公司银漫矿业目前采用地下开采方式，斜坡道开拓，无轨运输设备进行运输，通风系统为副井、主斜坡道及辅助斜坡道进风，东、西回风井回风，通风方式为机械抽出式，采矿方法主要采用分段空场嗣后充填采矿法和上向水平分层充填采矿法。

（2）选矿流程

公司选矿环节的生产流程如下：

①破碎：开采出的原矿石采用多段闭路的破碎筛分流程或单段开路破碎流程，经颚式破碎机和圆锥破碎机破碎，对矿石进行破碎，使其粒度缩小满足磨矿要求。

②磨矿：破碎达到粒度标准的矿石采用多段闭路磨矿流程，经半自磨、格子型球磨机和溢流型球磨机等设备，借助于介质（钢球、钢棒、砾石）和矿石本身的冲击和磨剥作用，使矿石的粒度进一步变小，直至研磨成粉末状。磨矿使组成矿石的有用矿物达到最大限度的解离，以提供粒度上符合下一选矿工序要求的物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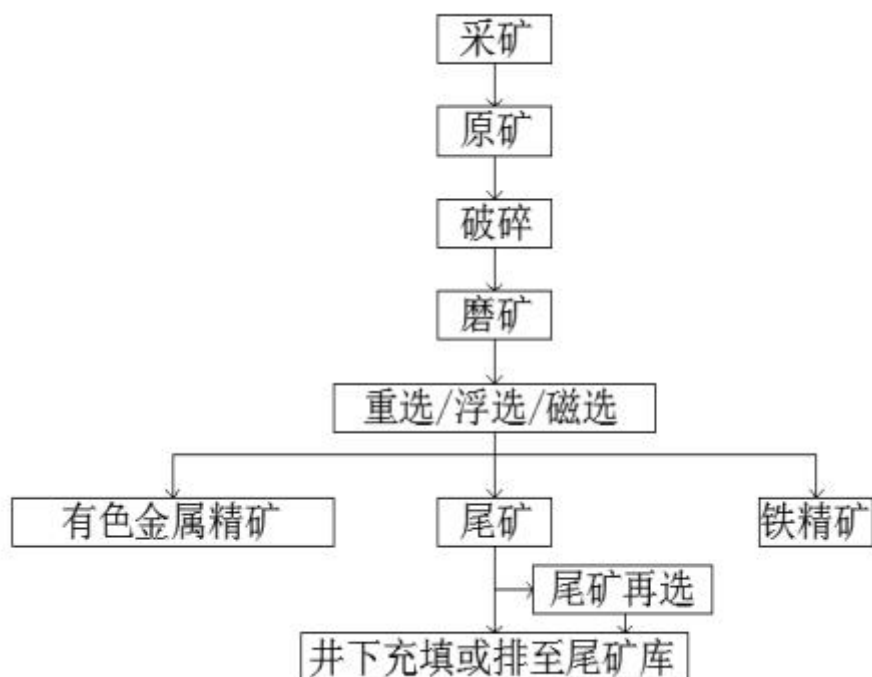
③浮选：向磨矿后的矿浆加入各种浮选药剂并搅拌调和，使其与矿物颗粒作用，扩大不同矿物颗粒间的可浮性差别。将调好的矿浆送入浮选槽，搅拌充气。矿浆中的矿粒与气泡接触、碰撞，可浮性好的矿粒选择性地粘附于气泡并被携带上升，根据不同矿物的不同浮力特性可将铜、铅、锌等矿物分离出来，再脱水、干燥成精矿产品。

④磁选：将浮选后的矿浆导入磁选机进行磁选，对矿浆加磁力及其他机械力，根据不同磁性矿物运动路径的不同，过多轮循环筛选、过滤及脱水工序得到铁精矿产品。

⑤重选：浮选选别出硫化物矿物后，利用重选设备（如摇床、离心机、螺旋溜槽、毛毡溜槽等）依据被分选矿物颗粒间相对密度、粒度、形状的差异及其在介质中运动速率和方向的不同，使之彼此分离，获得精矿产品（如锡、钨等）和尾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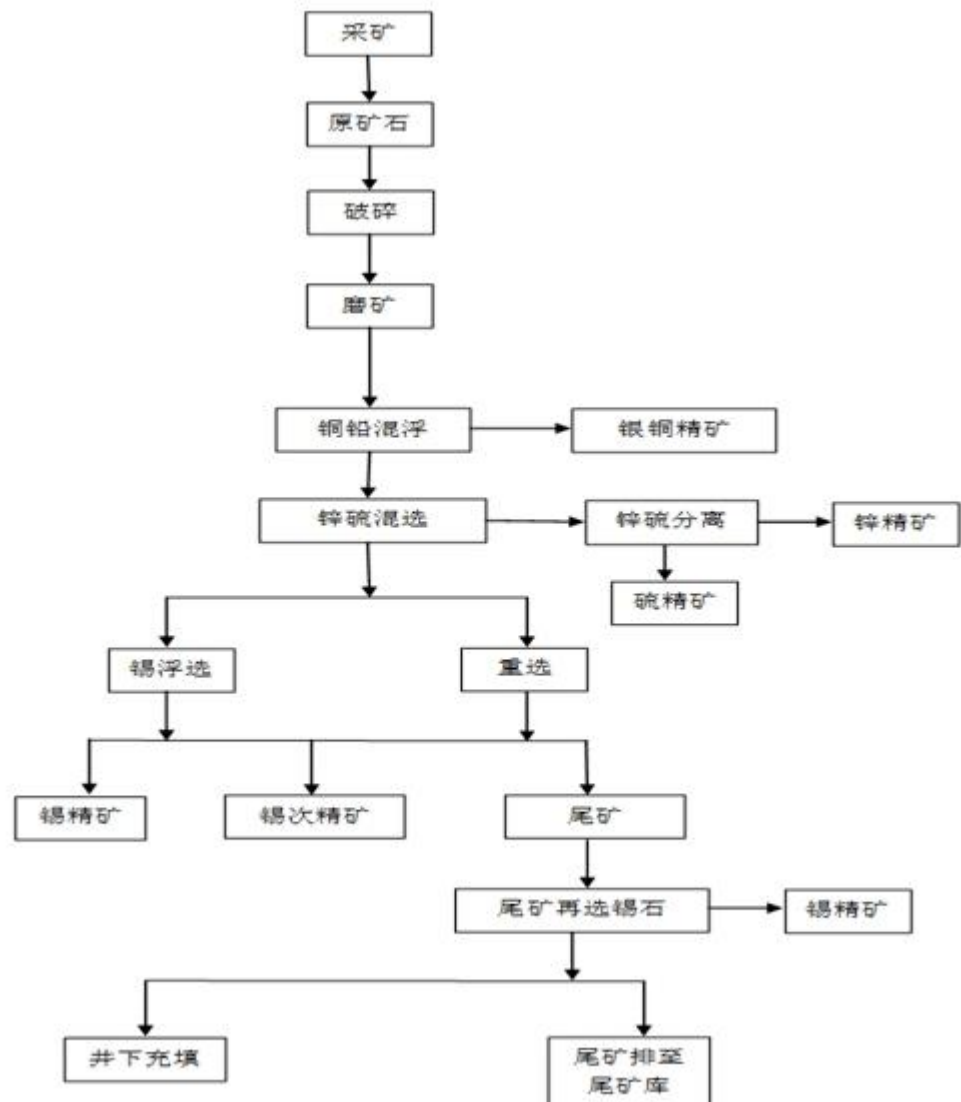
⑥尾矿处理：采用先进技术和工艺对尾矿进行最大程度的综合回收利用，减少尾矿排放数量，如井下充填、有价金属综合回收。公司排放的尾矿中仅含有少量选矿药剂，排放至尾矿库经自然降解后，不存在污染。

公司采选业务的简要工艺流程图如下所示：



公司各子公司通过不断优化采选流程，使各种金属的回收率均达到了较高水平，在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子公司银漫矿业选矿厂分为两个系列，分别是铜锡系列和铅锌系列。铜锡系列选矿工艺流程较为复杂，根据工艺矿物学研究和大量的试验研究，现场最终确定铜锡系列采用“优先选铜（银）—浮锌硫—选锡”的技术路线。硫化矿的选别，采用“铜（银）优先浮选—锌硫混选—锌硫分离”工艺，获得银铜、锌、硫三种精矿。锡石选别，采用“粗粒级重选、细粒级〈浮—重〉联合、尾矿再选”流程，获得锡精矿、锡浮选精矿和锡次精矿。

银漫矿业铜锡系列工艺流程图如下所示：



（三）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的矿业权矿种多为多金属矿，主要产品为银、锡、铅、锌、铁、铜、锑、金等有色金属、贵金属及黑色金属，目前主要以精粉或混合精粉等产品销售为主。截至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有色金属资源勘查、储备、开发、冶炼以及有色金属贸易等一系列较为完整的产业链条，使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发展潜力进一步得到加强。公司的采购模式及矿产品生产与销售模式如下：

1、采购模式：公司及各所属企业在物资采购时均采用先做计划后采购的模式。采购方式包括招标采购、询比价采购、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司及各所属企业针对采购计划的制定、采购的实施、签订合同、物资到货验收与结算等各个环节均设定了严格的监督与

审批流程，并由相关部门或机构对采购进行统计与分析、物资信息库管理以及采购业务的评估，从而规范采购管理工作，提高采购管理水平，降低采购成本并确保物资供应的质量和及时。

供应商由公司汇总审核编制供应商评估报告，各所属企业共同把控合作风险。

各所属企业生产建设过程所需设备及大宗物资及部分配件由公司统一招标后定价，增加竞价优势，未进行招标的项目已经履行了《免于招标申请》且经招标领导小组审批后执行；属于单一来源物资，经公司招标领导小组审批后执行采购。公司各所属企业按照确定的价格分别签订《工业品买卖合同》并跟踪落实合同履行情况。

2、生产模式：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自产原矿石，各矿山按既定生产流水线组织生产。矿山采选业务主要分为采矿和选矿两个作业环节，采矿作业生产出选矿所需的原矿，选矿作业最终生产出满足冶炼或其他工业加工要求的精矿。各矿山每年均制定年度经营计划，包括采掘技术计划和选矿生产作业计划等，其中，采掘技术计划依据地质报告、初步设计及三级矿量保有情况等编制；选矿生产作业计划依据采掘技术计划、历年生产技术指标完成情况等进行编制。各企业均按照所制定的年度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工作，同时公司在生产实践中不断优化工艺流程，加强生产组织，提升技术装备水平，结合产品销售市场随时调整各项技术指标，以达到提质降本增效的目的。

3、销售模式：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采用“以产定销、全产全销、产销结合”的模式，结合产品市场供需动态进行统筹销售。

交易价格主要参照上海有色金属网、中国白银网、中华商务网、上海期货交易所等相关市场价格进行确定。公司积极挖掘客户潜力，研判客户需求，制定不同的产品策略。为规避产品价格波动风险，利用期货市场价格波动大的特点，采取现货销售和期货点价相结合的方式，合理确定销售价格。通过分析研判市场，科学合理对公司产品进行套期保值，在产品价格有利时尽量降低产品库存或进行预销售，提高产品售价，降低市场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货款回收主要采取款到发货的方式，产品销售客户均是长期合作的、资信评估高的、抵御市场风险能力强的冶炼企业及相关有色金属贸易企业。

（四）报告期内各矿山矿产勘探活动及资源储量情况

1、勘探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的勘探活动如下：

①锡林矿业：实施勘探坑内钻 14572 米，坑道 2116.9 米，共计投入 873.639 万元。

②融冠矿业：实施勘探坑内钻 6414 米，共计投入 186.4 万元。

③银漫矿业：实施勘探地表钻 19462.3 米，坑内钻 16208.29 米，坑道 9517.7 米，共计投入 10268.54 万元。

④乾金达矿业：实施坑道完成 716.55 米；投资 141.16 万元；坑内钻施工 32 个，完成 6384.5 米。投资 191.85 万元。共计投入 333.01 万元。

⑤荣邦矿业：实施勘探坑道 810.7 米，共投入 121.15 万元。

⑥锐能矿业：实施勘探坑道 1031.3 米，共计投入 154.33 万元。

2、资源储量情况

（1）截至 2024 年末，公司下属各矿山资源储量情况如下：

①锡林矿业采矿许可证范围内保有资源量（KZ+TD）：矿石量 906.12 万吨，锌金属量 202870.4 吨，锌平均品位 2.24%；铁金属量 270.75 万吨，铁平均品位 29.88%。

②融冠矿业采矿许可证范围内保有资源量（TM+KZ+TD）：矿石量 1892.6 万吨。其中：铁锌矿石量 1561.6 万吨，锌金属量 689923.4 吨，锌平均品位 3.90%，TFe 平均品位 29.85%；铁矿石量 206 万吨，TFe 平均品位 32.75%；锌矿石量 125 万吨，锌金属量 63811 吨，锌平均品位 5.10%。

伴生矿产：银矿石量 854.0 万吨，银金属量 209.9 吨，铟金属量 173.2 吨；平均品位：银 13.76 克/吨，铟 0.0086%。

③银漫矿业采矿许可证范围内保有资源量（TM+KZ+TD）：矿石量 5640.1 万吨。其中：

铅锌银矿石量 1518.8 万吨，锌金属量 466767.0 吨，平均品位 3.55%；铅金属量 135020.2 吨，平均品位 1.67%；银金属量 2242.2 吨，平均品位 183.83 克/吨。

铜锡银锌矿石量 4121.3 万吨，锌金属量 206378.2 吨，平均品位 2.92%；银金属量 5816.2 吨，平均品位 184.99 克/吨；铜金属量 22945 吨，平均品位 0.57%；锡金属量

185655.1 吨，平均品位 0.73%。

伴生矿产：铟金属量 957.5 吨，平均品位 16.84 克/吨；镉金属量 9104.6 吨，平均品位 0.016%；铋金属量 182727.3 吨，平均品位 0.321%；铅金属量 126861.3 吨，平均品位 0.319%。

④乾金达矿业采矿许可证范围内保有资源量（TM+KZ+TD）：主矿产铅锌总矿石量 201.6 万吨，铅金属量 104351.4 吨，平均品位 5.18%；锌金属量 111232.8 吨，平均品位 5.52%。

共生矿产银矿石量 116.2 万吨，银金属量 378.1 吨，平均品位 325.39 克/吨。铜矿石量 60.4 万吨，铜金属量 3860.9 吨，平均品位铜 0.64%。

⑤荣邦矿业采矿许可证范围内保有资源量（TM+KZ+TD）：矿石量 1011.36 万吨，其中银矿石量 107.1 万吨，银金属量 122.6 吨，银品位 114.47 克/吨；铅矿石量 283.3 万吨，铅金属量 33368.6 吨，铅品位 1.18%；锌矿石量 821.9 万吨，锌金属量 131418.9 吨，锌品位 1.60%；铜矿石量 128.4 万吨，铜金属量 8382.6 吨，铜品位 0.65%。

伴生矿产：铅 7915.7 吨、锌 5333.4 吨、银 361.4 吨、铜 1375.2 吨、金 85.9 千克；平均品位：铅 0.34%、锌 0.68%、银 42.58 克/吨、铜 0.25%、金 0.12 克/吨。

⑥锐能矿业采矿许可证范围内保有资源量（TM+KZ+TD）保有资源量 574.32 万吨。铅金属量 80931.86 吨，铅平均品位 1.89%；锌金属量 148000.31 吨，锌平均品位 3.36%；银金属量 90.66 吨，银平均品位 77.14 克/吨；铜金属量 12056.93 吨，铜平均品位 0.70%。

伴生矿产：铅 2963 吨、锌 5059 吨、银 145.27 吨、铜 1950 吨，平均品位：铅 0.28%、锌 0.47%、银 33.50 克/吨、铜 0.25%。

备注：因锐能矿业 930m 深部探矿权、外围探矿权和现有采矿权进行合并，三证合一，于 2024 年 10 月份取得新采矿许可证，故采矿许可证范围内新增保有资源量 150 万吨。

⑦唐河时代矿业采矿许可证范围内保有资源量（TM+KZ+TD）9754.90 万吨，镍金属量 32.84 万吨，镍平均品位 0.34%，铜金属量 11.75 万吨，铜平均品位 0.12%。

⑧西藏博盛矿业采矿许可证范围内保有资源量（TM+KZ+TD）：矿石量 3122258.45 吨，金金属量 20509.26 千克，平均品位 6.57 克/吨。

⑨此外，公司于 2025 年初成功收购宇邦矿业，宇邦矿业采矿许可证范围内保有资源量（TM+KZ+TD）：矿石量 15657.7 万吨。其中铅矿石量 3718.9 万吨，金属量 384188.6 吨，铅品位 1.03%；锌矿石量 10159.6 万吨，锌金属量 1478261.1 吨，锌品位 1.46%；银矿石量 10705.4 万吨，银金属量 14765.4 吨，银品位 137.92 克/吨。

伴生矿产：矿石量 15649.8 万吨。金属量：铅 453581.2 吨，锌 383543.6 吨，银 3105.3 吨。平均品位：铅 0.43%、锌 0.81%、银 63.06 克/吨。

（2）截至 2024 年底（另加宇邦矿业）公司各矿采矿许可证范围内各金属保有储量情况如下：

金属	锌 (万吨)	铅 (万吨)	铁 (万吨)	银 (万吨)	锡 (万吨)	铜 (万吨)
保有储量	389.26	132.92	804.35	2.72	18.57	16.81
金属	锑 (万吨)	金 (吨)	镍 (万吨)	镉 (吨)	铟 (吨)	
保有储量	18.27	20.60	32.84	9104	1130.7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区位优势

公司所在的内蒙古自治区地域辽阔，资源丰富，成矿条件优越，矿产资源储量居全国之首，发现和已查明储量的矿种多，储量大，矿产地分布广且相对集中，公司注册地赤峰市及重要矿产资源所在地锡林郭勒盟均拥有丰富的矿产资源储备，地勘市场旺盛，风险勘查活跃。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保障公司增储潜力，更有利于公司积极参与地区及行业资源整合，凭借自身的规模优势和资本嫁接能力，通过招拍挂和合作开发等多种方式取得资源勘探权和采矿权，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二）资源优势

公司所拥有的矿产资源丰富，储量规模较大，品位较高，具有较强的资源优势。目前，公司旗下拥有 11 家矿业子公司，其中银漫矿业为国内最大的白银生产矿山之一，锡

精矿产量国内排名第二；宇邦矿业单体银矿储量排名位列亚洲第一位，全球第五位；融冠矿业和乾金达矿业为所在地的龙头企业。

公司控股股东兴业集团及其下属矿业公司拥有多项金属矿探矿权，覆盖金、银、铜、铅、锌、锡、铁等基本金属、稀贵金属种类。兴业集团已针对部分探矿权做出承诺：在兴业集团及下属子公司（除上市公司）从事探矿业务完成探矿权转为采矿权后，在相关采矿权或相关采矿业务子公司投产且形成利润后一年内，兴业集团将启动将相关采矿权或采矿业务子公司转让给上市公司工作。未来兴业集团下属的探矿权转为采矿权并置入上市公司将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种类，增加公司的资源储备从而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同时，兴业集团通过三十多年的行业积淀，储备了雄厚的基本金属、稀贵金属资源，而上市公司利用其嫁接资本市场的资金、人才和管理等优势，进行优质矿产资源的开发和生产，使兴业集团和上市公司形成较好的互补态势，增强了上市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三）人才优势

公司多年经营有色金属采选及冶炼行业，培养了一支高素质、专业结构合理、经验丰富的核心管理团队及工程技术人员团队，核心管理层拥有十年以上的行业经验，对矿山建设和运营有深入的了解，工程技术人员在地质勘查、矿山建设、矿山开采、选矿等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并拥有科学的激励机制、人才评价机制和人才培养与使用机制。现有中高层管理人才 189 人，博士及博士后 6 人，硕士 27 人，大学本科 265 人，中高级职称人员 205 人，学科涵盖地质、测量、采矿、选矿、机械、电气、土建等矿山行业专业人才，具备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专业经验，形成了强大的管理人才梯队和专业人才梯队，不仅满足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需求，还对后续公司的发展扩张提供了充足的人才储备，对公司的战略发展形成了强有力的支撑。

（四）安全管理优势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公司及子公司均设立了专职安全管理机构，拥有一只经验丰富、高素质的安全管理队伍，其中国家级非煤矿山专家 3 人，盟市级非煤矿山专家 10 人，注册安全工程师 32 人。

践行“生命责任重于山，尽职履责保安全”的安全理念，公司高度重视安全资金投入，在隐患整改、安措工程、劳动保护、安全培训教育、安全奖励等安全费用上给予足

额保障。多绳摩擦提升机、反井钻机、遥控铲运机、锚杆台车、撬毛台车、自动装药台车、喷浆台车等在同行业具有先进的一大批设备不断投入使用，积极推进“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工作，并取得阶段成果。依托 5G 网络入井，信息化系统模块建设及井下智能回采工作面试点等工作的开展，“信息化少人，智能化无人”工作，按步推进。各所属矿山持续推进矿山“四化”建设，打造本质型安全企业。

安全培训上，注重安全培训实效，强化岗位风险辨识和处突能力，理论和实践相结合，不断提升培训效能。风险管理上，公司不断深化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和危险性作业管理，大力推进安全标准化班组建设，加强安全文化建设，如平安牌佩戴、岗前宣誓、作业前静思一分钟、每日安全提示等具有兴业特色的安全文化已形成，逐步将职工培养成我要安全、我想安全、我能安全、我会安全的本质安全型员工。

（五）科研与技术优势

截至目前，公司子公司合计拥有采选专业相关专利 112 项，子公司银漫矿业、融冠矿业、荣邦矿业、乾金达矿业已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上述四家子公司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连续三年内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即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持续加大科研投入，不断加强与中国恩菲、矿冶科技集团、广东省科学院等行业顶尖科研院所合作，同时，为加强自主科技研发能力，在子公司银漫矿业、融冠矿业、乾金达矿业、荣邦矿业分别成立了高效绿色采选研发中心。目前，公司选厂配备行业领先的工艺设备，并采用先进实用的自动化控制技术，各项技术指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特别是银漫矿业选厂铜锡系列选矿工艺技术行业内复杂罕见。子公司银漫矿业、融冠矿业属于大型有色矿山，采掘作业全部实现机械化；其中银漫矿业采用先进的全尾砂膏体充填技术，有效解决了采空区治理及固废排放问题。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科技研发水平，加强科研项目管理，公司在北京设立了子公司兴业瑞金，有效开展探矿、采选、尾矿综合回收利用等工艺、技术的研发和改造工作，利用公司现有银、锡等产品的产能优势，瞄准国际高技术前沿，开展应用基础研究、关键技术和共性技术研究，加快科技成果转化，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强劲的科技动力和技术保障。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4 年，是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快落实“十四五”规划目标的关键一年，也是公司“二三”规划（2024 年-2026 年）开局之年。这一年，公司在稳步提升经营指标的基础上，紧抓全球矿业发展机遇，聚焦银锡主业精准发力：一方面深化国际化布局，积极推进海内外战略资源并购，拓展优质矿产资源储备，持续加强地质勘查力度，夯实可持续发展根基；另一方面推动技术革新，同步强化安全管理、队伍建设和科技创新，为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2024 年，公司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圆满完成年度各项生产经营任务。依托于公司旗下优质在产矿山，公司实现了产量与效益双增长，战略布局成效凸显。

矿产品	2022 年度-2024 年度各矿产品产量（吨）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矿产铅	6,025.07	15,694.65	16,958.57
矿产锌	41,408.20	54,972.43	59,740.98
矿产锑	859.68	1,019.55	1,351.70
矿产铜	2,147.37	2,769.51	2,906.43
矿产银	147.87	199.62	228.93
矿产锡	3042.19	7769.25	8901.85
矿产铁	351,794.94	352,283.91	339,088.17
矿产铋	-	181.11	175.52
矿产金	0.010	0.046	0.028

产量增长：2024 年，公司生产矿产锡 8,901.85 吨，较上年同比增长 14.58%，矿产银 228.93 吨，较上年同比增长 14.68%；矿产锌 59,740.98 吨，较上年同比增长 8.67%；矿产铅 16,958.57 吨，较上年同比增长 8.05%；矿产铜 2,906.43 吨，较上年同比增长 4.94%；矿产锑 1,351.70 吨，较上年同比增长 32.58%；矿产铁 33.91 万吨，较上年同比减少 3.74%。2022 年-2024 年，公司主营产品（铋、铁、金除外）产量均实现逐年递增。

业绩提升：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27,038.7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5.22%；利润总额为 176,522.6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64.69%；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52,985.8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7.82%。

营业收入构成：2024 年，公司主营各类矿产品营业收入占公司整体营业收入比重情况如下：矿产锡 141,539.06 万元，占比 33.14%；矿产银 116,540.90 万元，占比 27.29%；矿产锌 98,103.61 万元，占比 22.97%；矿产铁 23,471.11 万元，占比 5.50%；矿产铅 23,036.35 万元，占比 5.39%，矿产铜 12,971.10 万元，占比 3.04%；矿产铋 6,281.16 万元，占比 1.47%；矿产金 1,371.86 万元，占比 0.32%。其中，矿产锡、矿产银营业收入合计占比达 60.43%。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270,387,237.80	100%	3,706,005,008.22	100%	15.23%
分行业					
采矿行业	4,245,740,581.25	99.42%	3,698,430,898.22	99.80%	14.80%
其他行业	24,646,656.55	0.58%	7,574,110.00	0.20%	225.41%
分产品					
矿产锌	981,036,099.63	22.97%	712,043,717.45	19.21%	37.78%
矿产铁	234,711,066.11	5.50%	229,342,246.21	6.19%	2.34%
矿产铋	12,505,380.26	0.30%	8,573,946.26	0.23%	45.85%
矿产铅	230,363,473.20	5.39%	211,344,043.19	5.70%	9.00%
矿产铜	129,710,998.60	3.04%	140,433,475.62	3.79%	-7.64%
矿产铋	62,811,601.81	1.47%	42,738,531.41	1.15%	46.97%
矿产锡	1,415,390,627.47	33.14%	1,330,317,588.72	35.90%	6.39%
矿产硫	83,767.11	0.00%	187,247.61	0.01%	-55.26%
矿产银	1,165,408,966.57	27.29%	996,838,193.76	26.90%	16.91%
矿产金	13,718,600.49	0.32%	26,611,907.99	0.72%	-48.45%
其他	24,646,656.55	0.58%	7,574,110.00	0.20%	225.41%
分地区					
国内销售	4,270,387,237.80	100.00%	3,706,005,008.22	100.00%	15.23%
分销售模式					
自销	4,270,387,237.80	100.00%	3,706,005,008.22	100.00%	15.2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国体矿产资源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采矿行业	4,245,740,581.25	1,571,672,277.76	62.98%	14.80%	-9.80%	10.09%
分产品						
矿产锌	981,036,099.63	477,863,745.79	51.29%	37.78%	13.35%	10.50%
矿产锡	1,415,390,627.47	389,235,110.40	72.50%	6.39%	-17.25%	7.86%
矿产银	1,165,408,966.57	396,475,354.46	65.98%	16.91%	-16.80%	13.78%
分地区						
国内销售	4,270,387,237.80	1,582,104,724.34	62.95%	15.23%	-9.41%	10.07%
分销售模式						
自销	4,270,387,237.80	1,582,104,724.34	62.95%	15.23%	-9.41%	10.0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采矿行业（矿产锌）	销售量	吨	59,258.75	55,502.42	6.77%
	生产量	吨	59,740.98	54,972.43	8.67%
	库存量	吨	757.21	274.96	175.38%
采矿行业（矿产铁）	销售量	吨	365,227.99	360,045.29	1.44%
	生产量	吨	339,088.17	352,283.91	-3.75%
	库存量	吨	4,758.43	30,898.25	-84.60%
采矿行业（矿产铋）	销售量	吨	187.73	169.98	10.44%
	生产量	吨	175.52	181.11	-3.09%
	库存量	吨	1.41	13.63	-89.66%
采矿行业（矿产铅）	销售量	吨	16,365.50	16,302.11	0.39%
	生产量	吨	16,958.57	15,694.65	8.05%
	库存量	吨	658.31	65.24	909.06%
采矿行业（矿产铜）	销售量	吨	2,680.00	3,159.47	-15.18%
	生产量	吨	2,906.43	2,769.51	4.94%
	库存量	吨	230.87	4.44	5,099.77%
采矿行业（矿产锑）	销售量	吨	1,261.91	1,228.72	2.70%
	生产量	吨	1,351.70	1,019.55	32.58%
	库存量	吨	118.40	28.60	313.99%
采矿行业（矿产锡）	销售量	吨	7,611.80	8,637.73	-11.88%
	生产量	吨	8,901.85	7,769.25	14.58%

	库存量	吨	1,329.21	39.16	3,294.31%
采矿行业(矿产硫)	销售量	吨	1,675.34	3,744.95	-55.26%
	生产量	吨	521.84	2,905.50	-82.04%
	库存量	吨	0.00	1,153.5	-100.00%
采矿行业(矿产银)	销售量	千克	209,819.08	232,050.57	-9.58%
	生产量	千克	228,927.69	199,615.57	14.68%
	库存量	千克	19,969.77	861.15	2,218.97%
采矿行业(矿产金)	销售量	克	29,227.28	67,602.55	-56.77%
	生产量	克	28,315.80	46,074.54	-38.54%
	库存量	克	2,338.16	3,249.64	-28.0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矿产锑生产量本期数较上期数增加 32.58%,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司子公司银漫矿业铅锌矿石选矿处理量同比增加所致。

②矿产硫生产量本期数较上期数减少 82.04%, 销售量本期数较上期数减少 55.26%,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司子公司银漫矿业铜锡矿石选矿处理量同比减少所致。

③矿产金生产量本期数较上期数减少 38.54%, 销售量本期数较上期数减少 56.77%,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司子公司博盛矿业金矿石选矿处理量同比减少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采矿行业	人工成本（含外包）	490,429,805.15	31.20%	504,968,511.70	28.98%	2.22%
	原材料	216,308,223.10	13.76%	248,136,540.60	14.24%	-0.48%
	燃料、动力	88,606,805.30	5.64%	124,702,935.78	7.16%	-1.52%
	折旧	208,688,717.82	13.28%	236,554,770.98	13.58%	-0.30%
	无形资产摊销（采矿权）	199,368,443.15	12.69%	228,928,445.28	13.14%	-0.45%
	其他	368,270,283.24	23.43%	399,099,185.98	22.90%	0.53%
	合 计	1,571,672,277.76	100.00%	1,742,390,390.32	100.00%	0.0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矿产锌	人工成本（含外包）	144,474,052.99	30.23%	103,698,365.58	24.60%	5.63%
	原材料	60,456,078.16	12.65%	58,278,381.84	13.83%	-1.18%
	燃料、动力	32,133,113.86	6.73%	38,200,306.94	9.06%	-2.33%
	折旧	54,570,424.76	11.42%	50,456,643.00	11.97%	-0.55%
	无形资产摊销（采矿权）	66,343,960.01	13.88%	72,951,079.39	17.30%	-3.42%
	其他	119,886,116.01	25.09%	97,991,946.32	23.24%	1.85%
	合计	477,863,745.79	100.00%	421,576,723.07	100.00%	0.00%
矿产银	人工成本（含外包）	120,156,871.93	30.31%	143,981,965.99	30.22%	0.09%
	原材料	51,909,131.36	13.09%	65,764,057.22	13.80%	-0.71%
	燃料、动力	18,175,639.19	4.58%	27,018,465.90	5.67%	-1.09%
	折旧	61,614,283.43	15.54%	71,998,785.12	15.11%	0.43%
	无形资产摊销（采矿权）	64,931,387.23	16.38%	69,680,558.71	14.62%	1.76%
	其他	79,688,041.32	20.10%	98,071,526.22	20.58%	-0.48%
	合计	396,475,354.46	100.00%	476,515,359.16	100.00%	0.00%
矿产铁	人工成本（含外包）	39,649,743.69	31.10%	30,036,875.89	21.56%	9.54%
	原材料	17,412,783.04	13.66%	19,897,339.06	14.28%	-0.62%
	燃料、动力	10,010,358.98	7.85%	15,057,730.15	10.81%	-2.96%
	折旧	10,943,393.91	8.58%	13,412,925.46	9.63%	-1.05%
	无形资产摊销（采矿权）	12,553,447.20	9.85%	23,829,522.49	17.10%	-7.25%
	其他	36,927,979.05	28.96%	37,090,385.93	26.62%	2.34%
	合计	127,497,705.87	100.00%	139,324,778.98	100.00%	0.00%
矿产铋	人工成本（含外包）	2,944,902.85	42.94%	1,799,856.29	33.05%	9.89%
	原材料	809,365.44	11.80%	862,684.88	15.84%	-4.04%
	燃料、动力	445,715.53	6.50%	674,066.55	12.38%	-5.88%
	折旧	570,799.70	8.32%	590,187.76	10.84%	-2.52%
	无形资产摊销（采矿权）	977,224.50	14.25%	869,469.05	15.96%	-1.71%
	其他	1,110,667.44	16.19%	649,524.62	11.93%	4.26%
	合计	6,858,675.46	100.00%	5,445,789.15	100.00%	0.00%
矿产铅	人工成本（含外包）	23,668,609.89	22.21%	26,579,453.70	22.58%	-0.37%
	原材料	8,946,095.09	8.39%	12,074,279.14	10.26%	-1.87%
	燃料、动力	3,311,820.88	3.11%	4,227,347.66	3.59%	-0.48%
	折旧	19,274,176.68	18.08%	21,022,788.40	17.86%	0.22%
	无形资产摊销（采矿权）	38,333,451.61	35.97%	39,860,613.06	33.86%	2.11%
	其他	13,046,572.68	12.24%	13,948,132.46	11.85%	0.39%
	合计	106,580,726.83	100.00%	117,712,614.42	100.00%	0.00%
矿产锑	人工成本（含外包）	7,128,702.38	35.03%	8,731,437.44	34.48%	0.55%
	原材料	3,458,142.44	17.00%	4,055,602.41	16.02%	0.98%
	燃料、动力	1,090,109.09	5.36%	1,701,073.17	6.72%	-1.36%
	折旧	2,736,669.48	13.45%	3,368,947.45	13.30%	0.15%
	无形资产摊销（采矿权）	667,792.91	3.28%	852,601.22	3.37%	-0.09%

	其他	5,266,811.32	25.88%	6,611,520.29	26.11%	-0.23%
	合计	20,348,227.62	100.00%	25,321,181.98	100.00%	0.00%
矿产铜	人工成本（含外包）	12,918,136.24	34.84%	21,157,960.87	33.71%	1.13%
	原材料	5,749,917.99	15.51%	9,465,074.79	15.08%	0.43%
	燃料、动力	2,006,617.75	5.41%	4,250,782.22	6.77%	-1.36%
	折旧	5,251,743.84	14.17%	8,872,349.21	14.13%	0.04%
	无形资产摊销（采矿权）	2,177,132.72	5.87%	4,115,634.51	6.56%	-0.69%
	其他	8,970,010.53	24.20%	14,908,295.64	23.75%	0.45%
	合计	37,073,559.07	100.00%	62,770,097.24	100.00%	0.00%
矿产锡	人工成本（含外包）	136,427,461.29	35.05%	162,281,138.41	34.50%	0.55%
	原材料	65,996,557.49	16.95%	75,159,624.80	15.98%	0.97%
	燃料、动力	20,862,256.25	5.36%	31,615,881.42	6.72%	-1.36%
	折旧	52,373,748.94	13.46%	62,614,733.32	13.31%	0.15%
	无形资产摊销（采矿权）	12,780,066.54	3.28%	15,846,313.74	3.37%	-0.09%
	其他	100,795,019.89	25.90%	122,880,687.97	26.12%	-0.22%
	合计	389,235,110.40	100.00%	470,398,379.66	100.00%	0.00%
矿产硫	人工成本（含外包）	11,470.50	35.01%	33,420.17	34.41%	0.60%
	原材料	5,592.01	17.06%	15,719.50	16.19%	0.87%
	燃料、动力	1,754.05	5.35%	6,510.97	6.70%	-1.35%
	折旧	4,403.46	13.44%	12,894.87	13.28%	0.16%
	无形资产摊销（采矿权）	1,074.52	3.28%	3,263.39	3.36%	-0.08%
	其他	8,474.60	25.86%	25,306.05	26.06%	-0.20%
	合计	32,769.14	100.00%	97,114.95	100.00%	0.00%
矿产金	人工成本（含外包）	3,049,853.39	31.42%	6,668,037.36	28.70%	2.72%
	原材料	1,564,560.08	16.12%	2,563,776.96	11.04%	5.08%
	燃料、动力	569,419.72	5.87%	1,950,770.80	8.40%	-2.53%
	折旧	1,349,073.62	13.90%	4,204,516.39	18.10%	-4.20%
	无形资产摊销（采矿权）	602,905.91	6.21%	919,389.72	3.96%	2.25%
	其他	2,570,590.40	26.48%	6,921,860.48	29.80%	-3.32%
	合计	9,706,403.12	100.00%	23,228,351.71	100.00%	0.00%
总计		1,571,672,277.76	100.00%	1,742,390,390.32	100.00%	0.00%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①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兴业黄金（香港）与自然人于子桓、褚艳春共同设立兴业银锡（海南）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公司认缴出资 500 万元人民币，子公司兴业黄金认缴出资 300 万元人民币，于子桓认缴出资 100 万元人民币，褚艳春认缴出资 100 万元人民币，截至报告期，实际出资 3 万元人民币。

②为加大对云南地区矿产资源的整合开发，公司独资发起设立云南省麻栗坡锡贵金属矿业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开采、选矿、销售等。公司出资方式：现金出资；出资比例：100%；该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 4000 万元人民币，目前实缴出资 1020 万元人民币。

本报告期，上述两家公司并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注销了子公司兴业矿业（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业矿业（上海）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已注销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571,608,094.8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83.6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赤峰山金瑞鹏贸易有限公司	2,920,293,338.09	68.38%
2	客户二	215,063,432.46	5.04%
3	客户三	168,730,447.88	3.95%
4	客户四	159,708,451.00	3.74%
5	客户五	107,812,425.39	2.53%
合计	--	3,571,608,094.82	83.6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客户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均未拥有权益。

上表中的第一大客户“赤峰山金瑞鹏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金”）代表山东黄金集团（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赤峰山金瑞鹏贸易有限公司、山金瑞鹏(上海)贸易有限公司、山金瑞鹏(天津)贸易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的合计业务，上述四家公司是山东省国资委控股公司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旗下控股公司，主要从事有色金属及其矿产品贸易业务。山金依托山东黄金品牌优势及强大的资金优势，已形成内贸遍布全国、外贸涵盖欧洲、南美洲、北美洲、非洲、亚洲、大洋洲等多个大洲的供应物流贸易新格局。与国际大型矿山及紫金矿业、盛屯集团、南方有色等国内大型企业达成长期战略合作，有接收中间冶炼企业产成品在深加工或交割的渠道，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运作水平，在资金支付、合作态度等方面相较其他客户具有绝对的优势，对公司产品有极强价格提升作用，这也相应的使公司产品价值更高，公司获得利益更大化。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81,991,950.4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3.5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266,926,821.23	19.23%
2	供应商二	265,013,360.31	19.10%
3	供应商三	131,567,619.07	9.48%
4	供应商四	118,949,766.07	8.57%
5	供应商五	99,534,383.78	7.17%
合计	--	881,991,950.46	63.5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供应商中均未拥有权益。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328,782.36	3,260,887.96	32.75%	报告期公司咨询费、化验费及职工薪酬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375,637,825.37	317,226,916.10	18.41%	报告期公司拟收购项目尽调，中介机构费、差旅费及勘探验证等费用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18,747,324.67	137,368,310.62	-13.56%	报告期公司银行借款余额下降，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93,997,104.60	81,506,372.72	15.32%	报告期公司子公司研发投入同比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荣邦矿业：提升自动化系统研究	为了实现荣邦 1#井、2#井的提货自动化运行、提高提升效率、拟对 1#井、2#井井口提升系统进行优化改造，进而实现对提升系统的自动化控制。	目前项目已结题，对提升系统完成了自动化改造，提高了提升效率和作业安全性。	实现自动化减人的目的，每班可节省 2 个操作工且实现提货自动运行，提高提升作业效率和安全性。	通过对提升系统自动化改造，能实现提货自动化运行，提高提升作业效率和安全性。
荣邦矿业：采空区充填体稳固性研究	作为充填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保障充填体强度的同时，研发低价格的新型胶凝材料、减少水泥的用量是降低胶结充填成本的重要途径之一。	未结题，已完成部分充填体比例强度测试，充填过程中对管路磨损、充填料替换及比例调配等进行综合研究，计划 2025 年继续开展该项目。	主要开展胶固粉尾砂胶结充填体强度实验，并和硅酸盐水泥尾砂胶结充填体进行不同浓度、不同灰砂配比和不同龄期的充填体强度对比分析，探讨胶固粉胶结充填体的强度性能。以寻求利用胶固粉替代硅酸盐水泥作为凝胶材料，确保充填效果，降低充填成本。	该项目的成功实施能起到降低充填成本作用，成功后可推广至公司其他矿山企业，起到降低生产成本的作用。
荣邦矿业：顶底间柱高效、安全的回收技术研究	矿柱回收是指矿产资源开采过程中对所留设的安全矿柱、岩柱，根据用途不同，分为保护地面建筑及井筒的矿（岩）柱、开拓矿（岩）柱、采区矿（岩）柱等矿柱的回收。矿产资源属于不可再生资源，在加强矿产资源的勘探开发的同时，还应不断提高矿石回收效率，最大程度地从正在开采的矿床中回收矿产资源。	未结题，已完成对井下几个空区进行充填工作及充填坚固性进行测试，同时进行数据收集工作，为后续矿柱设计回收工作提供重要数据支撑。	尽最大可能将矿产资源回收利用，开采同时确保安全稳定，防止冲击地压对井下各中段施工造成重大影响，降低矿石损失率，提高矿山资源利用率，提升企业效益。	矿柱的回采对矿山的生产、安全、经济效益有重大的影响而且也能提高矿山生产的经济效益，合理地开发利用矿产资源，项目成果可直接应用于井下矿柱回收，对现有的回收顶底间柱回收方法、效率、参数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持，同时荣邦矿业成功回收顶、底、间柱的经验将为公司其他矿山在进行矿柱回收提供技术参考。
荣邦矿业：含氧矿石处理技术研究	1、解决现在荣邦矿石氧化率高、白灰用量大问题；2、稳定或提高铅锌矿中铅精矿品位、锌精矿品位及其回收率；铜锌矿中铜精矿品位、锌精矿品位及其回收率；	未结题，现阶段正在进行试验，接下来继续探索其他药剂的影响。	研究出适合的选矿药剂制度，实现铜精矿品位、回收率、铅精矿品位、回收率 80.28%、锌精矿品位、回收率、银总回收率提升的目标；铜、铅、锌和银都得到高效回收。	尽最大可能将有价元素回收，提高金属计价系数，提升企业经济效益，对公司其他铅、锌、银、铜多金属矿山企业选矿厂选矿工作具有重要数据借鉴意义。
荣邦矿业：铜铅分离工艺流程实验研究技术开发	1、对荣邦选厂铜铅混合精矿进行工艺矿物学研究，为铜铅分离研究提供指导依据；2、确定合理的铜铅分离工艺流程及药剂制度，获得质量合格的精矿产品，实现经济效	目前实验室实验已完成，正在对数据进行分析，分别采用重选、浮选、浮铅抑铜、浮铜抑铅等方法，同时对药剂进行替换，寻求最佳数据，实验数据总结分析完毕后，下	1、通过工艺矿物学研究及选矿试验研究，充分了解铜铅混合精矿的性质，确定合理的铜铅分离工艺流程及药剂制度；2、在铜铅混合精矿 Cu 品位>15%、Pb 品位>10%的情况	对现有铜铅分离的选矿流程进行合理化升级，实现技术层面降本增效，为公司其他下属矿山相类似矿石性质的选矿流程优化提供借鉴意义。

	益最大化；3、对铜铅分离新工艺进行现场验证，为现场设备选型、流程改造等提供合理依据。	一步进行现场流程试验，目前企业正在进行前期准备工作。	下，小试试验及验证试验阶段采用铜铅分离新工艺实现铜精矿中 Cu 品位>20%、Pb 品位<6%，铅精矿中 Pb 品位>30%、2%<Cu 品位<3%的选矿指标，铜精矿中银和铅精矿中银均大于 1000g/t，含金均达到计价标准。	
融冠矿业：一次成井的深孔爆破技术研究	传统的天井施工方法在施工过程中存在安全压力大、施工成本高、施工效率低等诸多问题，为确保施工安全，降低成本，加快施工进度，需寻求一种新的可行的施工方法：一次成井的深孔爆破技术。	目前正在试验阶段，2024 年对分层天井井下一次成井的深孔爆破试验，通过试验不断对炮孔布置、装药结构进行论证。	通过一次成井技术的研究与应用，提高天井施工作业安全系数及工作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通过一次成井技术的研究与应用，提高天井施工作业安全系数及工作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在实践中总结经验，达到最优的爆破效果后，公司下属其他矿山具有重要的借鉴作用。
融冠矿业：大断面井巷工程一次成型爆破技术研究	改进爆破工艺，达到一次巷道成型，达到光面爆破效果，减少再生浮石，实现高效、高产快速掘进及提高安全性的目标。	已结题，2024 年大断面井巷工程一次成型爆破技术研究试验目前已取得阶段性成果。	1、提高了巷道成型质量；巷道断面规格及高度达到设计要求，超挖、欠挖不明显，爆破对巷道周围的矿岩完整性影响较小，安全性大幅提高。2、提高了掘进成巷工期；该工期与普通法相比提高了近 2 倍。	使用大断面井巷工程一次成型爆破技术，降低了成本，提高了经济效益，解决了大断面岩石巷道掘进速度较慢的弊端，实现高效、高产快速掘进的目标。
融冠矿业：尾矿库干滩扬尘固化技术研究	通过对尾矿库扬尘产生的主要原因进行分析，完善尾矿库相关的生产管理措施，对重点地段采用固化技术进行针对性治理，最终达到消灭扬尘的目的。	目前正在试验阶段，2024 年对尾矿库干滩扬尘进行现场试验，已建成一处试验场地，进行效果验证。	完成尾矿库干滩扬尘固化技术研究，有效地解决尾矿库干滩扬尘问题	应用新技术有效地解决尾矿库干滩存在的扬尘问题，实现尾矿库绿色环保运行。
融冠矿业：氧化矿中锌的回收研究	通过对氧化矿中锌的回收率研究，减少生产过程中锌金属的流失。	目前正在试验阶段，针对部分矿石有氧化矿情况，通过选矿流程中药剂制度等工艺流程的优化，进一步回收锌金属。	生产过程中，矿石氧化现象逐渐凸显，影响锌的回收率，积极探索新技术、新方法，降低氧化矿对锌回收率的影响。	通过优化浮选药剂配方、改进浮选设备、探索新型物理和化学分离技术等手段，提高氧化矿中的锌的回收，创造价值增量。
融冠矿业：降低铁精矿中锌的品位的研究	通过对铁精矿中锌品位的研究，降低铁精矿中锌的含量，提高铁精矿产品质量。	目前正在试验阶段，通过对铁精粉有害含量的监测及分析，对磁选流程进行探索优化，降低铁精矿中锌的品位。	降低铁精矿中锌的品位，去除杂质，提高产品质量。	通过降低铁精矿中锌的品位的研究，提升产品品质。
融冠矿业：磁性铁回收率的研究	通过对原生矿中磁性铁的回收率研究，提高铁的回收率、确保铁精粉质量。	通过对原矿性质、磨矿细度、磁选参数等研究，回收率提高不明显，此项目已结题。	通过对原矿性质的研究，以及磨矿细度、磁选参数设置等方面优化研究，提高磁性铁的回收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及技术探索，为类似性质原矿高效回收完成技术储备。
融冠矿业：采区采矿方法的研究	依据矿山生产实际，研究适合采矿方法，实现安全高效开采。	未结题，采矿方法论证已取得阶段性成果，下一步进行工业试验。	通过采矿方法研究，在保证安全可靠的前提下，尽可能减少采矿过程中的矿石损失和贫化，最大限度回	通过此项目的实施，实现安全高效开采，对类似矿体开发具有指导意义。

			收矿产资源。	
融冠矿业：地下开采对斜坡道和地表岩移变形规律的技术研究	在开采现状和工程地质条件分析基础上，对深部矿体的开采进行综合研究，总结岩体演化规律及划分岩体移动范围并确定地表剥离方案，提出安全对策措施。	已结题。完成项目研究内容，确定了影响范围，确定了斜坡道规划和地表剥离方案及提出了安全措施。	通过此项目的实施，针对无底柱分段崩落法形成的塌陷区对井巷工程的影响以及确定地表影响范围，为安全开采提供支撑。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为矿山安全高效开采提供了技术保障。
融冠矿业：深部岩石力学专项研究	针对查干敖包矿区铁锌矿开采现状，开展现场工程地质调查、岩石物理力学参数试验，对深部矿、围岩进行工程地质岩组划分及岩体质量评价方法，分析深部工程地质条件，为深部矿体安全开采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已结题。开展了工程地质调查和岩石力学研究，对深部矿体的开采进行理论分析和数值模拟计算，获得矿体开发后围岩变形和应力变化特征、塌陷机理和破坏过程，为安全开采提供科学依据。	通过开展工程地质调查和岩石力学实验，对深部矿、岩进行工程地质分析研究，扩区矿山工程地质基础数据，为深部安全开采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对矿山岩石力学的研究，通过科学的论证研究和实验研究，为矿山安全开采提供保障。
乾金达矿业：多层倾斜矿体矿废分离协同采矿方法研究及应用	实现多夹层倾斜矿体安全高效绿色开采，克服传统采矿方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	已结题。	预计可实现多层倾斜矿体安全、高效、无废开采，有效克服传统采矿方法只采矿体保留夹层存在相互扰动剧烈、隔层容易垮落造成冲击地压等安全隐患问题，以及矿废混采存在矿石贫化率大、废石运输处理成本高的问题。	实现多夹层倾斜矿体安全高效绿色开采。
乾金达矿业：分段空场采矿方法研究	为进一步推进金属非金属矿山“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工作，实现安全高效开采。	已结题。	强化无轨设备在生产中的应用，提高生产作业效率，减少人员在暴露顶板下作业，进而实现高效安全开采。	进一步提高矿山生产机械化程度，实现高效安全开采。
乾金达矿业：充填材料及充填系统方案研究	通过研究应用充填采矿法，对矿山开采降低贫化、损失指标，改善安全作业条件，提升企业综合效益，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目标等重要意义。	充填材料研究及充填系统方案研究已完成。	通过充填材料研究与充填系统建设方案研究，为后续采用充填法开采提供重要技术支撑。	采用充填法开采，有助于降低采矿损失率、贫化率，提高矿山经济效益及生产作业安全水平。
乾金达矿业：巷道变形破坏规律及支护方法研究	通过对巷道变形破坏规律的研究，选择合理的支护方式，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作业安全性。	已结题。	通过技术研究及实践探索，研究合理的支护方式与支护参数，解决回采过程中的安全问题，减少不必要的支护工程投入。	在生产过程中选择合理的支护方式，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作业安全性。
乾金达矿业：安全生产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与研究	提升生产组织水平，实时掌握生产动态，加强矿山安全风险防控能力，保障矿山作业人员安全，实现人员精准定位与轨迹跟踪。	正在进行平台运行调试工作。	提高生产效率，实时掌握矿山生产进度和设备运行情况，进行科学合理的生产调度，实现人员精准定位及轨迹跟踪。	提高生产效率，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乾金达矿业：磨矿及浮	针对目前乾金达选矿厂铅浮选机精	正实施流程考察及数据分析。	提高银铅锌回收率，通过减少设备	提高银铅锌回收率，实现降本增

选工艺参数优化技术研究	选段出现品位波动大，精选不稳定的情况，寻找磨矿、浮选流程中的不足点，通过流程考查提出流程改进和优化方案，优化磨矿细度，减少多余的流程适应矿井矿石性质的变化。		运行功率实现节能，解决浮选机空气分配器堵塞问题，实现降本增效。	效，增加企业经济效益。
乾金达矿业：磨矿系统提产节能技术研究	解决二段磨矿效果不佳、维修停机时间长导致产能偏低、运行成本偏高及损失有价金属等问题。	已结题。	通过技术研究后，磨矿工艺流程由原来的两段一闭路技改成两段两闭路，磨矿细度显著改善，实现产能提升、节约电耗及材料消耗降低生产成本，提高选矿回收率。	提升选厂生产能力，实现节能降耗，降低选矿成本，增加企业经济效益。
乾金达矿业：浓密机溢流跑浑控制技术研究	解决现有流程中存在的如下问题：1) 铜铅精矿由泡沫泵给入浓密机内，泡沫泵安装在浓密机底，比给矿口标高低 7.81m，给矿泵停止时产生虹吸效应，造成浓密机内矿浆倒流，产生金属流失及生产不正常。2) 原有给矿系统易产生浓密机内的管路堵塞，造成生产故障，处理很繁琐。3) 在铜铅浓密机多次检测溢流水浊度，测得浊度为 0.049%，年损失金属约 60 吨，年损失铅银价值约 138 万元。4) 铅锌压滤机处理能力较大，铅锌精矿粉一般情况不产生溢流，但在特殊情况下，也会产生部分溢流，为确保锌减少金属流失，锌浓密机也列入本次技改内容。	已结题。	彻底解决浓密机跑浑造成金属流失的问题，年挽回流失 60 吨左右。浓密机给矿管路技改后，解决管路堵塞问题。此外，给矿由下部给入调整成上部给入，避免产生了虹吸现象。	减少金属流失，为企业增加经济效益。
乾金达矿业：筛分系统节能提产工艺研究	解决筛分系统现有流程中存在的如下问题：1) 雨雪天或处理井下含水率较高的新出矿石，振动筛的下层筛孔易堵塞或板结，影响筛分效率，延长碎矿作业生产时间，碎矿时间增加至 20 小时以上，堵塞严重时碎矿段处理能力低于 1000 吨/日，造成磨浮车间因供料不足停车。2) 水份高且粘性大的矿泥堵塞筛孔，部分矿泥未通过筛孔，进	已结题。	解决振动筛片堵塞、筛分效率低的问题。随着筛分效率的提高，碎矿车间运行时间每日缩短 2 小时，从而节省能耗及衬板磨损。	优化破碎筛分工艺，引用及推广新材料，增加企业经济效益。

	入 HP200 破碎作业，在 HP200 破碎腔内板结，易造成 HP200 圆锥破碎机重大设备事故。3) 振动筛孔堵塞处理困难，作业空间狭小、劳动强度大，且不安全。4) 振动筛孔堵塞，筛分效率低，破碎系统运行时间长，材料消耗及能耗增加，如单位矿石电耗及单位矿石衬板消耗升高，不利于选矿成本控制。 5) 上下层筛片规格为 2100×2000，每层 3 片，共计 6 片，每片局部磨坏时，需要更换新筛片，造成材料浪费。			
乾金达矿业：提高银铅锌矿石选矿回收率的工艺研究	1、优化选矿流程结构，及时掌握生产过程中的变化，及时做出调整，减少金属流失，提高金属回收率。2、提高每吨矿石的产值，能有效提高企业经济效益。3、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指标。4、通过选矿自动化技术的应用降低选矿成本，提高生产的效率、稳定生产的指标、减少人工作业等，它能创造巨大的经济效益，大力实施自动化控制也是矿山企业提高生存能力和立于市场不败之地的必走之路。	已结题。	1) 碎矿段作业时间每天缩 1 小时；2) 磨矿作业处理能力提升 3%；3) 铅锌银的回收率分别提高 1%；4) 选矿单位成本节约 1 元/吨。	应用选矿自动化，优化选矿流程，从而促进企业经济效益提升。
乾金达矿业：尾矿综合利用技术与新型选矿药剂研究	开展尾矿综合利用技术与新型选矿药剂研究主要目的是解决以下问题：1) 铅锌银选矿过程中产生的尾矿量巨大，且多为细粒级物料，难以自然降解，占用大量土地资源。2) 有用成分流失。尾矿中仍含有一定量的铅锌银等有价值金属元素，直接排放会造成资源浪费。3) 综合利用不足。目前对尾矿的综合利用程度较低，大部分尾矿仅作为废弃物堆存，未得到有效利用。	正在进行。	尾矿的综合回收利用具有重要的经济可行性，能够带来显著的成本节约和收入增加，同时提高选矿综合回收率。通过对尾矿进行有效的回收利用，矿山企业不仅能够实现经济效益的提升，还能够为社会提供更多的价值，符合可持续发展的要求。	提高资源的综合利用率。
乾金达矿业：选矿厂磨	实现选矿厂日处理能力达到设计指标	已结题。	预计处理能力提高 200—350t/d，	提高选矿处理能力，提高铅锌银金

矿系统处理能力提升及粒级分布改善技术研究	1000 吨/天，日增加处理矿量 200 吨/天，粒度分布影响选矿指标的因素得到改善，扩大产能选矿成本得到较大幅度的降低。		改善磨矿产品粒级分布，为浮选作业创造了良好的条件，降低选矿成本。	属回收率。
银漫矿业：复杂低品位铜锌矿降低互含工业试验研究	探索、开发新型药剂制度或工艺，将银铜精矿中的互含元素含量降低，提高银铜精矿品质，同时提高互含金属的回收率。	开展了多次不同药剂制度、新型药剂试验研究，下一步继续开展新型药剂实验工作。	提高银铜精矿品质，同时提高互含金属的回收率。	提高银铜精矿品质及有价金属元素综合回收，增加企业经济效益。
银漫矿业：矿石智能抛废工业试验研究	通过对原矿石的智能抛废，提高入磨矿石品位，节省选矿成本，提高经济效益。	开展了多次试验研究：目前正在进行工业试验调试。	抛出废石率 35%以上，抛出废石有价元素品位不高于选厂现场生产的尾矿，通过对原矿石的智能抛废，提高入磨矿石品位，节省选矿成本，提高经济效益。	开展智能抛废工艺的工业应用试验，优化选矿生产工艺，提高产品质量，提高资源利用率，降低生产成本，增加企业经济效益。
银漫矿业：硫精矿综合回收铜银锌锡合理工艺流程开发研究	硫精矿中还有部分可选价值高的金属，如铜、银等，通过研究合理的选矿工艺，进一步回收有价金属，减少资源浪费。	已完成硫精矿再选铜银的工艺优化改造，对新工艺发现的问题正在研究。	回收硫精矿中的有价金属铜、银，作业回收率预计在 30%以上。	优化选矿生产工艺，对硫精矿中的铜银进行再回收，提高资源利用率，增加企业经济效益。
银漫矿业：铅锌矿新型低碱药剂替代石灰工业试验研究	采用新药剂替代石灰，减少石灰结垢对设备、流程的影响。	开展了铅锌矿新药剂替代石灰的工业试验，正在编写工业试验研究报告。	铅锌系统不再使用石灰药剂，使用新型药剂制度替代	对铅锌系统开展无石灰的新型药剂工业试验研究，解决石灰对生产带来的不利影响，降低生产成本，增加企业经济效益。
银漫矿业：选矿厂总体自动化控制技术研究与应用	开展选厂自动化控制技术研究与应用。	正在按照研究成果进行自动化系统建设调试工作。	开展选厂自动化控制技术研究与应用。	开展选厂自动化控制技术研究与应用提高自动控制水平，提高生产技术指标，降低生产成本，助力企业智能化生产建设。
银漫矿业：微细粒锡金属综合回收研究	进一步开展微细粒锡金属的回收研究，提高金属回收率。	与外部单位达成合作意向，即将开展技术攻关。	对铜锡系统的选矿工艺进行研究，进一步开展微细粒锡金属的回收研究，提高金属回收率。	提高微细粒级锡金属回收率，增加企业经济效益。
银漫矿业：锡浮选系统高效回收锡金属研究	对锡浮选系统的选矿工艺、设备、新药剂等开展研究，进一步提高锡金属回收率。	正在开展锡石浮选新型捕收剂对比实验。	进一步提高锡金属回收率。	进一步提升高锡金属回收率。
全尾砂回收工业试验研究	对重选尾矿、锡浮选尾矿开展再回收工业试验研究，进一步提高锡回收率。	整体研发工作基本完成，预计 6 月份结题。	对重选尾矿、锡浮选尾矿开展再回收工业试验研究，进一步提高锡回收率。	进一步提高锡金属回收率，增加企业经济效益。
银漫矿业：铜锡系统废石资源再回收合理工艺流程开发研究	井下采出的废石中会夹杂一定量的有价矿石，通过开展选矿工艺研究，将废石中的有价矿石选别出来，作为选厂给矿的一个来源，提	已对废石开展了初步的研究工作，如分析废石的粒级组成、品位、金属分布状态等，下一步要开展废石的选矿实验。	通过开展选矿工艺研究，将废石中的有价矿石选别出来，提高资源综合回收率，增加企业服务年限，选别后的废石继续作为建筑材料。	提高资源综合回收率，增加企业服务年限。

	高资源利用率，增加企业服务年限。选别后的废石继续作为建筑材料。			
银漫矿业：铜锡系统锡石选别作业矿石粒级控制研究	锡石选别注重粒级归队，实行窄粒级选矿，各粒级需采用与之对应的选矿工艺、设备，才能实现锡石的高效回收。本研发项目旨在研究矿石粒级控制工艺、设备，尽量将选锡物料进行粒度的精确分类，从而发挥不同粒度选矿设备的高效作用，提高锡石回收率。	已研究完成两个铜锡系统锡石浮选前的矿石粒级控制工艺优化方案。	本研发项目旨在研究矿石粒级控制工艺、设备，尽量将选锡物料进行粒度的精确分类，从而发挥不同粒度选矿设备的高效作用，提高锡石回收率。	提高锡金属回收率，增加企业经济效益。
银漫矿业：铅锌系统提高银铅锑技术指标的合理工艺流程开发研究	铅锌系统铅浮选给矿品位相较原设计有了很大变化，当前铅浮选选矿工艺及设备能力受限，影响选矿技术指标，导致银、铅、锑回收率偏低。本研发项目对铅浮选工艺进行研究，拟研究铅预浮选—铅粗精矿再磨—浮选柱精选工艺，通过开展实验研究、工业应用试验研究，研究开发更加合理的选矿工艺，提高铅浮选精矿中的银、铅、锑技术指标。	正在开展铅锌矿的铅浮选作业的浮选柱工业试验。	提高铅浮选精矿中的银、铅、锑技术指标。	提高铅浮选精矿中的银、铅、锑技术指标，增加企业经济效益。
银漫矿业：尾矿库锡资源的综合利用开发研究	对尾矿库内尾砂中的锡金属资源开展选矿实验研究，探索其开发利用工艺及可行性，为工业开采利用提供技术依据支撑。	已对尾矿库内的尾砂进行了统计、分析，如矿量、品位等，后续开展选矿实验研究。	探索尾矿资源开发利用工艺及可行性，为工业开采利用提供技术依据支撑。	加强尾矿资源再利用，提高企业经济效益。
银漫矿业：银漫智能通风仿真决策系统（YM-IMVS）开发及矿井通风系统优化研究	通过银漫矿智能通风仿真设计系统（YM-IMVS）研发，对银漫矿通风系统进行优化，达到定期调整、完善通风系统的目的。	优化研究工作已接近尾声，出具了优化方案，相关设施已安装完毕，正在进行调试。	通过银漫矿智能通风仿真设计系统（YM-IMVS）研发，对银漫矿通风系统进行优化，完善通风系统。	优化采矿通风系统，提高通风效果，降低作业现场安全风险。
银漫矿业：17 号中高温热液型锡多金属矿体控矿构造性质、蚀变—矿化特征及分带与深部定位预测	充分认识Ⅲ-17 号矿体空间特征、控矿构造性质、地质成矿规律、深部定位预测，准确圈定工业矿体。	对研究区开展地质背景调查、剖面测量、钻探、坑探工程等工作，对Ⅲ-17 号矿体走向及倾向布置探矿工程查清Ⅲ-17 号矿体控矿构造性质、蚀变—矿化特征及分带。	摸清矿体的变化性，厘定出蚀变和矿化特征及其分带性，在矿物组合划分的基础上，开展详细的矿物学和矿物化学工作，讨论成矿物理化学条件，重塑成矿流体的演化路径。	为采矿生产提供更可靠的地质依据；树立国内外斑岩锡多金属系统的研究范例；力争在深、边部成矿规律与矿体定位预测研究中取得新的认识，并验证获得重大找矿突破。
银漫矿业：银漫矿业Ⅲ区巷道及采场支护技术	开展工程地质研究及标准化支护体系研究，降低支护成本，保障生产	正在施工工程对标准化支护体系的现场工业试验研究。	通过工程地质研究及标准化支护体系的建立，降低支护成本，保障生	降低支护成本，保障生产作业安全。

研究	作业安全。		产作业安全。	
银漫矿业：III区破碎区域采矿方法研究	III区东、西两侧矿体回采受高岭土化破碎带影响较大，当采场上盘或下盘揭露破碎带，且暴露时间过长后，会出现不同程度的垮冒现象，影响采准工程的布置，甚至引发围岩和矿体的垮冒。通过对 17#矿体垮冒采场采矿方法试验研究，研究安全高效开采方案，降低安全风险，提高资源综合回收率。	试验采场穿脉工程已施工完毕，下一步用坑内钻进行探测，掌握冒落区域情况，待探明后，进行典型垮冒采场回采方案设计优化及典型垮冒采场回采试验。	完成 17#矿体典型垮冒采场回采方案研究工作，为资源安全高效综合回收提供技术支撑。	保障资源安全高效综合回收，延长服务年限，提升企业经济效益。
银漫矿业：I 区多金属矿体控矿构造性质及斑岩体控矿作用研究	摸清 I 区多金属矿体控矿构造的变化性，厘定出蚀变和矿化特征及其分带性，综合分析成矿系统、控矿构造性质及斑岩体控矿作用，以提升对矿床成因的整体认识。	目前正在开展重点地质现象记录、分析矿体产状、矿体顶底板岩石、蚀变及构造与岩体的分布特征等工作，厘定出蚀变和矿化特征。	提升对矿床成因的整体认识，为探矿增储提供技术依据。	提高地质找矿水平，增加地质储量，提高储量级别，为采矿设计提供更可靠的地质依据。
银漫矿业：隐蔽致灾因素补充研究	根据新规范要求，针对矿山开采隐蔽致灾因素进行补充研究，摸清矿山五年内开采范围内的地压、水害、火灾、采空区等等会引发灾害的因素，提前预知预报，避免矿山开采过程中安全事故的发生。	已完成现场普查及资料综合研究分析，正在编制总结报告。	摸清五年内开采范围的隐蔽致灾因素，避免矿山开采过程中安全事故的发生。	提高开采的安全性。
银漫矿业：尾矿充填新材料的研究	针对矿山充填成本较高，研究开发适合银漫矿业尾砂性质的充填材料，节约成本。	目前正在准备开始技术攻关。	研发出适合银漫矿业尾砂性质的充填材料，节约成本。	降低充填成本。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26	154	46.7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8.64%	16.26%	2.3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76	42	80.95%
硕士	7	7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5	14	150.00%
30~40 岁	83	84	-1.19%
40 岁以上	108	11	881.82%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39,715,498.38	107,012,793.60	30.5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27%	2.89%	0.3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系公司为进一步加强研发能力，一方面根据业务需求增加了研发项目数量，另一方面持续优化研发人员的学历与年龄结构，重点加大了对具备良好学历背景及专业职称人才的引进力度，有助于公司科技成果转化。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73,061,285.63	3,986,473,981.15	22.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7,858,630.97	2,236,830,640.15	36.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5,202,654.66	1,749,643,341.00	3.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978,397.35	1,558,010.30	22,106.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9,725,239.80	951,407,781.73	41.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3,746,842.45	-949,849,771.43	-5.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6,032,275.50	1,929,129,375.00	-43.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8,958,505.58	2,512,125,253.34	-55.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26,230.08	-582,995,878.34	96.0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8,280,972.99	216,797,691.23	263.6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较上期数增加 3.7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 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较上期数减少 5.67%，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股权收购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 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较上期数增加 96.07%，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金融机构借款同比增加所致。
- ④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本期数较上期数增加 263.6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38,780,376.95	9.36%	339,488,018.77	3.06%	6.30%	报告期公司产品销售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4,456,440.71	0.04%	11,814,762.09	0.11%	-0.07%	报告期公司产品销售赊销减少所致。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存货	506,076,573.09	4.16%	276,353,126.93	2.49%	1.67%	报告期公司库存商品（产成品）库存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19,031,396.70	1.80%	403,945,458.34	3.64%	-1.84%	公司丧失对昆明市东川区铜都矿业有限公司的重大影响后，将其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计入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所致。
固定资产	4,325,701,890.11	35.56%	4,381,872,735.73	39.54%	-3.98%	报告期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消耗所致。
在建工程	497,820,293.57	4.09%	426,480,322.43	3.85%	0.24%	报告期公司子公司银漫矿业、融冠矿业及荣邦矿业工程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27,286,490.97	0.22%	255,324.09	0.00%	0.22%	报告期公司租赁办公楼（租期：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304,037,901.38	2.50%	383,574,429.25	3.46%	-0.96%	报告期公司短期借款到期偿还所致。
合同负债	34,749,864.79	0.29%	180,751,319.50	1.63%	-1.34%	年初预收客户货款报告期陆续发货所致。
长期借款	739,950,000.00	6.08%	1,148,970,000.00	10.37%	-4.29%	报告期公司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列报所致。
租赁负债	14,568,425.93	0.12%	83,630.95	0.00%	0.12%	报告期公司租赁办公楼（租期：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9,291,516.23	6.57%	184,168,848.77	1.66%	4.91%	报告期公司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列报所致。
无形资产	4,123,599,946.45	33.90%	4,159,026,667.36	37.52%	-3.62%	报告期公司无形资产摊销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1,744,009.50	19,484,113.93	127,130,694.01					201,228,123.43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7,606,900.00	167,606,900.00
上述合计	181,744,009	19,484,113	127,130,694.01				167,606,900	368,835,023.

	. 50	. 93					. 00	43
金融负债	1, 620, 000. 0 0	1, 620, 000. 00						0. 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昆明市东川区铜都矿业有限公司本年其他变动，系公司丧失对昆明市东川区铜都矿业有限公司的重大影响后，将其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金额	受限制的原因
货币资金	35, 747, 805. 86	环境治理保证金 17, 094, 856. 27 元；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555, 691. 25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利息 18, 097, 258. 34。
固定资产	267, 698, 949. 17	银漫矿业、融冠矿业、乾金达矿业部分采选设备抵押办理银行借款。
无形资产	1, 853, 840, 403. 05	融冠矿业、银漫矿业、荣邦矿业、锐能矿业及乾金达矿业采矿权，融冠矿业及乾金达矿业土地使用权抵押办理银行借款。
合计	2, 157, 287, 158. 08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0,268,400.00	461,343,010.00	-89.1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兴业银锡（海南）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新设	30,000.00	80.00%	自有资金	兴业黄金（香港）矿业有限公司持股 30%，于子桓持股 10%，褚艳春持股 10%。	长期	股权投资	已完成设立	0.00	-20,479.62	否		
云南省麻栗坡锡贵金属矿业有限公司	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开采、选矿、销售等	新设	10,2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股权投资	已完成设立	0.00	-759,627.26	否		
合计	--	--	10,230,000.00	--	--	--	--	--	--	0.00	-780,106.88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铁矿石期货合约	0	8,084	162	0	4,003.84	12,087.84		
银期货合约	94,605.65	0	0	0	0	94,605.65		
锌期货合约	5,141.47	0	0	0	0	5,141.47		
锡期货合约	67,663.93	0	0	0	0	67,663.93		
合计	167,411.05	8,084	162	0	4,003.84	179,498.89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公司在上海期货交易所从事锌、银、锡期货合约套期保值业务，合约价格按每日交易结束后的上海期货交易所结算价作为公允价。公司在大连商品交易所从事铁矿石期货合约套期保值业务，合约价格按每日交易结束后的大连商品交易所结算价作为公允价。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实际损益金额为 333.21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本年度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规避和减少现货产品因市场价格波动带给公司的不确定性和经营风险，锁定预期利润，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平稳有序进行。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开展锌、银、锡、铁矿石期货交易业务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为有效规避商品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影响。公司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产品市场价格波动风险。投资前，公司严格按照已制订的套期保值方案，结合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确定开仓价位，风险可得到有效控制。锌期货交易开展已有多多年，主力合约成交活跃，不影响合约的平仓，公司将严格按照保值方案操作，可有效规避流动性风险。锌、银、锡、铁矿石期货分别在上海期货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上市多年，具有完善的风险管理、控制制度。期货交易由交易所担保履约责任，几乎不存在信用风险。公司严格按照《兴业银锡：期货保值交易业务管理制度》《2024 年度期货保值交易业务方案》要求操作，严格内控制度，防范操作风险。在业务操作过程中，严格遵							

	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风险。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在上海期货交易所从事锌、银、锡期货合约套期保值业务，合约价格按每日交易结束后的上海期货交易所结算价作为公允价。 公司在大连商品交易所从事铁矿石期货合约套期保值业务，合约价格按每日交易结束后的大连商品交易所结算价作为公允价。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 年 12 月 15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 年 6 月 13 日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内蒙古兴业集团锡林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采选	30,000 万元	417,529,440.61	309,754,686.47	280,909,874.80	62,567,918.91	46,490,696.81
内蒙古兴业集团融冠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采选	14,500 万元	1,201,463,577.32	709,781,250.64	613,896,950.64	205,554,389.75	172,917,176.49
锡林郭勒盟双源有色金属冶炼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冶炼	34,000 万元	45,242,517.54	-855,274,993.02	3,652,593.44	-5,074,554.47	-5,074,554.53
西乌珠穆沁旗亿通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多金属矿勘探	3500 万元	21,220,993.96	11,415,950.04		-9,840.23	-9,840.23
唐河时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采选	73,380 万元	722,939,844.66	466,314,435.63		-16,265,388.17	-12,271,438.71
赤峰荣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采选	4,050 万元	467,308,244.53	117,545,801.22	271,537,716.11	18,413,558.12	16,304,651.62
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采选	134,938.09 万元	4,605,158,974.59	3,141,480,081.83	2,558,230,468.37	1,483,164,838.96	1,258,707,385.04
正镶白旗乾金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采选	13,390 万元	830,504,584.56	456,055,727.74	545,023,702.93	285,402,504.94	244,998,957.89
赤峰锐能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采选	30,000 万元	327,623,874.01	286,537,273.90	125,909,050.98	39,164,654.17	29,225,123.18
兴业黄金（香港）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控股，金属矿业投资及贸易，技术服务咨询，企业并购。	6389.96 万元（港币）	57,981,678.97	56,745,388.94		-2,835,233.55	-2,367,420.01
北京兴业瑞金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	1,000 万元	1,783,742.48	1,129,846.18		-1,940,484.61	-1,475,638.67

		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						
西藏博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金矿采选	5000 万元	239,266,054.40	-970,447,771.14	4,046,128.42	-88,915,789.46	-84,619,856.73
兴业银锡（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有色金属合金销售。	10,000 万元	100,644,466.87	100,524,424.93	554,622.56	724,233.25	543,174.93
兴业银锡（海南）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	5000 万元	5,635.00	5,632.50		-7,657.66	-6,509.01
兴业银锡(海南)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1000 万元	4,704.23	4,400.48		-30,117.08	-25,599.52
云南省麻栗坡锡贵金属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多金属矿勘探	4000 万元	9,748,011.22	9,440,372.74		-965,823.94	-759,627.2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兴业银锡（海南）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	海南基金可以充分利用海南独特的区位优势，依托自贸港政策，促进公司拓展海外市场，并购海外优质矿产资源，有效进行资源配置。设立公司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云南省麻栗坡锡贵金属矿业有限公司	新设	公司设立云南锡贵矿业，可以进一步加大对云南地区矿产资源的整合开发。设立公司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兴业矿业（上海）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符合公司整体的发展规划、经营计划和实际经营需要，进一步优化了对子公司的管理，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子公司注销完成后，将不再纳入公司财务报表范围，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及合伙企业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兴业矿业（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销	符合公司整体的发展规划、经营计划和实际经营需要，进一步优化了对子公司的管理，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子公司注销完成后，将不再纳入公司财务报表范围，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及合伙企业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和社会进步，有色金属行业在各个国家和地区都扮演着重要的角色。矿产资源是人类社会生存和发展的物质基础，对国民经济、国家安全和科技发展具有不可或缺的重要意义。中国是全球最大的有色金属生产和消费国，拥有巨大的市场份额和产能。在全球化遭遇逆流、地缘政治格局加速重塑的背景下，国际矿产资源竞争日趋激烈，同时，随着碳达峰、碳中和稳步推进及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快速发展，未来我国对有色金属矿产资源需求还将进一步扩大。

随着全球环保意识的提高，我国有色金属行业正面临着巨大的机遇和挑战。在未来几年，我国有色金属行业将呈现出以下几个发展趋势：

1. 绿色环保发展。在环保方面，我国有色金属行业将逐步实施绿色制造和绿色循环经济，加强绿色技术和环保设施建设，降低能源消耗和废气废水排放。

2. 智能制造发展。我国有色金属行业将加强自主创新和技术引进，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推进数字化、智能化、自动化、信息化等新技术新模式在生产、管理和服务中的应用。

3、多元化产品发展。我国有色金属行业将加大多元化产品的研发和生产，推出更多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高品质的产品满足市场需求和客户需求，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

4、国际化发展。我国有色金属行业将加强与国际市场的合作与交流，积极参与国际竞争和合作，提高产品质量和品牌知名度，拓展市场空间和国际影响力。

综上所述，我国有色金属行业未来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和挑战，需要加强创新驱动和转型升级，推动行业可持续发展。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的战略目标是“根植内蒙，专注资源主业；面向全球，布局产业延伸”。

内蒙古作为国家战略资源基地，对于矿企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公司起源于内蒙，在矿业技术和管理上积累了深厚的专业经验。公司将坚持扎根内蒙，专注于矿产资源的开发业务，重点围绕银、锡、金等稀贵金属及符合社会发展趋势的关键矿种，大力发展和投资对公司未来有重大影响的矿业项目。同时，面向全世界，公司将在矿业相关领域进行适度产业延伸。但我们坚持战略聚焦，不涉足矿业非相关业务领域的投资。公司的中长期的目标是：主业领先、储备丰富、科技一流、国际知名。

（三）经营计划

2025 年，董事会将严格遵循法律法规要求，全面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董事会将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重点推进以下战略部署：

(1) 在战略纵深维度，稳固内蒙古矿业这一传统根基，合理布局西藏-新疆-云南矿业新板块，积极开辟海外矿业全新空间；在资源结构层面，将银锡作为核心主业，稳步融入铜金资源，丰富资源品类。

(2) 加快现有矿山产能扩建和技术升级，重点推进银漫矿业 297 万吨/年扩建工程及宇邦矿业 825 万吨/年扩建工程项目建设工作。不断促进科技转型，加强采、选科研项目的推进及成果转化工作，对现有生产技术进一步加强技术攻关，突破技术瓶颈。

(3) 持续加大现有矿山及周边地质探矿投入，加快推进银漫矿业资源量转储，力争探矿增储取得突破性进展，推动公司资源储量升级，为矿山后续稳定生产提供充足矿量保障。

(4) 将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落实作为工作核心，全方位筑牢安全防线，切实增强全体员工的安全意识以及应急处置的本领，坚决杜绝各类事故的发生。

(5) 强化人才兴企战略，建立分层分类的培训体系，重点培养国际化、复合型人才。优化薪酬激励机制，打造学习型组织，为员工搭建多元化发展平台，提升团队整体素质。

(6) 不断加强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建设，健全公司规章制度，完善风险控制体系，提高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的健康、稳定、高质量发展。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属于有色金属行业的上游行业，有色金属属于大宗商品，其价格受国际有色金属价格波动以及国家宏观经济的影响程度较大。有色金属属于周期性较强的行业，如果市场未来发生较大变化而导致产品价格出现较大波动，特别是大幅下跌的情况，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安全生产风险

自然灾害、设备故障、人为失误都会造成安全隐患。由于采矿活动会对矿体及周围岩层地质结构造成不同程度的破坏，采矿过程中可能存在片帮、冒顶、塌陷等情况，存在安全生产风险。

3、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在矿产资源采、选过程中伴有可能影响环境的废弃物，如废石、废渣的排放。矿产资源的开采，不仅会产生粉尘及固体废物污染，还可能导致地貌变化、植被破坏、水土流失等现象的发生，进而影响到生态环境的平衡。上述事项的发生可能对公司的业务前景、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4、政策风险

目前，我国矿产资源均属国有，国家实行采矿权、探矿权有偿取得制度。矿产经营企业必须取得采矿权、探矿权的许可证后才能在许可期内在规定范围内进行采矿或探矿活动。探矿权必须转为采矿权后才能进行采矿活动，许可期满正常可以申请续期。若公司在该等权利期满时未能够及时续期，或公司控制的矿产资源无法及时取得采矿权，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策略：公司将通过提高风险控制意识，及时收集、分析有色金属市场的产业政策和行情信息，加强对市场价格的预判，根据具体情况调整经营策略，防范经营风险。同时，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降低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加大安全投入，以实现企业本质安全为重点，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工作，强化各层管理人员安全防范意识，加强对外包施工单位的管理，同时加大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的落实力度。建立完善的环保管理与监督体系，按照国家规范的标准和管理要求采矿、选矿，确保开发一片、治理一片、恢复一片，实现废渣无害化、资源化，废水综合利用，以避免因环保安全等问题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不断寻找和储备战略资源，优化产业结构，尽快实施和壮大与有色金属相关的配套项目，降低政策变化给公司带来的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5 月 24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全体投资者	召开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针对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未提供书面资料。	2024 年 5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兴业银锡：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1）
2024 年 08 月 09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全体投资者	参加内蒙古辖区上市公司 2024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就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未提供书面资料。	2024 年 8 月 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兴业银锡：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2）
2024 年 08 月 23 日	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子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1、北京鑫翰通航（敖飞） 2、北京展宏资产（田海鹏） 3、博时基金（高鑫） 4、财通资管（陈建新、毛鼎） 5、创金合信（黄超） 6、德邦证券（康宇豪） 7、歌汝私募（张超） 8、光大证券（王秋琪） 9、光证资管（孟祥飞） 10、广发证券（黄士菡） 11、国金证券（李超） 12、国联人寿（王承） 13、国联证券（丁士涛、刘依然、樊景扬） 14、国泰基金（王宗凯） 15、海通证券（陈先龙、张恒浩） 16、和谐汇一（赵辰） 17、华安基金（孔涛） 18、华创证券（李梦娇） 19、华福证券（王保庆） 20、华商基金（张雨迪） 21、华泰证券（张智杰）	公司及子公司银漫矿业生产、经营及发展情况，未提供书面资料。	2024 年 8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兴业银锡：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3）

				22、华泰资产（刘子渊） 23、汇安基金（王明路） 24、混沌投资（张亚亚） 25、嘉实基金（刘宸垚） 26、开源证券（温佳贝） 27、庐雍资产（徐小敏、华立辉） 28、民生证券（邱祖学、袁浩、张弋清、陈含月） 29、摩根基金（王西典） 30、平安基金（王华、陈默、康子然） 31、融通基金（曲悦） 32、上海开思私募（李树鹏） 33、申万菱信（夏韵、刘俊） 34、太平基金（李家祺） 35、西部利得（管浩阳、葛山） 36、西部证券（滕朱军） 37、西南证券（黄腾飞） 38、香港中环资产（宋雅） 39、新华基金（刘龙龙） 40、信达证券（张航、陈明真） 41、兴业证券（赖福洋） 42、银华基金（王利刚、范国华、刘辉） 43、胤胜资产（李跃） 44、长城基金（任柯宇） 45、长江养老（李泽） 46、招商证券（赖如川、贾宏坤） 47、中华联合保险（袁超） 48、中金证券（何曼文） 49、中欧基金（刘勇） 50、中邮证券（魏欣）		
2024 年 01 月 01 日	兴业银锡总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中小投资者	公司经营及发展情况，未提供书面资料。	无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维护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推动提升公司投资价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兴业银锡：市值管理制度》，该制度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依据证监会最新发布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深交所最新监管要求，对《独立董事制度》进行了修订。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有效提升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起快速反应与应急处置机制，准确把握并积极引导网络舆论走向，及时、妥善地处理各类舆情，避免其对公司股价、商业信誉以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负面影响，公司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ESG 信息披露管理方面，为了加强管理力度，公司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公司治理进一步完善，有力地推动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为公司稳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目前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基本相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人员独立：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薪酬方面相互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和人事管理部门，公司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人事任免。

2、业务方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公司对现有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并对关联交易不断进行规范。控股股东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的情况。

3、资产方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公司的资产全部处于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形。

4、机构方面：公司拥有完整的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组织机构，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不受控股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的干预。

5、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充足的专职财务会计人员，建立健全了独立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严格遵循各项财务制度，独立运作、规范管理。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财务、会计活动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4.52%	2024 年 6 月 13 日	2024 年 6 月 14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兴业银锡：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4-35）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2.80%	2024 年 12 月 11 日	2024 年 12 月 12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兴业银锡：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4-72）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 数量（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 减变动 的原因
吉兴业	男	66	董事长	现任	2011 年 12 月 16 日	2026 年 12 月 16 日						
吉祥	男	40	副董事长	现任	2015 年 09 月 14 日	2026 年 12 月 16 日	225,000				225,000	
张树成	男	52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20 年 12 月 16 日	2026 年 12 月 16 日	108,700				108,700	
董永	男	53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2011 年 12 月 16 日	2026 年 12 月 16 日	40,000				40,000	
孙凯	男	52	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1 年 12 月 16 日	2026 年 12 月 16 日	160,000	40,000			200,000	集中竞价增持
张旭东	男	51	董事	现任	2011 年 12 月 16 日	2026 年 12 月 16 日						
张世潮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 年 12 月 16 日	2026 年 12 月 16 日						
李伍波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12 月 16 日	2026 年 12 月 16 日						
周显军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12 月 16 日	2026 年 12 月 16 日						
刘承革	男	5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3 年 12 月 16 日	2026 年 12 月 16 日						
张艳江	男	45	监事	现任	2023 年 12 月 16 日	2026 年 12 月 16 日						
龙晶	女	49	监事	现任	2020 年 12 月 16 日	2026 年 12 月 16 日						
张斌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2014 年 12 月 16 日	2026 年 12 月 16 日						
常战军	男	56	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现任	2020 年 12 月 16 日	2026 年 12 月 16 日						
李金城	男	56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现任	2021 年 01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16 日						

张国新	男	47	副总经理	现任	2023 年 12 月 16 日	2026 年 12 月 16 日						
合计	--	--	--	--	--	--	533,700	40,000	0	0	573,7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非独立董事

吉兴业，男，1959 年 12 月出生，高中学历。现任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

吉祥，男，1985 年 2 月出生，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副总裁、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张树成，男，1973 年 7 月出生，硕士学历，采矿工程师。曾任大新铅锌矿副矿长兼化验室主任、桐柏矿业董事长助理、桐柏矿业董事长兼总经理、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唐河时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审计监察部部长，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董永，男，1972 年 10 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孙凯，男，1973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历。曾任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张旭东，男，1974 年 3 月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本公司董事长秘书、董事会秘书处秘书长、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2）独立董事

张世潮，男，1964 年 6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包头糖厂财务科副科长、财务处处长，包头草原糖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处长、党委书记；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伍波，男，1972 年 9 月生，硕士学历。历任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副董事长，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西藏百悦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甘肃建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现任百悦能源（唐山）有限公司董事长、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周显军，男，1980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内蒙古沛泽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现任内蒙古沛泽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3）监事

刘承革，男，1968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龙晶，女，1976 年 4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展讯通信(上海)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上海中众博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管理咨询部经理兼高级管理咨询顾问、项目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人力资源部部长。

张艳江，男，1980 年 6 月出生，中专学历。曾任本公司供应销售部副部长，锡林郭勒盟双源有色金属冶炼有限公司原料采购经理；现任兴业银锡（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本公司监事、市场运营部部长。

（4）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常战军，男，1969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安全副高级工程师、注册安全工程师。曾任赤峰市白音诺尔铅锌矿二期扩建办公室技术员、白音诺尔铅锌矿二采区地质技术员、安全组组长、白音诺尔铅锌矿二选厂副厂长、东乌旗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非煤股监察员、东乌旗应急管理局基层执法队队长。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李金城，男，1969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化工工程高级工程师。曾在赤峰市巴林左旗经委工作期间担任海口名扬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海金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赤峰市巴林右旗胜利铅锌矿总经理、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经营班子成员）、监事、赤峰红烨锌冶炼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赤峰中色库博红烨锌业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张斌，男，1979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历。曾任内蒙古兴业集团锡林矿业生产处调度员、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张国新，男，1978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采矿工程高级工程师、测绘工程高级工程师。曾任赤峰中色白音诺尔铅锌矿采矿工程师、内蒙古大兴安岭森工矿业有限公司比利亚谷铅锌矿副总经理、洛阳有色矿业集团嵩县矿业公司副总经理、赤峰宇邦矿业有限公司总工程师、赤峰荣邦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呼伦贝尔查干矿业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吉兴业	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1 年 07 月 16 日		否
刘承革	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20 年 12 月 29 日		否
张旭东	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12 年 12 月 16 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世潮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	2022 年 05 月 23 日		是
张世潮	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5 月 22 日	2026 年 04 月 21 日	是
张世潮	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01 月 02 日	2027 年 01 月 01 日	是
周显军	内蒙古沛泽律师事务所	党支部书记、主任	2017 年 07 月 03 日		是
李伍波	百悦能源（唐山）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 年 12 月 26 日		是
李伍波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06 月 12 日	2027 年 06 月 11 日	是
张艳江	兴业银锡（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 年 12 月 06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2 月 26 日，内蒙古证监局对公司现任监事会主席刘承革下发了《关于刘承革采取出具警示函监管措施的决定》（（2024）2 号）。2024 年 2 月 27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对公司现任监事会主席刘承革下发了《关于对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刘承革的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24）第 34 号）。上述监管措施的原因系刘承革先生之子刘建宇在 2023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 月 16 日期间通过其名下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买卖公司股票，构成短线交易。刘承革先生已向内蒙古证监局提交了整改报告，并采取了一系列的整改措施，目前已整改完毕。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决策程序：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董事、监事津贴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薪酬体系决定，与岗位和绩效挂钩。

（3）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执行公司制定的工资制度，按照公司效益完成的情况，按月发放薪酬；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津贴标准总额为 595.2 万元，实际发放薪酬及津贴总额为 1127.54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吉兴业	男	66	董事长	现任	170	否
吉祥	男	40	副董事长	现任	134.99	否
张树成	男	52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37.43	否
董永	男	53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现任	95.8	否
孙凯	男	52	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现任	85.95	否
张旭东	男	51	董事	现任	0	是
张世潮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17	否
李伍波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17	否
周显军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17	否
刘承革	男	5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否
龙晶	女	49	监事	现任	36.04	否
张艳江	男	45	监事	现任	39.73	否
张斌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79.99	否
常战军	男	56	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现任	102.19	否
李金城	男	56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现任	107.54	否
张国新	男	47	副总经理	现任	86.87	否

合计	--	--	--	--	1,127.54	--
----	----	----	----	----	----------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01 月 22 日	2024 年 01 月 23 日	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8 日	2024 年 04 月 30 日	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05 月 23 日	2024 年 05 月 24 日	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6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09 月 04 日	2024 年 09 月 05 日	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09 月 18 日	2024 年 09 月 19 日	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9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08 日	2024 年 11 月 09 日	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5 日	2024 年 11 月 26 日	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2 日	2024 年 12 月 13 日	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21 日	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吉兴业	12	3	9	0	0	否	2
吉祥	12	3	9	0	0	否	2
张树成	12	4	8	0	0	否	2
董永	12	4	8	0	0	否	2
孙凯	12	4	8	0	0	否	2
张旭东	12	3	8	1	0	否	2
张世潮	12	4	8	0	0	否	2
李伍波	12	2	10	0	0	否	1
周显军	12	4	8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履行董事的职责，对需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同时，公司董事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部控制等情况，就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股权收购、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从各自专业角度提出了有价值的建议，且均被公司采纳，对完善公司治理体系，促进公司发展，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权益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与法律委员会	张世潮、周显军、吉祥	16	2024 年 01 月 05 日	审议《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计划》	审议通过了议案		
			2024 年 01 月 18 日	审议《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融冠矿业为银漫矿业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02 月 27 日	听取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汇报年审情况	审议通过了审议事项		
			2024 年 03 月 28 日	审阅《兴业银锡 2023 年度未审财务报表》	审议通过了审议事项		
			2024 年 04 月 17 日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关于公开拍卖转让公司在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中所享有相关债权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审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审议通过了审议事项		
			2024 年 08 月 16 日	审议《关于对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进行资格审查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议案		
			2024 年 08 月 23 日	审议《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通过了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09 月 02 日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荣邦矿业为融冠矿业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09 月 14 日	审议《关于公司子公司锡林矿业收购朝不楞探矿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子公司融冠矿业收购查干敖包探矿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11 月 06 日	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银漫矿业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子公司银漫矿业为乾金达矿业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11 月 15 日	审议《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12 月 10 日	审议《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天通矿业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12	审议《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	审议通过了审议事项。独		

			月 11 日	计划》	立董事张世潮建议：会计师除了关联交易、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重点关注的风险点和主要问题外，对变动比较大的会计科目也要重点关注。		
			2024 年 12 月 18 日	审议《关于收购宇邦矿业 8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乾金达矿业为银漫矿业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银漫矿业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审议《关于签署<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吉兴业、张树成、李伍波	2	2024 年 09 月 13 日	审议《关于公司子公司锡林矿业收购朝不楞探矿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子公司融冠矿业收购查干敖包探矿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12 月 18 日	审议《关于收购宇邦矿业 8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伍波、周显军、董永	2	2024 年 01 月 12 日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关于制定 2024 年度董事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04 月 12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津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提名与治理委员会	周显军、张世潮、吉祥	4	2024 年 04 月 15 日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11 月 06 日	审议《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11 月 15 日	审议《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12 月 10 日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环境、社会与管治委员会	张树成、周显军、孙凯	1	2024 年 04 月 28 日	审议《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审议通过了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7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3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06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06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31
销售人员	9
技术人员	168
财务人员	50
行政人员	504
合计	1,06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上	33
本科	259
专科	285
中专	72
高中	413
合计	1,062

2、薪酬政策

1、公司薪酬类别分为：

（1）年薪制：适用于公司及所属企业高层管理岗位人员、选厂正副厂长、公司及所属企业助理工程师及以上技术序列人员。

（2）月薪制：适用于公司及所属企业中层管理岗位人员、职能序列、辅助生产序列、工勤序列人员。

（3）计件薪资制：适用于所属矿山企业井口生产操作类中的一线生产工人。

2、公司薪酬构成说明

薪酬构成元素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计件工资、津补贴、福利、专项奖励、年终奖励等。

（1）基本工资：是员工的基本生活保障，也作为特殊的不在岗、但仍需要发放工资人员的工资标准（长期病假、事假等），标准确定为内蒙古自治区政府规定的最低生活保障工资标准，每年按国家规定标准进行调整。

（2）岗位工资：是在岗员工体现其岗位相对价值的固定工资，以岗位任职资格为确定依据，并根据岗位的职责大小、重要程度、所需经验技能、员工个人的能力素质和员工的职级等进行调整。

（3）绩效工资：是依据员工通过努力而取得的工作绩效来确定的工资，是在岗员工薪酬中相对变动的一部分。根据岗位价值确定绩效工资标准，根据员工业绩确定具体发放数额。

（4）计件工资：根据员工生产的合格产品数量或完成的一定作业量，按照预先规定的计件单价计算的劳动报酬。

（5）津补贴：是在岗员工的公司保健工资部分，根据不同类型的岗位工作性质等确定，是相关员工在岗期间的固定工资。包括工龄津贴等。

（6）福利：社会福利是指按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的，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等，缴纳基数及比例参照国家和本地区的有关规定。公司福利包括带薪休假等。

（7）专项奖励：是为鼓励在阶段性重要工作任务中表现突出、贡献大的员工，以及出色完成特殊任务或对公司做出特殊贡献的员工而设定的奖项。奖励项目如特殊贡献奖、质量安全奖、科技进步奖等奖励。

（8）年终奖励：是为体现员工的收入与企业的整体效益密切相关而设立的奖金，根据公司及所属企业年度经营状况确定奖金总额，依据对员工的年度业绩考核结果确定分配方案。

专项奖励和年终奖励不列入基本薪酬结构中。专项奖励设立为非固定模式，根据企业发展状况和需要奖励的实际情况适时设立，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定奖励方案。年终奖励由公司于每年 1 月份根据经营效益情况提出奖励总额申请及分配方案，各所属企业制定执行方案，经公司审批后发放。

3、培训计划

公司对员工的培训遵循系统性原则、制度化原则、多元化原则、学以致用原则和效益性原则。2024 年的年度培训计划是根据公司自上而下的公司管理需求和培训需求制定了年度培训计划，采用了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按照培训计划组织实施培训。制定了干部培养方案，优秀干部成长手册，新任干部转身赋能计划等强化了干部的培训培养机制，并持续加强了新员工培训，内部培训讲师，师徒传帮带，代培等培训机制的运行，为企业的管理升级及打造学习型组织起到了积极的推动和促进作用。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根据总体发展目标和实际情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制定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政策相关内容详见《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七条。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未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7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775,635,739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24,294,501.73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24,294,501.73
可分配利润（元）	1,634,843,268.7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775,635,739 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7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24,294,501.73 元，分配后的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1,510,548,767.04 元留存至下一年度。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不适用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制定专项的绩效考核方案，采取绩效考核指标与述职相结合的考核方式，并且在激励方面，高管绩效薪酬与公司机构业绩成绩及个人绩效成绩双挂钩，高管奖金与绩效成绩强挂钩，体现公司业绩与员工激励正向挂钩的双赢模式。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打造企业与员工的利益共同体，不断优化激励机制，结合公司效益增长成果及公司管理实际，不断优化评估调薪，奖金发放，精准激励等方案的实施，通过企业增量收益的创造，合理发挥激励的实效。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严格按照企业内控制度体系的相关要求开展了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工作，并根据公司经营环境的变化情况，不断完善公司内控制度，梳理和规范内控流程，提升了公司经营管理效率，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监督公司内控制度体系的建立与运行情况，并对公司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评价。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和独立监督检查的情况，编制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云南省麻栗坡锡贵金属矿业有限公司	公司基于整体的发展规划和经营计划，并根据战略定位和实际经营需要，在云南设立了云南省麻栗坡锡贵金属矿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 万元，出资方式：现金出资，出资比例：100%。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兴业银锡（海南）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及子公司兴业黄金与自然人于子桓、褚艳春共同设立兴业银锡（海南）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公司认缴出资 500 万元人民币，子公司兴业黄金认缴出资 300 万元人民币，于子桓认缴出资 100 万元人民币，褚艳春认缴出资 100 万元人民币，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兴业银锡：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 如果发现的缺陷符合以下任何一条，应当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该缺陷涉及高级管理人员任何舞弊；该缺陷表明未设立内部监督机构或内部监督机构未履行基本职能；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2) 如果发现的缺陷符合以下任何一条，应当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要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虽然未达到或超过该重要性水平，但从性质上看，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3) 除上述两种情况规定的缺陷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应当认定为一般缺陷。	(1) 重大缺陷：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如缺乏重大问题决策、重大项目投资决策程序等；决策程序不到位导致给公司造成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严重违犯国家法律、法规；关键管理人员或重要人才大量流失；内部控制评价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给公司造成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 (2) 重要缺陷：因管理失误发生依据上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要财产损失，控制活动未能防范该失误；财产损失虽然未达到和超过该重要性水平、但从性质上看，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 (3) 一般缺陷：除上述规定的缺陷外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应当认定为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1) 重大财务报告相关内控缺陷：可能导致与利润不相关的错报金额对于公司资产总额影响达到 1%以上（含 1%）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的缺陷，或可能导致与利润相关的错报金额对于公司的利润总额影响达到 5%以上（含 5%）且金额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的缺陷，为重大缺陷。 (2) 重要财务报告相关内控缺陷：导致与利润不相关的错报金额对于公司资产总额影响达到 0.5%以上（含 0.5%）且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但小于重大财务报告相关内控缺陷定量标准的缺陷，或可能导致与利润相关的错报金额对于公司的利润总额影响达到 2%以上（含 2%）且金额超过 150 万元人民币但小于重大财务报告相关内控缺陷定量标准的缺陷，为重要缺陷。 (3) 一般财务报告相关内控缺陷：低于上述重要性水平的其他错报。	(1) 重大缺陷：该等缺陷可能导致的直接损失可能对于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达到 5%以上（含 5%）且金额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则为重大缺陷。 (2) 重要缺陷：该等缺陷可能对于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达到 2%以上（含 2%）且金额超过 150 万元人民币但小于重大缺陷定量标准，为重要缺陷。 (3) 一般缺陷：小于上述缺陷的，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8 日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	---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各子公司均未被环保部门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

(1)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依法依规排放。子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污标准，达标排污。采掘过程采用湿式凿岩降低粉尘，经通风、除尘处理后达标排放，选矿车间均属于封闭式车间，在各产尘点安装除尘设施进行降尘后达标排放。井下涌水用作生产使用，其余部分经处理后用作选矿生产用水或用于矿区绿化和道路降尘，无外排现象，选矿废水排入符合环境保护标准的尾矿库，经降解后循环用作选矿生产用水；子公司银漫矿业采用处理能力 5000m³/天的净化设备对井下疏干水进行净化后供生产使用。井下生产产生的废石用于尾矿库建设、充填采空区、道路维护或在地表废石堆场堆放；尾矿用于井下采空区充填或排放至符合环境保护标准的尾矿库进行堆存，尾矿采用湿式排放，坝前均匀放矿，上清液水封，水封固尘，干滩铺设防尘抑尘网。工业厂房均做隔音、降噪处理，设置隔音门窗、减震基础，设备优先选用低噪音设备，并且为职工配备防噪音耳塞。炉渣、粉煤灰用于井下充填及道路修缮使用，无外排现象；生活污水经处理后用作绿化、洒水降尘或生产用水；生活垃圾集中后运至垃圾处理站进行统一处理；矿区内道路采取硬化、洒水降尘、控制车速、苫盖篷布等措施进行降尘；且均按要求建设了防污染设施，日常生产活动中加强维护、维修及保养工作，确保达标排放。

(2) 子公司锡林矿业、融冠矿业、银漫矿业、荣邦矿业、乾金达矿业、博盛矿业、宇邦矿业均已按要求取得环保部门环评批复并通过了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子公司唐河时代矿业已取得环评批复，目前项目暂不具备验收条件。子公司锐能矿业已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顺利通过安全设施三同时验收，并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取得环评批复，环评涉及的环保设备设施均已建设完成，于 2024 年 7 月份通过环评验收。子公司双源冶炼技改项目已于 2021 年取得环评批复后，该技改项目暂未实施。子公司银漫矿业 297 万吨采选技改扩目项目环评报告已编制完成，获得重金属排放指标后上会评审，银漫矿业选矿厂尾砂选锡综合利用改造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取得环评批复，现破碎系统二次除尘设备已经投入使用。子公司荣邦矿业尾砂胶结充填系统已于 2024 年 7 月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评审，60 万吨选尾扩建一期项目已编制完成环境保护竣工报告，目前正在积极推进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工作，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取得 30 万吨地采技改项目环评批复。子公司融冠矿业深部资源开采 135 万吨多金属建设项目环评已上会评审，待批复。子公司宇邦矿业 25000 吨/日银铅采选扩建工程环评报告正在编制。

(3) 各子公司严格按照环境保护相关要求开展环境监测工作，由当地环保部门或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对主要检测项目进行定期监测，并定期将监测结果报送属地环保部门备案。报告期内，未发生污染物超标现象。

(4) 子公司融冠矿业、荣邦矿业、子公司宇邦矿业已进入到自治区绿色矿山名录，并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11 月 1 日、11 月 3 日通过自治区组织的“双随机、一公开”检查。融冠矿业正在积极推进国家级绿色矿山达标建设，在矿区美化、亮化、矿山的科技投入、矿山的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等方面将进一步完善相关工作。子公司银漫矿业、锐能矿业、乾金达矿业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11 月 25 日和 11 月 28 日通过绿色矿山现场评估验收，并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官网进行了公告，进入自治区绿色矿山名录。各企业绿色矿山建设均已委托三方机构进行建设指导，每年进行自评并出具自评报告，绿色矿山建设工作有计划开展实施。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始终秉持“珍爱自然资源 保护绿水青山”的环保理念，加大环境保护投入。报告期内，各子公司积极推进土地复垦及地质环境治理工作，对主要生产生活区域开展植树、种草等绿化工作及复垦工作，矿区生态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子公司银漫矿业、融冠矿业和乾金达矿业持续对排水、通风、压气系统进行了自动化升级改造，实现远程集中控制、现场无人值守及数据自动采集，高耗电设备实现智能化节能控制，其中通风实现按需供风，排水实现水情在线监测和水泵自动轮换控制，减少设备非生产工作运转时间；银漫矿业装机容量为 20 兆瓦的新能源分布式风电项目正常运行，从节约生物质能源，保护环境角度分析，风电场的建设具有较为明显的社会效益及环境效益，符合国家可再生能源发展战略。银漫矿业已对原 25t/h 三台燃煤锅炉（两用一备）进行了取缔，余热供暖管网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子公司锡林矿业、荣邦矿业、锐能矿业小型燃煤锅炉已取缔，更换为新能源生物燃料锅炉或电锅炉，提高了热效率，以上举措均有效减少了碳排放。同时，各子公司对电网进行升级改造，提高电网功率因数；井下巷道、采场实行分时、分段照明，减少电能损耗。此外，公司及各子公司积极开展节能降耗宣传教育和培训，增强员工节能降耗意识。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内蒙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各项要求，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的有关规定，在有色金属领域持续深耕，通过安全、高效、低碳的勘探、采掘以及深度加工，为人类的生活美好、经济繁荣和社会进步提供多样化、高品质的矿物原料与产品，从而践行“让资源更好地服务社会”的兴业使命。同时，公司始终秉承“珍爱自然资源保护绿水青山”的环保理念，以尽可能低的环境付出进行资源开发，注重开发后的尾矿处理和环境修复；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投入合计 2,500 万元。同时，公司将坚持不懈地学习和应用世界先进的生产技术和环保技术，力争把各种先进有效的技术应用到我们的生产实践中，通过先进技术减少生产过程中的浪费和污染。公司坚信，人才的质量决定企业的质量，在追求企业发展的同时，始终追求企业与员工利益的共同提升，维护员工的权益，着力开展培训，运用精准激励鼓励员工创新提升，促进员工全面发展。公司及子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本年度，公司子公司合计对外捐赠 79.49 万元，包括向当地牧民捐款，用于危房翻建、棚圈建设，稳固了牧民的生活保障和畜牧生产；向公益基金会捐款，促进社会公益事业发展；向红十字会捐款，参与抗旱救灾帮扶行动，购买救护车支持社会医疗事业发展；向村民委员会捐款，促进地区乡村振兴建设。2024 年 1 月，公司荣获中国红十字会授予的“中国红十字奉献奖章”，以表彰公司近年来在公益事业

中做出的突出贡献，获此殊荣是对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肯定和褒奖。在投资者保护方面，公司持续关注中小股东利益，不断完善和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和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整体治理水平，充分保障了公司股东的权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2024 年 4 月，公司子公司银漫矿业向太仆寺旗千斤沟镇大圪洞村村民委员会捐赠 40 万元，助力乡村振兴。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 作承诺	兴业集团	关于提供信息 真实、准确、 完整的声明	关于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1 年 10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兴业集团	关于保持上市 公司独立性的 承诺	在未来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的期间，与上市公司在人员、财务、资产、业务和机构等方面将保持互相独立，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承诺。	2011 年 10 月 24 日	兴业集团作为 公司的控股股 东期间长期有 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兴业集团	关于减少和规 范关联交易的 承诺	兴业集团承诺在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兴业集团均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1 年 10 月 24 日	兴业集团作为 公司的控股股 东期间长期有 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兴业集团、富 龙集团		如上述公司行使优先购买权，从而导致拟置出资产中部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更为相同价值的现金，本公司接受拟置出资产中该部分资产形式的变更，并认同该部分股权价值并未发生变化，仍然按照相关协议安排进行交易。	2011 年 10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富龙集团		本次交易完成后，若因未能取得债权人关于同意债务权利义务转移的同意文件，致使债权人要求上市公司履行合同或上市公司被追索责任的，本公司承担相应的责任。	2011 年 10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兴业集团		1) 拟置入资产注册资本均已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和程序足额缴纳，且出资的资金来源均合法、合规；2) 兴业集团不存在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3) 如拟置	2011 年 10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入资产因在交割日前发生的出资事项瑕疵而受到的任何处罚或致使拟置入资产受到任何不利影响，兴业集团将无条件地就此予以全额的赔偿。			
	兴业集团		本次交易拟置入资产尚有少量房产未办理房产证，全部为厕所或菜窖，兴业集团承诺：“如因本次拟置入资产未办理房产证而给拟置入资产或上市公司带来损失，则本公司承担相应损失，确保上市公司利益不受侵害。”	2011 年 10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兴业集团		若因相关政府主管部门需要本次交易拟置入资产补缴交割日前因取得探矿权、采矿权而缴纳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缴纳探矿权使用费、探矿权价款、采矿权使用费、采矿权价款、矿产资源补偿费、资源税等费用，或因取得该等探矿权、采矿权事宜产生纠纷的，除已进入拟置入资产的财务报告中的应缴税费外地款项和责任由兴业集团承担。	2011 年 10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兴业集团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有色金属采选及冶炼的平台，兴业集团未来主要从事业务为非金属矿的采选、有色金属探矿业务及其他行业的多元化投资等，兴业集团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同时，为避免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在兴业集团及下属子公司（除上市公司）从事探矿业务完成探矿权转为采矿权后，在上市公司要求时，兴业集团将积极配合完成相关收购或资产注入。	2011 年 10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兴业集团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有色金属采选及冶炼的平台，兴业集团未来主要从事业务为非金属矿的采选、探矿业务及其他行业的多元化投资等，兴业集团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兴业集团不再从事新的有色金属探矿业务，不再申请新的探矿权。同时为进一步避免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在兴业集团及下属子公司（除上市公司）从事探矿业务完成探矿权转为采矿权后，在相关采矿权或相关采矿业务子公司投产且形成利润后一年内，兴业集团将启动将相关采矿权或采矿业务子公司转让给上市公司工作。在兴业集团及下属子公司（除上市公司）相关探矿权转为采矿权的当年，兴业集团将相关采矿权或采矿业务子公司交由上市公司托管经营。	2011 年 10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兴业银锡		本单位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	2016 年 02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

			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月 23 日		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兴业银锡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本人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二、本人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三、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兴业银锡		本单位承诺在本次重组过程中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兴业银锡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二、在参与本次重组期间，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和披露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三、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兴业集团、吉兴业、吉伟、		一、本次重组前，银漫矿业一直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与本单位/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

	吉祥、吉兴军、吉喆		有)完全分开,银漫矿业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独立;二、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其他企业不会利用上市公司股东的身份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并尽可能保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的独立性。			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兴业集团、吉兴业、吉伟、吉祥、吉兴军、吉喆		一、本次重组前,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存在经营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业务的情形。二、兴业集团下属子公司天贺矿业的主营业务为银矿采选、销售,本次重组完成后,银漫矿业将成为上市公司持股 100%的公司,银漫矿业目前处于矿山建设阶段,待其正式投产后将拥有银矿采选、销售业务,若届时天贺矿业仍在生产经营中,天贺矿业与银漫矿业将在一定程度上产生同业竞争。由于天贺矿业实际可采储量较低、盈利能力较差、资产负债率较高、实际可采年限较短,且目前处于停产状态,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因此兴业集团未通过本次重组将天贺矿业与银漫矿业一并注入上市公司。三、除天贺矿业外,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四、如本单位/本人或本单位/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单位/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五、如因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业务发展或延伸导致其主营业务与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其它企业(如有)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其它企业(如有)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可行措施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相竞争:(1)停止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及资产以公允价格转让给上市公司;(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其他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方式。六、本单位/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本人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兴业集团、吉兴业、吉伟、		一、本次重组前,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企业(如有)与拟注入资产银漫矿业之间的交易(如有)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

	吉祥、吉兴军、吉喆		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二、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三、本单位/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本人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兴业集团、吉兴业、吉伟、吉祥、吉喆		一、本单位/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在参与本次重组期间，本单位/本人将依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和披露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三、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单位/本人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单位/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单位/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兴业集团、吉兴业、吉伟、吉祥、吉喆、吉兴军、张侃思		本次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单位/本人通过本次资产重组所获得的发行人的新增股份，自该等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至 36 个月届满之日将不得进行转让，上述 36 个月锁定期限届满后，本单位/本人通过本次资产重组所获得的发行人的新增股份按照下述安排分期解锁：（1）第一期：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的，本单位/本人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 60%可解除锁定；（2）第二期：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48 个月且本单位/本人在《业绩补偿协议》项下股份补偿义务已履行完毕的，本单位/本人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尚未解锁的剩余股份可解除锁定。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兴业银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的，则本单位/本人持有兴业银锡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兴业银锡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前述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单位/本人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发行人的股份的出售或转让，按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除兴业集团、吉伟、吉祥、吉喆外其他银漫矿业股东		本单位通过本次资产重组获得的发行人的新增股份，自该等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至 12 个月届满之日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兴业集团、吉伟、吉祥、吉喆		一、本单位/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在参与本次重组期间，本单位/本人将依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和披露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三、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单位/本人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单位/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单位/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除兴业集团、吉伟、吉祥、吉喆外其他银漫矿业股东		一、本单位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二、在参与本次重组期间，本单位将依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和披露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三、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单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单位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银漫矿业现有全体股东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近五年以来，本单位/本人不存在未按期偿还的大额债务，也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二、近五年以来，本单位/本人不存在任何违反证券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行为，也不存在因此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银漫矿业现有全体股东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本单位/本人最近五年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二、本单位/本人符合作为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的条件，不存在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作为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的情形；三、本单位/本人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 6 条规定的如下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情形：（一）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二）最近 3 年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三）最近 3 年有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其他情形。四、本单位/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银漫矿业现有全体股东		一、本单位/本人依法持有银漫矿业的股权，对于本单位/本人所持该等股权，本单位/本人确认，本单位/本人已经依法履行对银漫矿业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银漫矿业合法存续的情况；二、本单位/本人持有的银漫矿业的股权均为实际合法拥有，不存在权属纠纷，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类似安排，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承诺或安排，亦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财产保全或其他权利限制。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兴业集团、吉伟、吉祥、吉喆		一、本次重组前，银漫矿业一直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与本单位/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完全分开，银漫矿业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独立；二、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其他企业不会利用上市公司股东的身份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并尽可能保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的独立性。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除兴业集团、		一、本次重组前，银漫矿业一直在业务、资产、机构、	2016 年 02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

	吉伟、吉祥、吉喆外其他银漫矿业股东		人员、财务等方面与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完全分开，银漫矿业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独立；二、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其他企业不会利用上市公司股东的身份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并尽可能保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的独立性。	月 23 日		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兴业集团、吉伟、吉祥、吉喆		一、本次重组前，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存在经营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业务的情形。二、兴业集团下属子公司天贺矿业的主营业务为银矿采选、销售，本次重组完成后，银漫矿业将成为上市公司持股 100% 的公司，银漫矿业目前处于矿山建设阶段，待其正式投产后将拥有银矿采选、销售业务，若届时天贺矿业仍在生产经营中，天贺矿业与银漫矿业将在一定程度上产生同业竞争。由于天贺矿业实际可采储量较低、盈利能力较差、资产负债率较高、实际可采年限较短，且目前处于停产状态，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因此兴业集团未通过本次重组将天贺矿业与银漫矿业一并注入上市公司。三、除天贺矿业外，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四、如本单位/本人或本单位/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单位/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五、如因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业务发展或延伸导致其主营业务与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其它企业（如有）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其它企业（如有）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可行措施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相竞争：（1）停止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及资产以公允价格转让给上市公司；（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其他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方式。六、本单位/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本人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除兴业集团、		一、本次重组前，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控制的其它	2016 年 02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

	吉伟、吉祥、吉喆外其他银漫矿业股东		企业（如有）不存在经营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的业务的情形。二、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竞争的业务。三、如本合伙企业或本合伙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合伙企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四、如因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业务发展或延伸导致其主营业务与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控制的其它企业（如有）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控制的其它企业（如有）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可行措施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相竞争：（1）停止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及资产以公允价格转让给上市公司；（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其他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方式。五、本合伙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合伙企业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月 23 日		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兴业集团、吉伟、吉祥、吉喆		一、本次重组前，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企业（如有）与拟注入资产银漫矿业之间的交易（如有）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二、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三、本单位/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本人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除兴业集团、		一、本次重组前，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企业（如有）	2016 年 02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

	吉伟、吉祥、吉喆外其他银漫矿业股东		与拟注入资产银漫矿业之间的交易（如有）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二、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企业（如有）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企业（如有）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三、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月 23 日		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兴业集团		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银漫矿业资金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代垫费用或其他支出、直接或间接借款、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或银漫矿业的资金，并尽最大努力避免与上市公司或银漫矿业发生与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若银漫矿业因在本次交易前发生的资金拆借行为而被政府主管部门处罚的，本单位将对银漫矿业因受处罚所产生的经济损失予以全额补偿，保证银漫矿业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同时，本单位将在合法权限内积极督促银漫矿业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资金管理制度，并确保相关制度有效实施。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兴业集团		一、银漫矿业成立至今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次重组完成后，若银漫矿业因本次收购股权交割日前的资产瑕疵、违反所在地的税务、环保、土地、矿产资源管理、建设、安全生产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或其他或有事项导致银漫矿业受到处罚、受到任何主体依法有效追索或被要求补缴相应款项的，本单位将向兴业银锡全额补偿银漫矿业承受的相应的负债、损失，以避免给兴业银锡和银漫矿业造成任何损失。二、银漫矿业就其持有的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白音查干东山矿区铜铅锡银锌矿采矿权已足额缴纳相关矿业权价款，本次重组完成后，如果银漫矿业被有权机关要求补缴矿业权价款，本单位将以现金方式向银漫矿业全额补偿银漫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矿业因此而补交的相关价款。三、若由于银漫矿业在本次交易前存在未依法为其员工足额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的情形而给银漫矿业造成任何损失的，包括主管机关要求银漫矿业补缴、主管机关对银漫矿业进行处罚、有关人员向银漫矿业追索，本单位将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以保证银漫矿业不会遭受任何损失。四、银漫矿业拥有 2 处房屋建筑物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建筑面积合计为 101.4 平方米，建筑物名称为库房、生活区厕所，该等房屋建筑物系银漫矿业通过新建方式取得，不存在权属纠纷，如被拆除不会对银漫矿业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本单位承诺，本次重组完成后，如果银漫矿业因其目前拥有的房屋建筑物在建设、权属方面的瑕疵导致银漫矿业受到任何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建筑物被强制拆除、银漫矿业被处罚等，本单位将以现金形式对银漫矿业因此遭受的损失进行补偿。五、本单位承诺，银漫矿业历次增资与股权变动不存在纠纷或争议，增资与股权转让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的债权债务关系、纠纷或潜在纠纷，如本次收购完成后，银漫矿业或兴业银锡因银漫矿业历史上增资与股权变动所产生的纠纷或争议而遭受任何损失的，本单位将以现金形式全额赔偿银漫矿业与兴业银锡的损失。六、就银漫矿业目前以临时用地方式使用的 1,881.99 亩土地，本单位将积极督促银漫矿业按照实际需要逐步办理土地使用权证，本次重组完成后，如果因银漫矿业因上述临时用地到期无法续期或者因临时用地违规而受到处罚等原因导致银漫矿业遭受经济损失的，本单位将以现金方式足额赔偿银漫矿业的该等损失。			
	白旗乾金达的 现有股东	本人通过本次收购获得的兴业银锡的新增股份，自该等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至 12 个月届满之日及白旗乾金达所持有的东胡探矿权完成探矿权转采矿权、白旗乾金达取得采矿许可证之日前（以较晚者为准）将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在前述锁定期内，李献来通过本次收购获得的兴业银锡的新增股份不得设定质押或进行其他融资。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对前述锁定期另有要求的，本人同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机构的要求进行相应调整。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发行人的股份的出售或转让，按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白旗乾金达及其现有股东		一、本单位/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在参与本次重组期间，本单位/本人将依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和披露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三、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单位/本人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单位/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单位/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白旗乾金达现有股东		一、近五年以来，本人不存在未按期偿还的大额债务，也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二、近五年以来，本人不存在任何违反证券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行为，也不存在因此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白旗乾金达现有股东		一、本人最近五年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二、本人符合作为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的条件，不存在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作为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的情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形；三、本人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 6 条规定的如下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情形：（一）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二）最近 3 年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三）最近 3 年有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其他情形。四、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			
	白旗乾金达的 现有股东		一、本人依法持有白旗乾金达的股权，对于本人所持该等股权，本人确认，本人已经依法履行对白旗乾金达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白旗乾金达合法存续的情况；二、本人持有的白旗乾金达的股权均为实际合法拥有，不存在权属纠纷，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类似安排，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承诺或安排，亦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财产保全或其他权利限制。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白旗乾金达的 现有股东		一、本次重组前，白旗乾金达一直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完全分开，白旗乾金达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独立；二、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其他企业不会利用上市公司股东的身份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并尽可能保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的独立性。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白旗乾金达的 现有股东		一、本次交易前，本人及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中，除西藏博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从事金矿采选、生产与销售，乐东乾金达钼业有限公司从事钼矿采选、生产与销售外，不存在其他开展有色金属产品的采选、生产与销售业务的情形，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有色金属采选及冶炼，其生产、经营的矿产品中不包括金矿、钼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它企业（如有）目前不存在经营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的业务的情形。二、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它企业（如有）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三、若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拥有的探矿权转为采矿权，且该采矿权涉及的矿产品种与兴业银锡届时生产、经营的矿产品种相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同，则在相关采矿权投产形成利润后一年内，本人将启动以公允、合理的价格将该等采矿权资产转让给兴业银锡或与本人无关联第三方的程序，兴业银锡在同等条件下对该等采矿权资产享有优先购买权。四、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五、如因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业务发展或延伸导致其主营业务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它企业（如有）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它企业（如有）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可行措施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相竞争：（1）停止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及资产以公允价格转让给上市公司；（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其他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方式。六、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白旗乾金达的 现有股东		一、本次重组前，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如有）与拟注入资产白旗乾金达之间的交易（如有）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二、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如有）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如有）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三、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李献来		一、白旗乾金达成立至今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次重组完成后，若白旗乾金达因本次收购股权交割日前的资产瑕疵、违反所在地的税务、环保、土地、矿产资源管理、建设、安全生产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或其他	2016 年 0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或有事项导致白旗乾金达受到处罚、受到任何主体依法有效追索或被要求补缴相应款项的，本人将向兴业银锡全额补偿白旗乾金达承受的相应的负债、损失，避免给兴业银锡和银漫矿业造成任何损失。二、白旗乾金达就其持有的内蒙古自治区正镶白旗东胡银多金属矿勘探探矿权已足额缴纳相关矿业权价款，本次重组完成后，如白旗乾金达被有权机关要求补缴矿业权价款，本人将以现金方式向兴业银锡全额补偿白旗乾金达因此而补交的相关价款。三、若由于白旗乾金达在本次交易前存在未依法为其员工足额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的情形而给白旗乾金达造成任何损失的，包括主管机关要求白旗乾金达补缴、主管机关对白旗乾金达进行处罚、有关人员向白旗乾金达追索，本人将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以保证白旗乾金达不会遭受任何损失。四、本人承诺，白旗乾金达历次增资与股权变动不存在纠纷或争议，增资与股权转让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的债权债务关系、纠纷或潜在纠纷，如本次收购完成后，白旗乾金达或兴业银锡因白旗乾金达历史上增资与股权变动所产生的纠纷或争议而遭受任何损失的，本人将以现金形式全额赔偿白旗乾金达与兴业银锡的损失。			
	兴业银锡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本人承诺在本人合法权限范围内，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若公司后续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本人合法权限范围内，促使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7、本人承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本人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	2016 年 03 月 04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公司协会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兴业集团		本次重组完成后，在兴业集团及下属子公司（除上市公司外）从事探矿业务完成探矿权转为采矿权后，兴业集团将在 24 个月内提议兴业银锡董事会审议相关资产的注入议案，并由兴业银锡董事会视具体情况决定是否提交兴业银锡股东大会表决。在兴业集团及下属子公司（除上市公司外）相关探矿权转为采矿权的当年，兴业集团将相关采矿权或采矿业务子公司交由上市公司托管经营。	2016 年 12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兴业集团、吉伟、吉祥、吉喆		根据《银漫矿业采矿权评估报告》，采矿权资产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6,567.91 万元、46,389.65 万元、46,389.65 万元，在此基础上，兴业集团、吉伟、吉祥和吉喆预测采矿权资产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6,567.91 万元、46,389.65 万元、46,389.65 万元。兴业集团、吉伟、吉祥和吉喆承诺，采矿权资产 2017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36,567.91 万元，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净利润累计不低于 82,957.56 万元，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净利润累积不低于人民币 129,347.21 万元。	2016 年 12 月 08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目前，兴业集团已根据《重整计划》清偿完毕包括银漫矿业业绩补偿承诺债权在内的公司对兴业集团所享有的 937,209,571.69 元业绩补偿承诺债权。国民信托已将其持有公司股份中的 61,556,480 股股票（股票原持有人吉伟、吉祥、吉喆）以 1 元价格交还公司回购注销。截至目前，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西北矿业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若与兴业银锡发生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协议中规定的定价原则进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3 年 11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兴业银锡		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承诺自公司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2、承诺公司在知悉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重大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体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	2016 年 12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承诺仍在承诺期内，承诺持续有效且正在履行当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本公司股票的买卖活动。公司保证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没有虚假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在提出上市申请期间，未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不得擅自披露有关信息。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兴业集团		1、以唐河时代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的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不低于 4,138.16 万元、16,563.04 万元及 16,371.00 万元，累计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总和不低于 37,072.20 万元（以下简称“调整后业绩承诺”或“调整后承诺利润”）。若唐河时代在补偿期限内累计实际净利润低于调整后承诺利润总和，则兴业集团需对兴业银锡进行业绩补偿，业绩补偿的具体金额按以下公式确定：应补偿金额=唐河时代补偿期限内的调整后承诺利润总和-唐河时代补偿期限内累计净利润实现数总和。如根据上述公式计算的金额小于或等于 0 时，则按 0 取值，即转让方无需向兴业银锡补偿。关于唐河时代 2017 年业绩承诺补偿方案。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唐河时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天衡专字（2018）00669 号]，兴业集团需对兴业银锡进行补偿，补偿金额为 7,924.68 万元，根据双方协商，兴业集团需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以现金方式向兴业银锡履行补偿义务。	2018 年 12 月 2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目前，兴业集团已根据《重整计划》清偿完毕包括唐河时代业绩补偿承诺债权在内的公司对兴业集团所享有的 937,209,571.69 元业绩补偿承诺债权。
	兴业集团		以荣邦矿业采矿权评估报告中载明的盈利预测数作为本协议项下的利润预测数。据此，目标采矿权在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的利润预测数分别为人民币 422.20 万元、1,833.68 万元及 2,427.05 万元。	2015 年 10 月 08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目前，兴业集团已根据《重整计划》清偿完毕包括荣邦矿业业绩补偿承诺债权在内的公司对兴业集团所享有的 937,209,571.69 元业绩补偿承诺债权。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涉及①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②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③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其中①、②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也可以选择自发布年度起施行。

2024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新设子公司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①兴业银锡（海南）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4 年 5 月 30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琼山大道 63-1 号动迁指挥部 4 楼-0013 号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经营范围中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海南）向社会公示）（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②云南省麻栗坡锡贵金属矿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4 年 8 月 14 日

注册地址：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麻栗坡县麻栗镇沿河街 A 段 A1-30 号商铺

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选矿；机械设备销售；矿山机械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用石加工；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注销子公司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

①兴业矿业（上海）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矿业（上海）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办理自主清算，截至 2024 年 5 月 16 日，兴业矿业（上海）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的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

②兴业矿业（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矿业（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办理自主清算，截至 2024 年 4 月 9 日，兴业矿业（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阚忠生、聂焕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阚忠生、聂焕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分别为 1 年、3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6 月 13 日，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用期限为一年，报告期应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 10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向赤峰中级人民法院就被告吉伟、吉祥、吉喆、国民信托有限公司业绩补偿协议履行事宜提起民事诉讼	-	否	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并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向公司送达了《受理案件通知书》（（2023）内 04 民初 41 号）。2024 年 2 月，赤峰中院对本案作出了《民事判决书》（（2023）内 04 民初 41 号），驳回了公司的诉讼请求。公司不服赤峰中院作出的（2023）内 04 民初 41 号《民事判决书》，已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向赤峰中院提交《上诉状》，上诉至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请求撤销（2023）内 04 民初 41 号《民事判决书》，改判支持公司的诉讼请求。内蒙古高院判决撤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2023）内 04 民初 41 号民事判决，并发回赤峰中院重审。后因国民信托完成了公司关于业绩补偿的诉求，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向赤峰中院提交了撤诉申请。	赤峰中院作出了（2024）内 04 民初 33 号《民事裁定书》，准许公司撤诉。	公司已撤诉	2025 年 01 月 09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兴业银锡：关于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暨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
公司与西藏鹏熙投资有限公司对铜都矿业 51%股权转让事宜所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的内容及履行产生争议，西藏鹏熙投资有限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	30,600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相关规定，公司在收到一审判决结果后，根据一审判决结果，2020 年前三季度确认了 7,117.88 万元的预计负债（违约损失）。后因二审判决公司胜诉，则原已确认的 7,117.88 万元预计负债已进行转回。	2024 年 4 月，公司收到云南省人民检察院《通知书》（云检民监（2024）86 号），《通知书》中表示，云南省人民检察院已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决定受理西藏鹏熙投资有限公司因公司股权转让纠纷申请民事检察监督一案。	截至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应对，云南省人民检察院是否支持西藏鹏熙的监督申请尚不确定，因此公司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云南省人民检察院是否支持西藏鹏熙的监督申请尚不确定	2024 年 04 月 16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兴业银锡：关于诉讼进展之收到云南省人民检察院〈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7）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刘承革	监事	直系亲属股票交易行为构成短线交易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内蒙古证监局出具警示函	2024 年 02 月 28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兴业银锡：关于公司监事收到内蒙古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
刘承革	监事	直系亲属股票交易行为构成短线交易	其他	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函	2024 年 02 月 27 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szse.cn ）上“监管信息公开”中“监管措施”《关于对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刘承革的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24〕第 34 号）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监事会主席刘承革先生已严格按照内蒙古证监局的要求，加强自身及近亲属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在证券交易中严格遵守相关规定，保证此类情况不再发生。同时，向内蒙古证监局提交了整改报告。
- 2、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加强合规培训和宣导，要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加强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公司将进一步督促相关人员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0 月 8 日，公司控股股东兴业集团收到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赤峰中院”或“法院”）的《民事裁定书》（[2019]内 04 破申 4 号），法院裁

定受理赤峰宇邦矿业有限公司以兴业集团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法院提出对兴业集团进行重整的申请。自此，兴业集团正式进入重整程序。

2022 年 8 月 15 日，兴业集团收到法院的《民事裁定书》（（2019）内 4 破 2-9 号），法院裁定批准了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赤峰玉龙国宾馆有限公司、西乌珠穆沁旗布敦银根矿业有限公司三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计划（草案），并终止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赤峰玉龙国宾馆有限公司、西乌珠穆沁旗布敦银根矿业有限公司三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程序。自此，兴业集团等三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计划进入执行阶段。兴业集团将根据重整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依法执行重整计划。

本事项具体情况敬请查阅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8 月 24 日、2019 年 10 月 9 日、2020 年 4 月 28 日、2021 年 3 月 20 日、2021 年 4 月 24 日、2021 年 7 月 24 日、2021 年 7 月 31 日、2021 年 9 月 17 日、2022 年 8 月 16 日、2024 年 6 月 12 日、2024 年 7 月 31 日、2024 年 8 月 13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了《兴业矿业：关于控股股东被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64）、《兴业矿业：关于法院裁定受理控股股东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71）、《兴业矿业：关于控股股东重整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兴业矿业：关于控股股东重整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24）、《兴业矿业：关于控股股东重整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27）、《兴业矿业：关于控股股东重整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64）、《兴业矿业：关于公司作为债权人对兴业集团等三家公司重整计划（草案）表决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67）、《兴业矿业：关于控股股东重整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84）、《兴业矿业：关于控股股东重整计划草案获得法院裁定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35）、《兴业银锡：关于控股股东兴业集团重整进展暨其股东变更及更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4）、《兴业银锡：关于控股股东兴业集团重整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9）、《兴业银锡：关于控股股东兴业集团重整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44）。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关联租赁	向控股股东租赁房屋	市场化交易定价原则	市场价格	1,449.65	100.00%	4,740.35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23 年 12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兴业银锡：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87）
合计				--	--	1,449.65	--	4,740.35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23 年 12 月 15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合同双方约定租金标准为按照建筑面积 770 元/年/平方米收取，年租金总计 15,801,170.00 元（不含税金额 14,496,486.24 元，包含水费、电费、房屋附属设施、设备及办公物品使用权），租赁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探矿权收购	公司子公司锡林矿业收购控股股东兴业集团旗下朝不楞探矿权	以矿权评估价值作为定价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		5,361.34	5,350	银行转账	0	2024 年 09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兴业银锡：关于公司子公司收购探矿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53)
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探矿权收购	公司子公司融冠矿业收购控股股东兴业集团旗下查干敖包探矿权	以矿权评估价值作为定价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		6,689.31	6,650	银行转账	0	2024 年 09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兴业银锡：关于公司子公司收购探矿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53）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上述收购探矿权的关联交易，避免了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潜在的同业竞争，增加了公司的资源储备，有助于延长公司旗下矿山的服务年限。公司流动资金充足及融资渠道畅通，上述交易不会对公司资金流动性产生不利影响。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业绩补偿款	否	8,601.93					8,601.93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2022 年 8 月 12 日，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赤峰玉龙国宾馆有限公司、西乌珠穆沁旗布敦银根矿业有限公司三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计划（草案），并终止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赤峰玉龙国宾馆有限公司、西乌珠穆沁旗布敦银根矿业有限公司三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程序。裁定批准重整计划（草案）前，公司已对应收兴业集团的款项计提了全额坏账准备。根据合并重整计划（草案），公司对兴业集团应收款（高于 50 万元的部分）将转为信托受益权份额，具体的清偿金额和清偿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应收兴业集团的款项仍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已于 2023 年 2 月收到兴业集团支付的 50 万元，2024 年 7 月 30 日，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与内蒙古恒硕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云南信托-祥云 20 号重整服务信托信托受益权转让协议》，完成领受 936,709,571.69 份信托份额的领受并在云南信托进行信托份额登记。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兴业集团将其子公司西乌珠穆沁旗布敦银根矿业有限公司委托公司进行经营、管理，托管期限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 3 年，托管费为 10 万元/年（后续如布敦

银根矿业开始生产建设，则托管费各方再另行签署补充协议确定），本次股权托管构成关联交易。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兴业银锡：关于签署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公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兴业集团将其子公司西乌珠穆沁旗布敦银根矿业有限公司委托公司进行经营、管理，托管期限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 3 年，托管费为 10 万元/年（后续如布敦银根矿业开始生产建设，则托管费各方再另行签署补充协议确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兴业银锡：关于签署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87）。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为满足办公需求，子公司银漫矿业租赁北京友谊宾馆公寓楼，租用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租赁房屋面积 840 平方米，租赁费为 6600 元/日（含税价格），报告期内实际发生额为 2,415,600 元。

2、满足办公需求，子公司融冠矿业租赁北京友谊宾馆公寓楼，租用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租赁房屋面积 1240 平方米，租赁费为 9480 元/日（含税价格），报告期内实际发生额为 3,469,680 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22,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22,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银漫矿业	2023 年 06 月 27 日	10,000	2023 年 07 月 11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银漫矿业	2024 年 01 月 23 日	5,000	2024 年 02 月 02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银漫矿业	2024 年 11 月 09 日	30,000	2024 年 11 月 27 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银漫矿业、荣邦矿业、锐能矿业采矿权抵押		3 年	否	否
银漫矿业	2024 年 12 月 21 日	10,000	2024 年 12 月 27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8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55,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1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47,117.87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乾金达矿业	2022 年 08 月 26 日	18,900	2022 年 10 月 13 日	18,9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融冠矿业采矿权、土地使用权及部分设备抵押		3 年	否	否
乾金达矿业	2022 年 08 月 26 日	8,800	2022 年 11 月 18 日	8,8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融冠矿业采矿权、土地使用权及部分设备抵押		3 年	否	否
乾金达矿业	2024 年 11 月 09 日	1,000	2024 年 11 月 13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融冠矿业	2024 年 01 月 23 日	4,600	2024 年 09 月 11 日	4,6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融冠矿业	2024 年 01 月 23 日	6,900	2024 年 09 月 20 日	6,9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融冠矿业	2024 年 01 月 23 日	4,000	2024 年 09 月 27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融冠矿业	2024 年 01 月 23 日	6,000	2024 年 09 月 27 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融冠矿业	2024 年 01 月 23 日	2,000	2024 年 10 月 25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融冠矿业	2024 年 01 月 23 日	1,800	2024 年 10 月 31 日	1,8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27,3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54,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57,3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53,2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29,3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09,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94,3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00,317.87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2.70%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于转让铜都矿业 49%股权事项

为进一步优化资产配置，聚焦核心业务发展，同时回笼资金以支持公司战略规划的新业务布局，2024 年 12 月 23 日，经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公司决定将自身持有的铜都矿业 49%股权和拥有的铜都矿业 3,409.80 万元债权，转让给赤峰市鸿升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鸿升公司”）。转让价格分别为 16,760.69 万元及 3,239.31 万元。

202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与鸿升公司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和《债权转让协议》。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收到了鸿升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协议》及《债权转让协议》约定的定金合计人民币 2,000 万元，协议正式生效。

根据协议约定，在确认铜都矿业控股股东信息西藏鹏熙放弃优先购买权（明确放弃或视为放弃对铜都矿业 49%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后十个工作日内，鸿升公司应向公司支付股权转让及债权转让价款的 40%，即人民币 8,000 万元。

在股权转让变更登记手续完成后的十个工作日内，鸿升公司应向公司支付剩余的股权转让及债权价款，即人民币 10,000 万元。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子公司博盛矿业发生安全事故

2024 年 7 月 23 日凌晨 3 时 30 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博盛矿业采矿承包方峽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在采矿作业时发生一起安全事故。本次事故造成 1 人死亡，无人受伤。

目前，博盛矿业除巷道断面整改事项外，其他整改事项均已按照监管部门的整改要求完成相关整改工作。经向当地监管部门申请并取得同意意见后，博盛矿业选厂已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正式复产。目前，博盛矿业地表约有 24 万吨矿石，可供应博盛矿业选厂生产一年半时间。

接下来，博盛矿业将加快落实监管部门针对巷道断面的整改要求，同步对采区进行技术改造，优化采矿方法及采矿流程。实施上述整改及技改前，主要工作包括编制考察报告、设计技改方案及履行相关报备审批手续等。博盛矿业将全力推进相关工作，争取采区早日复工。

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兴业银锡：关于控股子公司发生安全事故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8）、《兴业银锡：关于控股子公司发生安全事故的进展暨选厂复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2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59,307,357	19.56%				-358,877,082	-358,877,082	430,275	0.0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59,307,357	19.56%				-358,877,082	-358,877,082	430,275	0.0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54,309,583	19.29%				-354,309,583	-354,309,583		
境内自然人持股	4,997,774	0.27%				-4,567,499	-4,567,499	430,275	0.0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77,884,862	80.44%				297,320,602	297,320,602	1,775,205,464	99.98%
1、人民币普通股	1,477,884,862	80.44%				297,320,602	297,320,602	1,775,205,464	99.9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837,192,219	100.00%				-61,556,480	-61,556,480	1,775,635,73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①解除限售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兴业集团限售股份解除数量 191,875,264 股；持股 5%以上股东国民信托持有公司（代表国民信托·恒盈 5 号事务管理类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限售股份解除数量 100,688,123 股，股东上海劲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限售股份解除数量 189,716 股；股东朱安平限售股份解除数量 4,526,249 股。以上股东持有公司的限售股解除限售数量合计 297,279,352 股。

②回购注销股份

根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东国民信托有限公司（代表国民信托·恒盈 5 号事务管理类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国民信托”）应继续遵守原股东吉祥、吉伟、吉喆作出的关于业绩补偿的相关承诺，国民信托将其所持公司 162,244,603 股股份中的 61,556,480 股以 1 元的价格交由公司回购注销。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补偿股份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办理完毕。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837,192,219 股减少至 1,775,635,739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解除限售事项及公司回购注销股份事项均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	191,875,264	0	191,875,264	0	不适用	2024 年 8 月

有限责任公司						9 日
上海劲智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89,716	0	189,716	0	不适用	2024 年 8 月 9 日
朱安平	4,526,249	0	4,526,249	0	不适用	2024 年 8 月 9 日
国民信托持有公司(代表 国民信托·恒盈 5 号事务 管理类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62,244,603	0	100,688,123	0	不适用	2024 年 12 月 9 日
合计	358,835,832	0	297,279,352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国民信托有限公司(代表国民信托·恒盈 5 号事务管理类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国民信托”)遵守原股东吉祥、吉伟、吉喆作出的关于业绩补偿的相关承诺,将其所持公司 61,556,480 股以 1 元的价格交由公司回购注销。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补偿股份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办理完毕。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837,192,219 股减少至 1,775,635,739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6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0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44%	487,311,528	-13,779,406	0	487,311,528	质押	368,215,565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国民信托·恒盈 5 号事务管理类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5.67%	100,688,123	-61,556,480	0	100,688,123	冻结	487,311,528
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45%	79,086,630	-36,252,264	0	79,086,630	不适用	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1%	44,608,552	33,464,039	0	44,608,552	质押	40,000,000
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6%	31,166,017	-2,442,526	0	31,166,017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1%	26,776,489	-3,629,168	0	26,776,489	不适用	0
北信瑞丰基金－民生银行－四川信托－辰星 2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05%	18,721,082	0	0	18,721,082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9%	17,547,600	17,547,600	0	17,547,6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新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5%	16,841,700	-8,264,900	0	16,841,700	不适用	0
赵天时	境内自然人	0.81%	14,368,943	830,500	0	14,368,943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国民信托有限公司及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87,311,528	人民币普通股	487,311,528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国民信托・恒盈 5 号事务管理类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688,123	人民币普通股	100,688,123
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9,086,630	人民币普通股	79,086,63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44,608,552	人民币普通股	44,608,552
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1,166,017	人民币普通股	31,166,01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6,776,489	人民币普通股	26,776,489
北信瑞丰基金－民生银行－四川信托－辰星 2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8,721,082	人民币普通股	18,721,08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54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7,547,6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新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41,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41,700
赵天时	14,368,943	人民币普通股	14,368,94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国民信托有限公司及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赵天时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4,368,943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吉兴业	2001 年 07 月 16 日	9115000070143782X2	金属矿石及非金属矿石洗选、冶炼、加工销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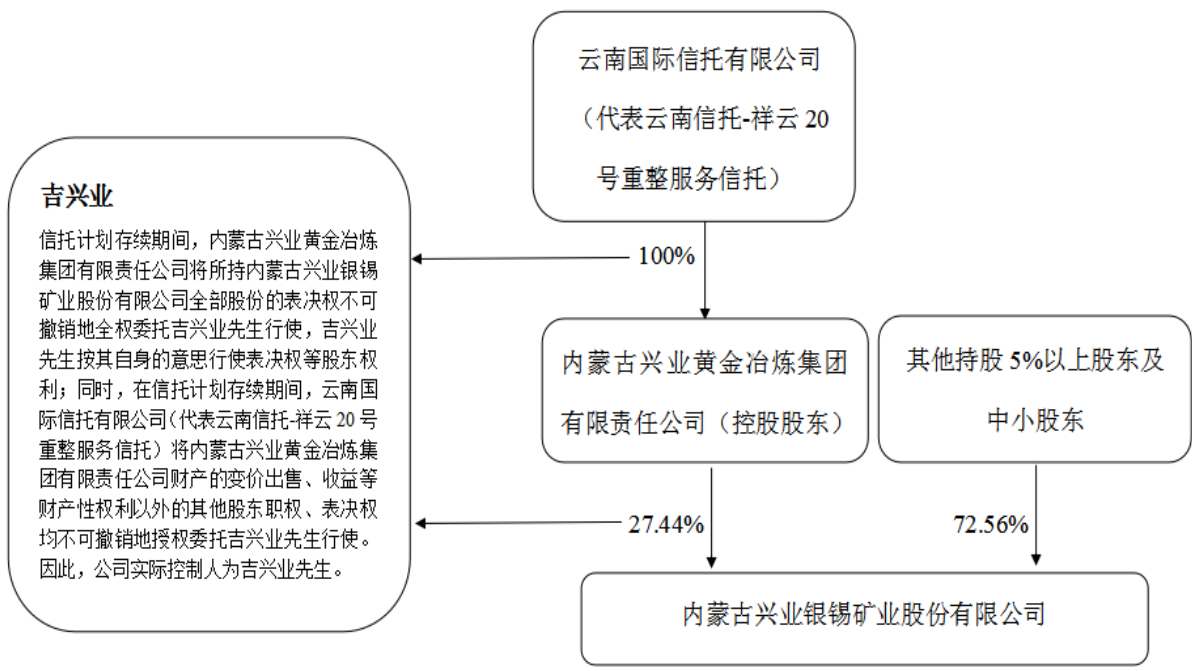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吉兴业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自 2001 年 7 月以来，一直担任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股东类别	股票质押 融资总额 (万元)	具体用途	偿还期限	还款资金来源	是否存在偿 债或平仓风 险	是否影响公 司控制权稳 定
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融资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兴业集团重整计划尚处于执行阶段。	是	否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机构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姓名	阚忠生、聂焕

审计报告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锡”）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兴业银锡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兴业银锡，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兴业银锡关于收入确认的披露参见附注三、30，具体数据披露参见附注五、41。兴业银锡本期营业收入为 42.70 亿元。营业收入是兴业银锡合并利润表的重要组成部分，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营业收入的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和评价兴业银锡收入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运行的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识别合同中约定的交货与验收条件，评价兴业银锡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获取当期的销售台账，与出库运输通知单、过磅单、化验单等单据进行核对，抽查期后的出库运输通知单、过磅单、化验单，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4) 获取当期的结算单、仲裁报告，复核结算金属量与结算价格的准确性；

5) 核对兴业银锡银行对账单和进账单，复核回款单位、回款金额是否与合同约定一致；

6) 对主要的客户进行函证与访谈，以确认本期的收入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2、长期资产减值

(1) 事项描述

兴业银锡的长期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在建工程，关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在建工程的披露参见附注三、18、19、22 和附注五、11、12、14。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兴业银锡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43.26 亿元，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41.24 亿元，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4.98 亿元，占期末总资产的 73.24%。兴业银锡期末固定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 79,112.08 万元，无形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 7,628.53 万元，在建工程已计提减值准备 502.07 万元。

由于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较大，在计算可收回金额时需要管理层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长期资产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兴业银锡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根据长期资产的具体情况选取适当的估值模型确定其可收回金额，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

(2) 审计应对

针对长期资产减值，我们实施的主要程序如下：

1) 了解和评价兴业银锡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在建工程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和运行有效性；

2) 评价管理层对于减值迹象的判断是否合理，资产减值准备是否计入恰当的期间；

3) 获取各资产组的未来生产经营计划，实地查看各核算主体的建设、生产情况，获取管理层对未来的盈利预测情况，评估盈利预测与历史数据的相关性；

4) 与管理层及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专家等讨论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可收回金额方法的合理性，获取相关技术报告进行参考；

5) 评价管理层及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专家选取可收回金额的方法是否恰当，评价模型所采用的关键评估假设、参数的合理性；

6) 了解并与管理层讨论各个核算主体是否出现由于各种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终止开采、缩减储量等情况。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兴业银锡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兴业银锡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兴业银锡、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兴业银锡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兴业银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兴业银锡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兴业银锡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南京

2025 年 4 月 24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阚忠生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聂焕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38,780,376.95	339,488,018.7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2,500,000.00
应收账款	4,456,440.71	11,814,762.0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247,587.23	5,547,911.8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7,298,253.88	41,835,616.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06,076,573.09	276,353,126.9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42,037.51	6,293,750.60
流动资产合计	1,705,401,269.37	923,833,186.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9,031,396.70	403,945,458.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228,123.43	181,744,009.5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7,606,9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325,701,890.11	4,381,872,735.73
在建工程	497,820,293.57	426,480,322.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286,490.97	255,324.09
无形资产	4,123,599,946.45	4,159,026,667.3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93,433,018.87	193,433,018.87
长期待摊费用	29,537,165.92	31,640,829.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0,718,332.41	281,803,020.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3,889,569.40	99,402,618.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59,853,127.83	10,159,604,004.76
资产总计	12,165,254,397.20	11,083,437,191.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4,037,901.38	383,574,429.2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2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000,000.00	
应付账款	929,717,830.92	903,152,930.0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4,749,864.79	180,751,319.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2,301,535.23	71,696,716.14
应交税费	125,606,690.36	389,405,496.80
其他应付款	734,910,315.70	815,163,811.04
其中：应付利息	311,330,189.34	311,330,189.34
应付股利		5,518,545.8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9,291,516.23	184,168,848.77
其他流动负债	4,506,853.29	23,465,049.55
流动负债合计	3,033,122,507.90	2,952,998,601.0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39,950,000.00	1,148,97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568,425.93	83,630.95
长期应付款	58,081,531.70	39,115,607.6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3,441,664.50	117,612,121.34
递延收益	11,415,000.00	11,95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495,061.87	226,826,855.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9,951,684.00	1,544,563,215.78
负债合计	4,183,074,191.90	4,497,561,816.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75,635,739.00	1,837,192,21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08,590,534.80	2,247,861,608.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5,086,848.25	80,733,799.34
专项储备	4,659,216.94	4,365,976.36
盈余公积	352,596,478.29	207,072,594.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63,968,708.98	2,099,051,515.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900,537,526.26	6,476,277,712.61
少数股东权益	81,642,679.04	109,597,662.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82,180,205.30	6,585,875,374.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165,254,397.20	11,083,437,191.46

法定代表人：张树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艳松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4,116,989.39	685,055.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4,066.66	669,057.91
其他应收款	1,413,986,582.77	1,134,334,359.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35,000,000.00	
存货	79,874.27	95,831.8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34,687.37	1,371,572.47
流动资产合计	1,579,012,200.46	1,137,155,877.7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749,337,158.65	4,608,369,553.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228,123.43	181,744,009.5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7,606,9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29,124.99	3,201,196.8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065,209.56	
无形资产	15,823,462.37	624,166.3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623,494.96	96,853,193.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1,033,000.00	10,810,348.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80,446,473.96	4,901,602,468.30

资产总计	7,159,458,674.42	6,038,758,346.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54,633.4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2,362,673.46	46,511,724.51
预收款项	8,000,000.00	
合同负债	8,548,408.14	6,812,341.30
应付职工薪酬	15,182,985.10	11,874,367.84
应交税费	313,351.89	1,286,705.99
其他应付款	2,046,029.91	139,595,695.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518,545.8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5,493,060.78	129,298,239.83
其他流动负债	512,904.48	408,740.46
流动负债合计	512,459,413.76	355,842,449.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79,950,000.00	879,97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496,486.2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4,446,486.24	879,970,000.00
负债合计	1,006,905,900.00	1,235,812,449.3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75,635,739.00	1,837,192,21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94,129,267.85	2,233,400,341.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5,348,020.51	80,734,935.0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2,596,478.29	207,072,594.31
未分配利润	1,634,843,268.77	444,545,807.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52,552,774.42	4,802,945,896.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159,458,674.42	6,038,758,346.0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270,387,237.80	3,706,005,008.22
其中：营业收入	4,270,387,237.80	3,706,005,008.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31,208,476.03	2,503,368,268.23
其中：营业成本	1,582,104,724.34	1,746,399,994.5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56,392,714.69	217,605,786.30
销售费用	4,328,782.36	3,260,887.96
管理费用	375,637,825.37	317,226,916.10
研发费用	93,997,104.60	81,506,372.72
财务费用	118,747,324.67	137,368,310.62
其中：利息费用	117,395,138.87	136,456,456.65
利息收入	3,711,553.17	3,151,488.64
加：其他收益	2,222,236.08	1,918,928.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97,047.53	-18,348,410.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547,331.34	-24,685,466.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0,000.00	-1,62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4,072.78	-8,704,687.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655,172.48	-38,048,890.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6,179.98	314,549.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6,699,030.60	1,138,148,229.15
加：营业外收入	320,929.35	931,690.06
减：营业外支出	21,793,819.11	67,271,028.8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65,226,140.84	1,071,808,890.40

减：所得税费用	263,322,552.11	118,477,421.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1,903,588.73	953,331,469.0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1,903,588.73	953,331,469.0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9,858,571.70	969,344,844.83
2.少数股东损益	-27,954,982.97	-16,013,375.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353,048.91	-14,937,357.8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353,048.91	-14,937,357.8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613,085.45	-14,937,062.8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613,085.45	-14,937,062.8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0,036.54	-294.9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0,036.54	-294.99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16,256,637.64	938,394,111.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44,211,620.61	954,407,487.0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954,982.97	-16,013,375.8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350	0.527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350	0.527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张树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艳松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75,499,020.46	264,522,043.97
减：营业成本	98,491,394.72	105,387,483.22
税金及附加	1,036,722.10	495,580.63
销售费用	1,997,588.21	1,685,488.07
管理费用	125,478,528.33	81,801,015.1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1,001,360.61	61,446,166.74
其中：利息费用	74,860,979.63	76,701,335.18
利息收入	33,867,451.94	15,258,738.72
加：其他收益	146,023.47	27,016.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85,259,090.68	267,385,392.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547,331.34	-24,685,466.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21,243.42	-9,666,752.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632,369.61	-37,738,245.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41,644,927.61	233,713,721.05
加：营业外收入	1,578.96	12.33
减：营业外支出	48,996.38	51,695.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41,597,510.19	233,662,037.97
减：所得税费用	-13,641,329.62	35,106,522.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5,238,839.81	198,555,515.3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5,238,839.81	198,555,515.3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613,085.45	-14,937,062.8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613,085.45	-14,937,062.81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613,085.45	-14,937,062.81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69,851,925.26	183,618,452.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16,266,009.96	3,965,601,147.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795,275.67	20,872,833.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73,061,285.63	3,986,473,981.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75,740,792.38	1,365,441,243.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1,265,832.40	183,952,849.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4,516,359.41	505,993,179.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335,646.78	181,443,367.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7,858,630.97	2,236,830,640.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5,202,654.66	1,749,643,341.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49,98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35,800.00	1,516,357.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092,617.35	41,652.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978,397.35	1,558,010.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3,199,801.05	657,792,017.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835,597.4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9,577,931.2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0,689,841.31	14,037,832.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9,725,239.80	951,407,781.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3,746,842.45	-949,849,771.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3,000,000.00	1,772,829,375.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032,275.50	156,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6,032,275.50	1,929,129,37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4,133,712.99	2,318,116,743.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6,810,276.24	149,691,509.4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014,516.35	44,317,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8,958,505.58	2,512,125,253.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26,230.08	-582,995,878.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8,609.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8,280,972.99	216,797,691.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4,751,598.10	97,953,906.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3,032,571.09	314,751,598.1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1,453,030.03	299,130,579.5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8,531,169.00	2,546,646,201.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9,984,199.03	2,845,776,780.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284,953.67	99,072,104.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680,901.89	22,383,258.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01,659.36	10,112,105.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8,362,485.30	2,087,374,693.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3,130,000.22	2,218,942,162.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54,198.81	626,834,618.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6,253,615.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65,000,000.00	300,617,243.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17,375.22	18,1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3,017,375.22	375,020,859.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50,698.94	1,101,159.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1,717,264.00	381,9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7,427,276.09	426,918,508.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5,295,239.03	809,919,667.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7,722,136.19	-434,898,808.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8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032,275.50	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3,032,275.50	1,080,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020,000.00	1,160,0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8,159,334.04	97,472,270.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997,342.98	15,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4,176,677.02	1,272,782,270.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144,401.52	-192,282,270.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431,933.48	-346,461.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5,055.91	1,031,517.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116,989.39	685,055.9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37,192,219.00				2,247,861,608.10		80,733,799.34	4,365,976.36	207,072,594.31		2,099,051,515.50		6,476,277,712.61	109,597,662.01	6,585,875,374.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37,192,219.00				2,247,861,608.10		80,733,799.34	4,365,976.36	207,072,594.31		2,099,051,515.50		6,476,277,712.61	109,597,662.01	6,585,875,374.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556,480.00				60,728,926.70		14,353,048.91	293,240.58	145,523,883.98		1,264,917,193.48		1,424,259,813.65	-27,954,982.97	1,396,304,830.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353,048.91				1,529,858,571.70		1,544,211,620.61	-27,954,982.97	1,516,256,637.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1,556,480.00				61,498,406.85								-58,073.15		-58,073.1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1,556,480.00	-			61,498,406.85								58,073.15		58,073.15
（三）利润分配								145,523,883.98		264,941,378.22	-	119,417,494.24			119,417,494.24
1. 提取盈余公积								145,523,883.98		145,523,883.98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9,417,494.24	-	119,417,494.24			119,417,494.2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93,240.58					293,240.58		293,240.58
1. 本期提取								169,022,907.27					169,022,907.27	3,371,187.69	172,394,094.96
2. 本期使用								-168,729,					-168,729,	-3,371,1	-172,100,8

							666.69					666.69	87.69	54.38
(六) 其他					- 769,480.15							- 769,480.15		- 769,480.15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5,635,739.00				2,308,590,534.80	95,086,848.25	4,659,216.94	352,596,478.29		3,363,968,708.98		7,900,537,526.26	81,642,679.04	7,982,180,205.3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37,192,219.00				2,247,092,127.95		95,671,157.14	2,757,641.73	187,217,042.78		1,180,794,489.92		5,550,724,678.52	5,611,037.83	5,556,335,716.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37,192,219.00				2,247,092,127.95		95,671,157.14	2,757,641.73	187,217,042.78		1,180,794,489.92		5,550,724,678.52	5,611,037.83	5,556,335,716.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9,480.15		-14,937,357.80	1,608,334.63	19,855,551.53		918,257,025.58		925,553,034.09	103,986,624.18	1,029,539,658.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937,357.80				969,344,844.83		954,407,487.03	-16,013,375.82	938,394,111.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9,855,551.53		-51,087,819.25		-31,232,267.72		-31,232,267.72
1. 提取盈余公积								19,855,551.53		-19,855,551.5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232,267.72		-31,232,267.72		-31,232,267.72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608,334.63					1,608,334.63	1,608,334.63
1. 本期提取								147,080,523.74					147,080,523.74	147,080,523.74
2. 本期使用								-145,472,189.11					-145,472,189.11	-145,472,189.11

(六) 其他				769,480.15								769,480.15		769,480.15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37,192,219.00			2,247,861,608.10		80,733,799.34	4,365,976.36	207,072,594.31		2,099,051,515.50		6,476,277,712.61	109,597,662.01	6,585,875,374.6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37,192,219.00				2,233,400,341.15		80,734,935.06		207,072,594.31	444,545,807.18		4,802,945,896.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37,192,219.00				2,233,400,341.15		80,734,935.06		207,072,594.31	444,545,807.18		4,802,945,896.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1,556,480.00				60,728,926.70		14,613,085.45		145,523,883.98	1,190,297,461.59		1,349,606,877.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613,085.45			1,455,238,839.81		1,469,851,925.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1,556,480.00				61,498,406.85							-58,073.1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61,556,480.00				61,498,406.85							-58,073.15

（三）利润分配									145,523,883.98	-264,941,378.22		-119,417,494.24
1. 提取盈余公积									145,523,883.98	-145,523,883.9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9,417,494.24		-119,417,494.2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769,480.15							-769,480.15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5,635,739.00				2,294,129,267.85		95,348,020.51		352,596,478.29	1,634,843,268.77		6,152,552,774.4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37,192,219.00				2,232,630,861.00		95,671,997.87		187,217,042.78	297,078,111.11		4,649,790,231.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37,192,219.00				2,232,630,861.00		95,671,997.87		187,217,042.78	297,078,111.11		4,649,790,231.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9,480.15		-14,937,062.81		19,855,551.53	147,467,696.07		153,155,664.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937,062.81			198,555,515.32		183,618,452.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855,551.53	-51,087,819.25		-31,232,267

												. 72
1. 提取盈余公积								19,855,551.53	-19,855,551.5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232,267.72		31,232,267.72	-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769,480.15							769,480.15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37,192,219.00				2,233,400,341.15		80,734,935.06	207,072,594.31	444,545,807.18			4,802,945,896.70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先后为赤峰富龙热力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富龙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系经赤峰市体改委批准由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富龙集团”）独家发起设立的股份制企业。

1996 年 8 月 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1996）124 号文批准，并于 1996 年 8 月 28 日在深圳交易所挂牌交易。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及股份回购等，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775,635,739 股。

2、公司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行业性质：有色金属采选行业

主营业务：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有色金属及贵金属采选与冶炼。

3、公司注册地及总部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000114802589Q

注册地址、公司总部地址：赤峰市新城区八家组团玉龙大街路北、天义路西兴业集团办公楼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的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应收款项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5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	单项应付款项余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5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余额大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

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

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 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一）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二）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

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减值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

负债；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前述会计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金融工具减值（不含应收款项）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2、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财务担保合同、应收股权款等。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包含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银行承兑汇票
低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保证金、备用金、代垫付款项等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账款发生日至报表日期间计算账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
一至二年	10%
二至三年	30%
三至四年	50%
四至五年	80%
五年以上	100%

对于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组合的应收款项，由于银行承兑汇票期限短且由银行承兑，信用风险较低，因此银行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对于划分为低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5%。

13、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4、存货

- （1）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及低值易耗品等。
- （2）原材料、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发出时采用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变现净值按产成品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法。

15、持有待售资产和终止经营

（1）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6、长期股权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

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

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留存收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7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8、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本公司除井巷工程采用工作量法计提折旧外，其他资产均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40 年	5%	2.375%-9.50%
井巷工程资产	产量法	——	——
机器设备	5-15 年	5%	6.33%-19.00%
运输设备	5-15 年	5%	6.33%-19.00%
其他设备	3-15 年	5%	6.33%-31.67%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1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不同类别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项目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完工；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井巷工程资产	井巷工程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转为井巷工程资产。
机器设备	设备使用部门与设备厂家共同负责设备安装调试，包括设备硬件调试、工艺条件调试等，调试完成后，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为固定资产。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0、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2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

②采矿权按实际产量法进行摊销。

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3) 勘探开发成本及地质成果

勘探开发成本，包括取得探矿权的成本及在地质勘探过程中所发生的各项成本和费用，当勘探结束且可合理确定形成可供商业开采的地质成果时，余额转入地质成果。当不能形成地质成果时，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地质成果，核算通过地质勘探取得地质成果的实际成本，当取得采矿权后，余额转入采矿权，并自相关矿山开始开采时按产量法进行摊销。当不能取得采矿权时，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①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及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等。

②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③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④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3、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性质	受益期
----	-----

临时用地支出、双重预防体系服务费	根据实际受益年限
------------------	----------

25、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6、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为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7、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租赁期开始日后，因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针对上述原因或因实质固定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8、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9、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0、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

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商品销售收入，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有色金属矿产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2）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公司的矿产品销售，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商品销售价格已确定，合同（或订单）约定由公司负责运输的在货物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后控制权转移，约定由客户负责运输的在客户提货后控制权转移，公司在控制权已转移并取得结算单（或预结算单）后确认销售收入。采用点价方式销售的产品，公司在取得双方签字确认的过磅单，货物交付给客户时确认商品控制权的转移，确认销售收入，同时将点价结算权产生的应收款变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并于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公司点价时，按照最终结算价款结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并确认应收款变动，同时确认相应的投资收益。

31、合同成本

（1）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减值

合同成本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①减②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分配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3、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但初始确认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除外。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4、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已识别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但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转租出租人对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

之和。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当期利息收入。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取得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5、专项储备的核算方法

公司专项储备主要核算安全生产费的计提及使用。

（1）安全生产费的提取标准

安全生产费用提取标准：露天开采 5 元/吨、井下开采 15 元/吨。尾矿库按入库尾矿量计算，三等及三等以上尾矿库每吨 4 元，四等及五等尾矿库每吨 5 元。

（2）安全生产费的核算

公司按照采矿量计提安全生产费，同时计入当期生产成本。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涉及①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②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③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其中①、②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也可以选择自发布年度起施行。

2024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1）企业所得税：25%、15%、16.5%。

（2）流转税

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42 号《关于黄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公司生产的黄金产品免征增值税，其余商品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3%。公司提供的服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 6%。

（3）城建税：按照应纳流转税额的 1%、5%、7%缴纳。

(4) 教育费附加：按照应纳流转税额的 5% 缴纳。

(5) 资源税：铅、锌矿按照应税收入的 6% 缴纳；银矿按照应税收入的 5% 缴纳；铁矿按照应税收入的 4% 缴纳；锡矿按照应税收入的 3% 缴纳；铜矿按照应税收入的 7% 缴纳；钨矿按照应税收入的 6.5% 缴纳；铋矿按照应税收入的 3% 缴纳；金矿按照应税收入的 4%、5% 缴纳。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子公司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7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编号为 GR20241500000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内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内蒙古兴业集团融冠矿业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编号为 GR20221500006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内内蒙古兴业集团融冠矿业有限公司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赤峰荣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编号为 GR20221500016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内赤峰荣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正镶白旗乾金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编号为 GR20231500001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内正镶白旗乾金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西藏博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关于延续实施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务[2025]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兴业银锡（海南）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兴业银锡（海南）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如无特别说明，均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截止日，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88,091.07	127,140.38
银行存款	1,102,944,480.02	314,264,473.99
其他货币资金	35,747,805.86	25,096,404.40
合计	1,138,780,376.95	339,488,018.7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35,747,805.86	24,736,420.67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冻结		643,377.1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含计提利息）	18,097,258.34	
其他货币资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555,691.25	555,107.32
其他货币资金-环境治理保证金	17,094,856.27	9,548,936.20
其他货币资金-期货保证金		13,989,000.00
合计	35,747,805.86	24,736,420.67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所有权受限制的金额为 35,747,805.86 元，其中：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555,691.25 元；环境治理保证金 17,094,856.27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含计提利息）18,097,258.34 元。

除上述被限制的货币资金外，公司无其他因质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50,000,000.00
小计		250,000,000.00
减：坏账准备		7,500,000.00
合计		242,500,000.00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 票					
合计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0,000,000.00	100.00	7,500,000.00	3.00	242,500,000.0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00	40.00			100,000,000.00
商业承兑 汇票	150,000,000.00	60.00	7,500,000.00	5.00	142,5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0	100.00	7,500,000.00	3.00	242,500,000.00

(3)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7,500,000.00	-7,500,000.00				

(4)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5)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信用证福费廷业务	446,000,000.00	
合计	446,000,000.00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4,679,913.73	12,425,980.60

一至二年	11,691.85	11,200.58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小计	4,691,605.58	12,437,181.18
减：坏账准备	235,164.87	622,419.09
合计	4,456,440.71	11,814,762.09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91,605.58	100.00	235,164.87	5.01	4,456,440.71
其中：账龄组合	4,691,605.58	100.00	235,164.87	5.01	4,456,440.71
合计	4,691,605.58	100.00	235,164.87	5.01	4,456,440.71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437,181.18	100.00	622,419.09	5.00	11,814,762.09
其中：账龄组合	12,437,181.18	100.00	622,419.09	5.00	11,814,762.09
合计	12,437,181.18	100.00	622,419.09	5.00	11,814,762.09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4,679,913.73	233,995.68	5.00
一至二年	11,691.85	1,169.19	10.00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4,691,605.58	235,164.87	5.0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22,419.09	-387,254.22				235,164.87
合计	622,419.09	-387,254.22				235,164.87

(4)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郴州锐智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2,960,555.28	63.10	148,027.76
赤峰祥申商贸有限公司	728,159.80	15.52	36,407.99
江西慧球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651,961.28	13.90	32,598.06
河南竹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1,514.88	3.02	7,075.74
徐莉	100,000.00	2.13	5,000.00
合计	4,582,191.24	97.67	229,109.55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4,583,842.76	87.35	5,173,182.51	93.25
一至二年	473,311.97	9.02	95,113.84	1.71
二至三年	88,633.00	1.69	105,883.90	1.91
三年以上	101,799.50	1.94	173,731.56	3.13
合计	5,247,587.23	100.00	5,547,911.81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2,758,393.71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2.56%。

5、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298,253.88	41,835,616.50
合计	47,298,253.88	41,835,616.50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0,932.00	三年以上	尚未发放	是,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40,932.00			

说明: 根据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公告【(2020)京 01 破 270 号之一】, 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为-2,055.15 亿元,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经明显资不抵债且无实际清偿能力, 法院于 2021 年 2 月 7 日裁定宣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破产。公司对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应收股利预计无法收回, 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440,932.00	440,932.00
期初应收股利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440,932.00	440,932.00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14,144,887.85	8,273,966.15
一至二年	312,284.23	431,968.19
二至三年	48,057.80	808.70
三至四年	81,404.45	4,748.00
四至五年	4,503.88	37,633,500.00

五年以上	147,061,902.69	102,742,231.04
小计	161,653,040.90	149,087,222.08
减：坏账准备	114,354,787.02	107,251,605.58
合计	47,298,253.88	41,835,616.50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34,098,000.00	34,098,000.00
业绩补偿款	86,019,284.27	86,019,284.27
押金及保证金	1,618,774.24	1,622,354.80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3,278,444.52	3,526,537.73
采购货款（预付款转入）	8,280,575.16	1,499,303.88
往来款	16,672,831.01	16,672,831.01
投资诚意金	10,000,000.00	
政府补助		4,800,000.00
其他	1,685,131.70	848,910.39
合计	161,653,040.90	149,087,222.08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5,963,405.23	90.29	113,570,305.23	77.81	32,393,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689,635.67	9.71	784,481.79	5.00	14,905,153.88
其中：账龄组合					
低风险组合	15,689,635.67	9.71	784,481.79	5.00	14,905,153.88
合计	161,653,040.90	100.00	114,354,787.02	70.74	47,298,253.88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5,049,731.04	70.46	105,049,731.0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037,491.04	29.54	2,201,874.54	5.00	41,835,616.50
其中：账龄组合					
低风险组合	44,037,491.04	29.54	2,201,874.54	5.00	41,835,616.50
合计	149,087,222.08	100.00	107,251,605.58	71.94	41,835,616.5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6,019,284.27	86,019,284.2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昆明市东川区铜都矿业有限公司	34,098,000.00	1,704,900.00	5.00	转让债权预计可收回金额
巴林右旗巨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6,672,831.01	16,672,831.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0	1,9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矿华源工程设备(北京)有限公司	1,220,000.00	1,2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北迈特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056,000.00	1,05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徐州煤矿安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950,950.00	950,9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唐河县物资局	800,000.00	8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锦州矿山机器（集团)有限公司	760,000.00	7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泰安三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77,777.79	477,777.7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呼和浩特市同和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40,000.00	4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芝三菱电机工业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430,000.00	43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鞍山蓝天锅炉动力有限公司	342,577.80	342,577.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申克(天津)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唐河和声电子有限公司	110,000.00	1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守誉达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100,726.08	100,726.0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尼特左旗国土资源局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甘肃天宝恒利金属有限公司	39,500.00	39,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省伟基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39,200.00	39,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承德市众聚水利工程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3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唐河县国土资源局	30,000.00	3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万福钢构电焊加工部	25,140.00	25,14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地质科学院地球物理地球化学勘查研究所	13,760.00	13,7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烟台鑫海耐磨胶业有限公司	11,000.00	11,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赤峰东吉商贸有限公司	10,733.32	10,733.3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杨宏伟	8,311.88	8,311.8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赤峰信力安全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4,503.88	4,503.8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杨同海	3,703.00	3,70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冯均海	3,500.00	3,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申升泵业制造有限公司	3,071.63	3,071.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海洋工矿工程机械润滑油	3,000.00	3,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昆明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股份公司	2,830.19	2,830.1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盐城市宇腾机械传动有限公司	2,324.79	2,324.7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赤峰市开山矿山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23.93	2,023.9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西安聚能仪器有限公司	1,955.75	1,955.7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姚敬金	653.93	653.9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刘晓峰	45.98	45.9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5,963,405.23	113,570,305.23	77.81	

按低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投资诚意金	10,000,000.00	500,000.00	5.00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3,265,729.73	163,286.49	5.00
押金及保证金	1,538,774.24	76,938.71	5.00
其他	885,131.70	44,256.59	5.00
合计	15,689,635.67	784,481.79	5.0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201,874.54		105,049,731.04	107,251,605.58
期初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704,900.00		1,704,9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87,507.25		6,815,674.19	7,103,181.4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784,481.79		113,570,305.23	114,354,787.02

处于第三阶段的重要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6,019,284.27	86,019,284.2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巴林右旗巨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6,672,831.01	16,672,831.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昆明市东川区铜都矿业有限公司	34,098,000.00	1,704,900.00	5.00	转让债权预计可收回金额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0	1,9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矿华源工程设备(北京)有限公司	1,220,000.00	1,2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北迈特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056,000.00	1,05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	107,251,605.58	7,103,181.44				114,354,787.02

5)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业绩补偿款	86,019,284.27	五年以上	53.21	86,019,284.27
昆明市东川区铜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4,098,000.00	五年以上	21.09	1,704,900.00
巴林右旗巨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6,672,831.01	五年以上	10.31	16,672,831.01
耿凤文	投资诚意金	10,000,000.00	一年以内	6.19	500,000.00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货款 (预付款转入)	1,900,000.00	五年以上	1.18	1,900,000.00
合计		148,690,115.28		91.98	106,797,015.28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9,663,979.46	52,220.75	69,611,758.71	81,131,186.02	29,417.88	81,101,768.14
库存商品	154,542,614.56		154,542,614.56	23,649,406.11		23,649,406.11
自制半成品	262,897,619.65		262,897,619.65	155,916,208.16		155,916,208.16
在产品	19,024,580.17		19,024,580.17	15,682,647.18		15,682,647.18
低值易耗品				3,097.34		3,097.34
合计	506,128,793.84	52,220.75	506,076,573.09	276,382,544.81	29,417.88	276,353,126.93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9,417.88	22,802.87					52,220.75
合计	29,417.88	22,802.87					52,220.75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097,397.00	3,685,621.34
预缴企业所得税		2,163,488.76
取暖费	444,640.51	444,640.50

合计	3,542,037.51	6,293,750.60
----	--------------	--------------

8、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昆明市东川区铜都矿业有限公司	222,364,259.58			-7,161,931.84		36,941.87
二、联营企业						
陈巴尔虎旗天通矿业有限公司	181,581,198.76			-8,385,399.50		
Far East Gold Limited		45,835,597.44				
合计	403,945,458.34	45,835,597.44		-15,547,331.34		36,941.87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注】		
一、合营企业					
昆明市东川区铜都矿 业有限公司		-47,632,369.61	-167,606,900.00		
二、联营企业					
陈巴尔虎旗天通矿业 有限责任公司				173,195,799.26	
Far East Gold Limited				45,835,597.44	
合计		-47,632,369.61	-167,606,900.00	219,031,396.70	

注：昆明市东川区铜都矿业有限公司本年其他变动，系公司丧失对昆明市东川区铜都矿业有限公司的重大影响后，将其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所致。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	----	--------	----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利 得	本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损失	其 他	余额
中诚信托有限 责任公司	181,744,009.50			19,484,113.93			201,228,123.43
包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合计	181,744,009.50			19,484,113.93			201,228,123.43

注：根据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公告【(2020)京 01 破 270 号之一】，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包商银行净资产为-2,055.15 亿元，包商银行已经明显资不抵债且无实际清偿能力，法院于 2021 年 2 月 7 日裁定宣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破产。公司对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期末公允价值为 0。

项目	本期确认的 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因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36,813,314.01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682,620.00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136,813,314.01	-9,682,620.00	

(2) 本期无终止确认的情况。

10、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7,606,900.0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67,606,900.00	
合计	167,606,900.00	

11、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325,701,890.11	4,381,872,735.7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325,701,890.11	4,381,872,735.73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井巷工程资产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353,020,898.65	1,470,919,896.09	1,177,097,849.01	33,582,381.12	164,989,912.53	7,199,610,937.40
2、本期增加金额	165,988,626.58	16,846,612.60	54,704,271.63	8,450,676.55	20,241,168.34	266,231,355.70
（1）购置			16,256,699.77	8,450,676.55	7,985,503.88	32,692,880.20
（2）在建工程转入	165,988,626.58	16,846,612.60	38,447,571.86		12,255,664.46	233,538,475.50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2,165,245.09	656,214.41	24,413,234.14	2,408,881.39	3,294,181.85	42,937,756.88
（1）处置或报废	12,165,245.09	656,214.41	19,299,926.97	2,408,881.39	3,294,181.85	37,824,449.71
（2）转入在建工程			5,113,307.17			5,113,307.17
4、期末余额	4,506,844,280.14	1,487,110,294.28	1,207,388,886.50	39,624,176.28	181,936,899.02	7,422,904,536.2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70,140,728.20	453,508,689.77	491,700,829.29	19,096,887.30	92,170,234.10	2,026,617,368.66
2、本期增加金额	135,657,314.01	67,873,846.18	69,916,473.57	4,451,984.13	23,871,841.35	301,771,459.24
（1）计提	135,657,314.01	67,873,846.18	69,916,473.57	4,451,984.13	23,871,841.35	301,771,459.24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656,770.23	656,214.41	13,049,470.64	1,923,904.20	3,020,655.32	22,307,014.80
（1）处置或报废	3,656,770.23	656,214.41	12,277,640.99	1,923,904.20	3,020,655.32	21,535,185.15
（2）转入在建工程			771,829.65			771,829.65
4、期末余额	1,102,141,271.98	520,726,321.54	548,567,832.22	21,624,967.23	113,021,420.13	2,306,081,813.1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680,266,296.40		108,668,233.59	3,020.32	2,183,282.70	791,120,833.01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680,266,296.40		108,668,233.59	3,020.32	2,183,282.70	791,120,833.0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24,436,711.76	966,383,972.74	550,152,820.69	17,996,188.73	66,732,196.19	4,325,701,890.11
2、期初账面价值	2,702,613,874.05	1,017,411,206.32	576,728,786.13	14,482,473.50	70,636,395.73	4,381,872,735.73

（2）期末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银漫矿业房屋建筑物	296,276,098.62	正在办理中
乾金达矿业房屋建筑物	173,953,827.20	正在办理中
融冠矿业房屋建筑物	23,633,047.77	正在办理中
锡林矿业房屋建筑物	11,857,297.39	正在办理中
锐能矿业房屋建筑物	11,425,371.57	正在办理中
荣邦矿业房屋建筑物	6,106,227.71	正在办理中
博盛矿业房屋建筑物	147,046.31	正在办理中
总计	523,398,916.57	

12、在建工程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91,402,456.52	420,062,485.38
工程物资	6,417,837.05	6,417,837.05
合计	497,820,293.57	426,480,322.43

(1) 在建工程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双源有色-铅冶炼技改工程	4,140,349.40	4,101,278.40	39,071.00	4,140,349.40	4,101,278.40	39,071.00
融冠矿业-2#竖井建设工程	21,624,990.00		21,624,990.00	21,486,885.15		21,486,885.15
锐能矿业-主井斜坡道及平巷开拓工程	970,297.03		970,297.03			
锐能矿业-安全生产规范监测预警系统	1,377,610.11		1,377,610.11			
融冠矿业-主运输巷	16,795,488.50		16,795,488.50	4,650,378.40		4,650,378.40
锐能矿业-安全避险六大系统				1,251,832.68		1,251,832.68
唐河时代-铜镍矿 330 万吨/年采选工程	357,331,698.08	264,964.53	357,066,733.55	357,331,698.08	264,964.53	357,066,733.55
银漫矿业-井下二期采掘及开拓工程	70,261,551.68		70,261,551.68	6,735,593.73		6,735,593.73
银漫矿业-810-690 配电线路工程				1,117,079.65		1,117,079.65
银漫矿业-原矿智能抛废项目				9,359,066.62		9,359,066.62
银漫矿业-矿用井下 5G 通信系统二期工程				1,940,758.36		1,940,758.36
荣邦矿业-3#竖井建设工程	4,444,442.21		4,444,442.21			
零星工程	19,383,488.88	561,216.44	18,822,272.44	16,976,302.68	561,216.44	16,415,086.24
合计	496,329,915.89	4,927,459.37	491,402,456.52	424,989,944.75	4,927,459.37	420,062,485.3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固定资产 转入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双源有色-铅冶炼技改工程	646.00	4,140,349.40			
融冠矿业-2#竖井建设工程	3,517.00	21,486,885.15	138,104.85		
融冠矿业-主运输巷	2,800.00	4,650,378.40	12,145,110.10		
融冠矿业-斜坡道路面硬化工程	150.00		1,501,514.28		1,501,514.28
锐能矿业-安全避险六大系统	150.00	1,251,832.68	62,674.33		1,314,507.01
锐能矿业-主井斜坡道及平巷开拓工程	730.00		970,297.03		
锐能矿业-安全生产规范监测预警系统	180.00		1,377,610.11		
唐河时代-铜镍矿 330 万吨/年采选工程	143,416.00	357,331,698.08			
银漫矿业-井下道路硬化（690、710、730、800、810 分段）	1,200.00		12,029,865.76		12,029,865.76
银漫矿业-职工公寓项目建设工程	8,300.00		82,324,992.61		82,324,992.61
银漫矿业-原矿智能抛废项目	5,750.00	9,359,066.62	47,698,133.17		57,057,199.79
银漫矿业-矿用井下 5G 通信系统二期工程	216.00	1,940,758.36	7,698.11		1,948,456.47
银漫矿业-井下二期采掘及开拓工程	16,096.00	6,735,593.73	63,525,957.95		
银漫矿业-化验室附楼、库房及阳光房等建设工程	287.50		2,820,172.98		2,820,172.98
银漫矿业-810-690 配电线路工程	170.00	1,117,079.65	19,038.11		1,136,117.76
银漫矿业-余热设备自动化系统工程	515.00		5,158,396.89		5,158,396.89
银漫矿业-选矿设备及电伴热安装工程	725.00		7,201,370.38		7,201,370.38

银漫矿业-硫精矿选矿项目	430.00		4,194,798.70		4,194,798.70
荣邦矿业-3#竖井建设工程	1,300.00		4,444,442.21		
荣邦矿业-尾矿库加高扩容工程（标高1051 米至 1054 米）	1,336.00		15,602,345.02		15,602,345.02
锡林矿业-XSJ1 井筒装配工程	185.00		1,802,271.33		1,802,271.33
锡林矿业-SJ2 井筒装配工程	140.00		1,378,694.83		1,378,694.83
博盛矿业-炸药库建设工程	172.00		1,716,664.81		1,716,664.81
博盛矿业-尾矿库子坝加高工程	280.00		2,717,545.53		2,717,545.53
博盛矿业-选厂生活办公区重建项目	500.00		4,977,789.19		4,977,789.19
博盛矿业-离心机改造安装工程	500.00		680,485.69	4,310,162.51	4,990,648.20
零星工程		16,976,302.68	26,040,995.15	31,315.01	23,665,123.96
合计		424,989,944.75	300,536,969.12	4,341,477.52	233,538,475.50

（续）

工程名称	其他减少 （报废）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资金来源
双源有色-铅冶炼技改工程		4,140,349.40	64.09	64.09		自有资金
融冠矿业-2#竖井建设工程		21,624,990.00	61.49	61.49		自有资金
融冠矿业-主运输巷		16,795,488.50	59.98	59.98		自有资金
融冠矿业-斜坡道路面硬化工程			100.10	100.00		自有资金
锐能矿业-安全避险六大系统			87.63	100.00		自有资金
锐能矿业-主井斜坡道及平巷开拓工程		970,297.03	13.29	13.29		自有资金
锐能矿业-安全生产规范监测预警系统		1,377,610.11	76.53	76.53		自有资金

唐河时代-铜镍矿 330 万吨/年采选工程		357,331,698.08	24.92	24.92	25,321,736.47	自有资金及专项借款
银漫矿业-井下道路硬化（690、710、730、800、810 分段）			100.25	100.00		自有资金
银漫矿业-职工公寓项目建设工程			99.19	100.00		自有资金
银漫矿业-原矿智能抛废项目			99.23	100.00		自有资金
银漫矿业-矿用井下 5G 通信系统二期工程			90.21	100.00		自有资金
银漫矿业-井下二期采掘及开拓工程		70,261,551.68	43.65	43.65		自有资金
银漫矿业-化验室附楼、库房及阳光房等建设工程			98.09	100.00		自有资金
银漫矿业-810-690 配电线路工程			66.83	100.00		自有资金
银漫矿业-余热设备自动化系统工程			100.16	100.00		自有资金
银漫矿业-选矿设备及电伴热安装工程			99.33	100.00		自有资金
银漫矿业-硫精矿选矿项目			97.55	100.00		自有资金
荣邦矿业-3#竖井建设工程		4,444,442.21	34.19	34.19		自有资金
荣邦矿业-尾矿库加高扩容工程（标高 1051 米至 1054 米）			116.78	100.00		自有资金
锡林矿业-XSJ1 井筒装配工程			97.42	100.00		自有资金
锡林矿业-SJ2 井筒装配工程			98.48	100.00		自有资金
博盛矿业-炸药库建设工程			99.81	100.00		自有资金
博盛矿业-尾矿库子坝加高工程			97.06	100.00		自有资金
博盛矿业-选厂生活办公区重建项目			99.56	100.00		自有资金
博盛矿业-离心机改造安装工程			99.81	100.00		自有资金
零星工程		19,383,488.88				自有资金
合计		496,329,915.89			25,321,736.47	

（3）本期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及设备	6,511,109.38	93,272.33	6,417,837.05	6,511,109.38	93,272.33	6,417,837.05
合计	6,511,109.38	93,272.33	6,417,837.05	6,511,109.38	93,272.33	6,417,837.05

13、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0,706,396.73	340,431.23	41,046,827.96
2、本期增加金额	40,597,814.34		40,597,814.34
(1) 本期新增租赁	40,597,814.34		40,597,814.34
3、本期减少金额	40,706,396.73		40,706,396.73
(1) 租赁到期	40,706,396.73		40,706,396.73
4、期末余额	40,597,814.34	340,431.23	40,938,245.5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0,706,396.73	85,107.14	40,791,503.87
2、本期增加金额	13,532,604.78	34,042.68	13,566,647.46
(1) 本期计提	13,532,604.78	34,042.68	13,566,647.46
3、本期减少金额	40,706,396.73		40,706,396.73
(1) 租赁到期	40,706,396.73		40,706,396.73
4、期末余额	13,532,604.78	119,149.82	13,651,754.6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到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065,209.56	221,281.41	27,286,490.97
2、期初账面价值		255,324.09	255,324.09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勘探开发成本及地质成果	软件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9,092,391.44	5,258,493,048.77	11,113,746.01	284,920.58	5,648,984,106.80
2、本期增加金额	28,174,781.98	170,777,584.14	2,778,761.06		201,731,127.18
(1) 购置及探矿权转入	28,174,781.98	170,777,584.14	2,778,761.06		201,731,127.18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92,333.30		792,333.30

(1) 处置			792,333.30		792,333.30
4、期末余额	407,267,173.42	5,429,270,632.91	13,100,173.77	284,920.58	5,849,922,900.6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1,375,122.24	1,368,577,715.30	3,678,108.47	41,192.75	1,413,672,138.76
2、本期增加金额	8,195,950.40	227,711,679.47	1,227,511.46	22,706.76	237,157,848.09
(1) 计提	8,195,950.40	227,711,679.47	1,227,511.46	22,706.76	237,157,848.09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92,333.30		792,333.30
(1) 处置			792,333.30		792,333.30
4、期末余额	49,571,072.64	1,596,289,394.77	4,113,286.63	63,899.51	1,650,037,653.5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216,371.92	75,068,928.76			76,285,300.6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16,371.92	75,068,928.76			76,285,300.6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6,479,728.86	3,757,912,309.38	8,986,887.14	221,021.07	4,123,599,946.45
2、期初账面价值	336,500,897.28	3,814,846,404.71	7,435,637.54	243,727.83	4,159,026,667.36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西乌珠穆沁旗亿通矿业有限公司	36,124.55					36,124.55
正镶白旗乾金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93,396,894.32					193,396,894.32
合计	193,433,018.87					193,433,018.87

(2) 商誉减值准备

无。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
----	----------------	-----------	----------

			持一致
西乌珠穆沁旗亿通矿业有限公司商誉资产组	西乌珠穆沁旗亿通矿业有限公司商誉资产组相关的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商誉；该资产组在勘探工作取得成果并转采后是能够产生独立现金流、并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最小资产组。	基于本公司内部管理现实，无需划分报告分部	是
正镶白旗乾金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商誉资产组	正镶白旗乾金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商誉资产组相关的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商誉；该资产组是能够产生独立现金流、并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收益的最小资产组。	基于本公司内部管理现实，无需划分报告分部	是

（4）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1）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西乌珠穆沁旗亿通矿业有限公司商誉资产组	2,087.79	3,647.55	
合计	2,087.79	3,647.55	

（续）

项目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西乌珠穆沁旗亿通矿业有限公司商誉资产组	公允价值为勘探成本的重置成本；处置费用主要考虑产权交易费、中介服务费、印花税和水利建设基金	/	产权交易费根据当地产权交易机构服务费收取标准测算
合计			

（5）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正镶白旗乾金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商誉资产组	134,735.58	160,850.42		矿山理论服务年限 5.71 年
合计	134,735.58	160,850.42		

（续）

项目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	稳定期的关
----	------------	--------------	------	-------

	长率、利润率等)		关键参数	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正镶白旗乾金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商誉资产组	收入增长率：0%； 息税前利润率：54.62%至 57.25%；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税前）：8.80%至 9.90%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采矿成本、选矿成本主要参照近两年平均单位成本确定，销售价格参照评估基准日前的三个年度内的价格平均值确定。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6、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额	期末余额
临时用地支出	31,527,621.98	27,400.00	2,074,459.86	29,480,562.12
双重预防体系服务费	113,207.56		56,603.76	56,603.80
合计	31,640,829.54	27,400.00	2,131,063.62	29,537,165.92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13,629,447.44	28,248,649.38	114,410,711.47	27,744,448.02
固定资产折旧	39,105,013.29	8,712,918.81	52,330,412.29	11,331,674.16
应付职工薪酬	81,216,261.29	14,804,135.09	70,833,956.08	13,541,772.21
未弥补亏损	933,243,078.69	210,108,624.70	1,005,428,055.34	234,640,248.20
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	1,860,771.77	282,907.48	912,881.58	146,668.06
矿产资源补偿费、资源税等	11,922,073.47	2,009,512.53	10,826,613.87	1,845,193.59
尚未取得票据成本	47,224,417.41	8,938,514.48	51,384,720.91	10,664,019.62
应付利息	4,690,343.08	899,833.66	9,233,732.51	1,608,113.20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76,862,647.60	19,215,661.90	77,614,174.14	19,403,543.54
租赁负债	28,237,092.77	7,036,236.42	262,561.42	39,384.2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7,204,420.75	31,801,105.19		
合计	1,465,195,567.56	332,058,099.64	1,393,237,819.61	320,965,064.81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评估增值	809,442,358.54	135,026,663.65	940,031,065.31	155,823,054.28
固定资产折旧	279,023,735.84	42,792,805.01	301,903,200.80	45,797,298.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7,130,694.01	31,782,673.50	107,646,580.08	26,911,645.02
长期股权投资	149,674,414.37	37,418,603.59	149,674,414.37	37,418,603.59
应收利息及利息调整	97,258.34	14,588.75		
使用权资产	27,286,490.97	6,799,494.60	255,324.09	38,298.61
合计	1,392,654,952.07	253,834,829.10	1,499,510,584.65	265,988,900.0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339,767.23	280,718,332.41	39,162,044.22	281,803,020.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339,767.23	202,495,061.87	39,162,044.22	226,826,855.8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86,984,536.50	688,681,769.36
可抵扣亏损	229,110,932.43	234,773,314.98
合计	816,095,468.93	923,455,084.3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24 年度		47,452,444.31
2025 年度	50,787,630.26	50,787,630.26
2026 年度	48,982,848.90	48,982,848.90
2027 年度	39,180,442.11	39,180,442.11
2028 年度	48,369,949.40	48,369,949.40
2029 年度	41,790,061.76	
合计	229,110,932.43	234,773,314.98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预付土地款	62,387,158.94	61,808,819.52
预付设备款	3,164,200.89	16,260,357.17
预付工程款	10,220,417.12	5,496,681.62
预付探矿款		453,760.00
信托业保障基金	10,800,000.00	10,800,000.00
预付软件款	1,317,792.45	583,000.00
售后融资租赁保证金	6,000,000.00	4,000,000.00
预付股权收购款	300,000,000.00	
合计	393,889,569.40	99,402,618.31

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7,094,856.27	17,094,856.27	环境治理保证金
货币资金	555,691.25	555,691.25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货币资金	18,097,258.34	18,097,258.3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利息
固定资产	446,342,590.56	267,698,949.17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3,158,609,266.49	1,853,840,403.05	抵押借款
合计	3,640,699,662.91	2,157,287,158.08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548,936.20	9,548,936.20	环境治理保证金
货币资金	555,107.32	555,107.32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货币资金	13,989,000.00	13,989,000.00	期货保证金
货币资金	643,377.15	643,377.15	合同纠纷，诉讼冻结款项
应收票据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342,942,027.82	183,456,962.01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3,729,315,593.61	2,343,123,766.03	抵押借款
合计	4,196,994,042.10	2,651,317,148.71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000,000.00
抵押、担保借款	303,000,000.00	283,01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	1,037,901.38	564,429.25
合计	304,037,901.38	383,574,429.25

注：短期借款利息为尚未到支付期限的借款利息

(2) 公司无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1、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20,000.00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1,620,000.00
合计		1,620,000.00

22、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000,000.00	
合计	18,000,000.00	

截至报告期末无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

23、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井建、基建及地勘工程款	188,946,303.30	318,230,106.74
外包劳务费	413,502,455.24	231,254,273.87
物资采购款	164,766,970.82	160,258,443.47
设备采购款	70,952,894.67	107,491,680.01
运费	6,958,260.79	8,318,326.41
其他	84,590,946.10	77,600,099.51
合计	929,717,830.92	903,152,930.01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账龄 1 年以上的款项金额为 146,246,170.60 元，主要为尚未支付的土建工程、井建工程、探矿工程款及货款等。

24、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4,749,864.79	180,751,319.50
合计	34,749,864.79	180,751,319.5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25、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1,691,766.14	210,139,498.04	199,559,144.65	82,272,119.5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950.00	14,755,937.43	14,731,471.73	29,415.70
三、辞退福利		27,465.40	27,465.40	
合计	71,696,716.14	224,922,900.87	214,318,081.78	82,301,535.2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0,149,462.89	170,014,452.38	159,452,306.37	80,711,608.90
2、职工福利费		22,996,673.50	22,996,673.50	
3、社会保险费	3,000.00	7,516,274.63	7,502,069.73	17,204.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40.00	6,475,423.98	6,462,138.66	16,225.32
工伤保险费	60.00	1,013,709.83	1,012,790.25	979.58
生育保险费		27,140.82	27,140.82	
4、住房公积金	3,600.00	6,051,976.95	6,055,576.95	
5、职工教育经费		248,910.22	248,910.22	
6、工会经费	1,535,703.25	3,311,210.36	3,303,607.88	1,543,305.73
合计	71,691,766.14	210,139,498.04	199,559,144.65	82,272,119.5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800.00	14,307,001.50	14,283,348.38	28,453.12
2、失业保险费	150.00	448,935.93	448,123.35	962.58
合计	4,950.00	14,755,937.43	14,731,471.73	29,415.70

26、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65,798,505.39	112,473,376.53
增值税	20,533,330.89	142,970,706.54
资源税	19,635,523.61	80,698,838.88
房产税		5,073,285.13
水土保持费	9,925,974.08	8,017,947.74
矿产资源补偿费	5,176,001.03	5,176,001.03
水资源税	1,141,761.35	1,635,262.50
个人所得税	667,717.69	1,147,251.38
教育费附加	1,040,495.54	7,411,297.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5,802.79	7,275,478.51
土地使用税		426,891.00
水利建设基金	102,666.65	744,062.74
印花税	559,138.30	1,132,917.08
环境保护税	39,773.04	17,398.28
耕地占用税		15,204,782.00
合计	125,606,690.36	389,405,496.80

27、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利息	311,330,189.34	311,330,189.34
应付股利		5,518,545.84
其他应付款	423,580,126.36	498,315,075.86
合计	734,910,315.70	815,163,811.04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博盛矿业应付非金融机构借款利息	311,330,189.34	311,330,189.34
合计	311,330,189.34	311,330,189.34

(2)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518,545.84
合计		5,518,545.84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48,268,012.58	50,215,933.04
税收滞纳金	62,191,795.37	117,083,653.93
非金融机构借款	280,350,143.11	280,350,143.11
其他	32,770,175.30	50,665,345.78
合计	423,580,126.36	498,315,075.8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税收滞纳金	62,191,795.37	未缴纳税金产生的滞纳金，其中一年以上的金额为 60,882,909.50 元。
北京晟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479,936.50	子公司西藏博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未偿还的借款本金
北京晟龙轩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36,114,011.26	子公司西藏博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未偿还的借款本金
君晟铁颌（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22,756,195.35	子公司西藏博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未偿还的借款本金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利息	671,766,275.57	106,610,480.6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14,003,310.62	50,445,101.7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521,930.04	27,113,266.39
合计	799,291,516.23	184,168,848.77

29、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4,506,853.29	23,465,049.55
合计	4,506,853.29	23,465,049.55

30、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本金	1,408,970,000.00	1,252,980,000.00
应付利息	2,746,275.57	2,600,480.66
减：重分类至一年以内的非流动负债	671,766,275.57	106,610,480.66
合计	739,950,000.00	1,148,970,000.00

31、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9,094,972.48	27,221,340.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1,004,616.51	-24,442.66
减：重分类至一年以内的非流动负债	13,521,930.04	27,113,266.39
合计	14,568,425.93	83,630.95

32、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8,081,531.70	39,115,607.63
合计	58,081,531.70	39,115,607.63

注：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售后回租）-本金及利息	172,084,842.32	89,560,709.35
减：重分类至一年以内的非流动负债	114,003,310.62	50,445,101.72
合计	58,081,531.70	39,115,607.63

33、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弃置费用	123,441,664.50	117,612,121.34
合计	123,441,664.50	117,612,121.34

34、递延收益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尾矿综合回收项目补助	2,625,000.00		300,000.00	2,325,000.00

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4,780,000.00		240,000.00	4,540,000.00
改扩建专项资金	4,550,000.00			4,550,000.00
合计	11,955,000.00		540,000.00	11,415,000.00

35、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注】	小计	
股份总数	1,837,192,219.00				-61,556,480.00	-61,556,480.00	1,775,635,739.00

注：根据 2016 年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时吉伟、吉祥和吉喆（原股东）与公司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的约定，业绩承诺方吉伟、吉祥和吉喆合计应补偿上市公司 61,556,480 股及返还持有期间现金分红 245.62 万元。2021 年 9 月 25 日，国民信托有限公司（代表国民信托·恒盈 5 号事务管理类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国民信托”）根据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2021）京 03 执 524 号之一执行裁定书，接受被执行人吉伟、吉祥和吉喆分别持有的公司 66,223,003 股、66,223,003 股、29,798,597 股股票以抵偿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欠国民信托部分债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6.6.11 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6.4.10 条规定，国民信托应继续遵守吉祥、吉伟、吉喆作出的业绩补偿的相关承诺，将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中的 61,556,480 股由上市公司以 1 元的价格回购注销。2024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股份回购注销手续。

36、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注 1】	2,218,282,527.04	61,498,406.85		2,279,780,933.89
其他资本公积【注 2】	29,579,081.06	36,941.87	806,422.02	28,809,600.91
合计	2,247,861,608.10	61,535,348.72	806,422.02	2,308,590,534.80

注 1：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本期增加详见五、35。

注 2：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本期公司按照权益法核算期间昆明市东川区铜都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都矿业”）其他权益变动导致；本期减少系公司丧失对铜都矿业的重大影响时，将按照权益法核算期间公司累计确认的铜都矿业其他权益变动转出至投资收益所致。

37、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	------	--------	------

		本期所得税前发 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 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 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80,734,935.06	19,484,113.93		4,871,028.48	14,613,085.45		95,348,020.51
其中：其他权 益工具投资公 允价值变动	80,734,935.06	19,484,113.93		4,871,028.48	14,613,085.45		95,348,020.51
二、以后将重 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135.72	-260,036.54			-260,036.54		-261,172.26
其中：外币财 务报表折算差 额	-1,135.72	-260,036.54			-260,036.54		-261,172.26
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80,733,799.34	19,224,077.39		4,871,028.48	14,353,048.91		95,086,848.25

38、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365,976.36	169,022,907.27	168,729,666.69	4,659,216.94
合计	4,365,976.36	169,022,907.27	168,729,666.69	4,659,216.94

安全生产费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
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施设备和重大安全隐患治理支出	140,467,312.70
完善矿山监测监控、人员定位、紧急避险、压风自救、供水施救和通信联络等安全避险“六大系统”支出、事故逃生和紧急避难设施的配置和应急演练支出	9,178,430.30
其他与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的支出	19,083,923.69
合计	168,729,666.69

39、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7,072,594.31	145,523,883.98		352,596,478.29
合计	207,072,594.31	145,523,883.98		352,596,478.29

40、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分配比例
----	----	---------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099,051,515.5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099,051,515.5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29,858,571.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5,523,883.98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9,417,494.24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63,968,708.98	

4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45,740,581.25	1,571,672,277.76	3,698,430,898.22	1,742,390,390.32
其他业务	24,646,656.55	10,432,446.58	7,574,110.00	4,009,604.21
合计	4,270,387,237.80	1,582,104,724.34	3,706,005,008.22	1,746,399,994.53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其中：矿精粉（采矿行业）	4,245,740,581.25	1,571,672,277.76
材料及水电销售	24,339,900.63	10,167,488.78
应急救援及供暖服务	306,755.92	264,957.80
咨询服务		
合计	4,270,387,237.80	1,582,104,724.3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国内	4,270,387,237.80	1,582,104,724.34
国外		
合计	4,270,387,237.80	1,582,104,724.34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270,080,481.88	1,581,839,766.5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306,755.92	264,957.80
合计	4,270,387,237.80	1,582,104,724.34

（3）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4,749,864.79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42、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404,495.72	11,873,443.86
教育费附加	18,809,791.04	13,551,350.69
房产税	17,080,581.51	16,569,321.38
土地使用税	2,955,544.91	2,598,977.17
车船使用税	68,888.83	69,918.09
印花税	2,255,028.25	1,885,910.73
资源税	194,659,326.41	166,706,977.77
水资源税	4,046,617.48	4,145,402.06
环境保护税	112,440.54	204,484.55
合计	256,392,714.69	217,605,786.30

43、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28,738.00	1,134,674.59
其他费用	2,900,044.36	2,126,213.37
合计	4,328,782.36	3,260,887.96

44、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摊销	51,469,001.70	56,353,884.58
职工薪酬	102,406,548.89	84,853,440.28
水土保持、植被恢复费	10,094,102.78	9,381,794.91
办公、差旅、交际应酬费	50,849,492.97	45,711,084.31
水利建设基金、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386,397.90	2,483,385.26
中介、咨询费	60,612,129.01	40,074,952.79
租赁费	6,908,748.82	6,742,777.39
修理费及物料消耗	15,274,904.30	15,044,622.90
运输、汽车费用	4,841,432.58	5,338,034.23
勘探开发支出	24,487,214.26	764,224.27
绿化费	10,206,145.57	10,673,323.94
停工期间劳务费	23,158,641.68	22,181,895.50
其他	11,943,064.91	17,623,495.74
合计	375,637,825.37	317,226,916.10

45、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397,148.61	13,069,994.42
折旧费及摊销	7,047,691.17	6,807,687.54
直接投入	41,727,050.24	22,528,774.93
委外研发	6,708,156.13	3,223,714.96

设计费	18,117,058.45	35,511,663.11
其他		364,537.76
合计	93,997,104.60	81,506,372.72

46、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7,395,138.87	136,456,456.65
减：利息收入	3,711,553.17	3,151,488.64
手续费支出	4,416,442.41	4,063,342.61
汇兑净损益	647,296.56	
合计	118,747,324.67	137,368,310.62

47、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尾砂综合回收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高新企业补助	716,000.00	600,000.00
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240,000.00	20,000.00
稳岗补贴	406,735.76	305,299.38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99,323.08	89,162.68
党组织建设补助	56,977.24	880.00
重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400,000.00	
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淘汰重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	
科技创新引导奖励资金企业研发后	1,200.00	
债务重组收益		203,586.66
非能源类企业奖励		400,000.00
合计	2,222,236.08	1,918,928.72

48、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547,331.34	-24,685,466.5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12,092.46	4,730,628.81
债务重组收益	2,831,769.33	1,606,427.11
丧失重大影响时原权益法下确认的其他权益变动转入的投资收益	806,422.02	
合计	-10,197,047.53	-18,348,410.63

4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620,000.00	-1,620,000.00
合计	1,620,000.00	-1,620,000.00

50、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500,000.00	-7,500,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87,254.22	-509,429.6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103,181.44	-695,257.72
合计	784,072.78	-8,704,687.34

51、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22,802.87	-310,644.9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47,632,369.61	-37,738,245.99
合计	-47,655,172.48	-38,048,890.92

52、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746,179.98	314,549.33	746,179.98
合计	746,179.98	314,549.33	746,179.98

53、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收入	319,350.00	474,683.00	319,350.00
其他	1,579.35	457,007.06	1,579.35
合计	320,929.35	931,690.06	320,929.35

54、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6,240,834.39	31,490,195.16	16,240,834.39
罚款、滞纳金、违约支出（注）	2,602,602.72	28,804,305.11	2,602,602.72
对外捐赠	891,200.00	1,845,120.00	891,200.00
其他	2,059,182.00	5,131,408.54	2,059,182.00
合计	21,793,819.11	67,271,028.81	21,793,819.11

注：罚款、滞纳金、违约金支出共计 2,602,602.72 元，其中滞纳金 1,344,306.91 元、罚款支出 1,132,000.00 元，违约金 126,295.81 元。

55、所得税费用**（1）所得税费用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所得税费用	291,433,509.17	191,172,179.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8,110,957.06	-72,694,758.33
合计	263,322,552.11	118,477,421.39

（2）本期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的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65,226,140.8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41,306,535.2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5,518,936.2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08,754.1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24,649,488.3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304,135.3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27,342.5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2,746,496.55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263,322,552.11

56、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外部单位往来款等	46,692,847.95	16,029,244.85
补贴收入	6,488,132.89	1,400,691.82
利息收入	3,614,294.83	3,442,896.98
合计	56,795,275.67	20,872,833.6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各项费用	243,088,297.85	157,437,147.66
支付的往来款项等	53,247,348.93	24,006,219.52
合计	296,335,646.78	181,443,367.18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诚意金	150,000,000.00	
期货保证金	193,092,617.35	41,652.90
合计	343,092,617.35	41,652.9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诚意金	460,000,000.00	
期货保证金	179,232,113.39	14,037,832.73
资产拆除费用	1,457,727.92	
合计	640,689,841.31	14,037,832.73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9,577,931.24
合计		279,577,931.24

（3）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筹资诉讼对方款项	373,032,275.50	
收兴业集团业绩补偿款		500,000.00
收回银行借款保证金		155,800,000.00
合计	373,032,275.50	156,3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筹资诉讼对方款项	373,032,275.50	
支付租赁负债	42,920,683.37	4,517,000.00
支付的借款保证金	2,000,000.00	39,800,000.00
股份回购价款及手续费	61,557.48	
合计	418,014,516.35	44,317,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	27,196,897.34		43,814,142.00	42,920,683.37		28,090,355.97
短期借款	383,574,429.25	303,000,000.00	13,534,972.42	296,071,500.29	100,000,000.00	304,037,901.38
其他应付款	596,179,805.75	373,032,275.50	532,827.33	378,064,576.13		591,680,332.45
长期应付款	89,560,709.35	150,000,000.00	6,583,504.61	74,059,371.64		172,084,842.32
长期借款	1,255,580,480.66	260,000,000.00	86,980,571.50	190,844,776.59		1,411,716,275.57
应付股利	5,518,545.84		119,417,494.24	124,936,040.08		
合计	2,357,610,868.19	1,086,032,275.50	270,863,512.10	1,106,896,948.10	100,000,000.00	2,507,609,707.69

（4）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无。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01,903,588.73	953,331,469.01

加：信用减值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4,072.78	8,704,687.34
资产减值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655,172.48	38,048,890.9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1,771,459.24	271,663,586.5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566,647.46	13,602,841.59
无形资产摊销	237,157,848.09	212,102,266.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31,063.62	2,213,184.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6,179.98	-314,549.3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240,834.39	31,490,195.1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20,000.00	1,620,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7,395,138.87	136,437,890.6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97,047.53	18,348,410.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85,857.60	29,470,230.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025,099.46	-102,164,989.0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9,746,249.03	169,298,189.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970,059.26	-243,132,328.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0,778,746.16	208,923,363.8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5,202,654.66	1,749,643,341.00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新增使用权资产	40,597,814.34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03,032,571.09	314,751,598.1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14,751,598.10	97,953,906.87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8,280,972.99	216,797,691.23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03,032,571.09	314,751,598.10
其中：库存现金	88,091.07	127,140.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02,944,480.02	313,621,096.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03,360.88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3,032,571.09	314,751,598.10

58、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75,352.59	7.1884	3,404,251.99
港币	8,921,875.47	0.92604	8,262,013.56
应付账款			
其中：澳元	263,067.50	4.5070	1,195,521.12
其他应付款			
其中：港币	44,025.00	0.92604	40,768.91

注：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与折算汇率的乘积和期末折算人民币金额存在差异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兴业黄金（香港）矿业有限公司的外币余额折算成港币后按照外币报表折算政策折算成人民币金额导致。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公司全资子公司兴业黄金（香港）矿业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位于中国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59、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情况	7,137,526.85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52,186,815.58

（2）本期发生的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子公司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自有设备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达成售后租回交易，但标的资产的使用权与管理权没有发生变化，实质系以资产抵押取得融资。公司所销售（租回）的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14 号-收入》的判断，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并没有发生转移，因此不属于销售，按融资交易处理。

六、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397,148.61	13,069,994.42
折旧费及摊销	7,047,691.17	6,807,687.54
直接投入	41,727,050.24	22,528,774.93
委外研发	6,708,156.13	3,223,714.96
设计费	18,117,058.45	35,511,663.11
其他		364,537.76
合计	93,997,104.60	81,506,372.7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93,997,104.60	81,506,372.72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新设子公司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1) 云南省麻栗坡锡贵金属矿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4 年 8 月 14 日

注册资本：4,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麻栗坡县麻栗镇沿河街 A 段 A1-30 号商铺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选矿；机械设备销售；矿山机械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用石加工；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兴业银锡（海南）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4 年 5 月 30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琼山大道 63-1 号动迁指挥部 4 楼-0013 号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经营范围中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海南）向社会公示）（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注销子公司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

(1) 兴业矿业（上海）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矿业（上海）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办理自主清算，截至 2024 年 5 月 16 日，兴业矿业（上海）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的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

(2) 兴业矿业（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矿业（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办理自主清算，截至 2024 年 4 月 9 日，兴业矿业（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 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内蒙古兴业集团 锡林矿业有限公 司	人民币 30,000 万元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 郭勒盟东乌旗满都 宝力格镇朝不楞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 郭勒盟东乌旗满都 宝力格镇朝不楞	矿业	100.00		非同一控 制下企业 合并
内蒙古兴业集团 融冠矿业有限公 司	人民币 14,500 万元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 郭勒盟东乌珠穆沁 旗嘎海乐苏木巴彦 宝拉格嘎查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 郭勒盟东乌珠穆沁 旗嘎海乐苏木巴彦 宝拉格嘎查	矿业	100.00		非同一控 制下企业 合并
锡林郭勒盟双源 有色金属冶炼有 限公司	人民币 34,000 万元	东乌旗乌里雅斯太 工业区	东乌旗乌里雅斯太 工业区	冶炼	100.00		非同一控 制下企业 合并
西乌珠穆沁旗亿 通矿业有限公司	人民币 3,500 万元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 西乌珠穆沁旗吉仁 高勒镇巴彦乌拉嘎 查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 西乌珠穆沁旗吉仁 高勒镇巴彦乌拉嘎 查	矿业	51.00		非同一控 制下企业 合并
唐河时代矿业有 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73,380 万元	唐河县湖阳镇叶山 村	唐河县湖阳镇叶山 村	矿业	100.00		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 并
赤峰荣邦矿业有 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4,050 万元	克什克腾旗新开地 乡苇塘河村	克什克腾旗新开地 乡苇塘河村	矿业	100.00		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 并
正镶白旗乾金达 矿业有限责任公 司	人民币 13,390 万元	锡林郭勒盟正镶白 旗明安图镇朝格温 都开发区	锡林郭勒盟正镶白 旗明安图镇朝格温 都开发区	矿业	100.00		非同一控 制下企业 合并
西乌珠穆沁旗银 漫矿业有限责任 公司	人民币 134,938.09 万元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 郭勒盟西乌珠穆沁 旗吉仁高勒镇巴彦 乌拉嘎查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 郭勒盟西乌珠穆沁 旗吉仁高勒镇巴彦 乌拉嘎查	矿业	100.00		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 并
赤峰锐能矿业有	人民币	翁牛特旗毛山东乡	翁牛特旗毛山东乡	矿业		100.00	设立和投

限公司	30,000 万元	油房村	油房村				资
北京兴业瑞金科 技术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 万元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 村南大街一号北京 友谊宾馆 62213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 村南大街一号北京 友谊宾馆 62213	技术服 务	100.00		设立和投 资
兴 业 黄 金（香 港）矿业有限公 司	港币 6,389.96 万 元	香港九龙湾宏光道 1 号亿京中心 A 座 10 楼 D 室	香港九龙湾宏光道 1 号亿京中心 A 座 10 楼 D 室	投资	100.00		设立和投 资
西藏博盛矿业开 发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00 万元	山南市加查县洛林 乡	山南市加查县洛林 乡	矿业	70.00		购买
兴 业 银 锡（海 南）国际贸易有 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5,000 万元	海南省海口市江 东新区江东大道 187 号 B203 房海 南 关 贸 园 区 230419	海南省海口市江 东新区江东大道 187 号 B203 房海 南 关 贸 园 区 230419	贸易	100.00		设立和投 资
兴 业 银 锡（天 津）国际贸易有 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 万元	天津市滨海新区 中新天津生态城 科技园研发大厦 塔楼 3 层 305 室	天津市滨海新区 中新天津生态城 科技园研发大厦 塔楼 3 层 305 室	贸易	100.00		设立和投 资
兴 业 银 锡（海 南）私募股权投 资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人民币 1,000 万元	海南省海口市江 东新区琼山大道 63-1 号动迁指挥 部 4 楼-0013 号	海南省海口市江 东新区琼山大道 63-1 号动迁指挥 部 4 楼-0013 号	投资	50.00	30.00	设立和投 资
云南省麻栗坡锡 贵金属矿业有限 公司	人民币 4,000 万元	云南省文山壮族 苗族自治州麻栗 坡县麻栗镇沿河 街 A 段 A1-30 号 商铺	云南省文山壮族 苗族自治州麻栗 坡县麻栗镇沿河 街 A 段 A1-30 号 商铺	矿业	100.00		设立和投 资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 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 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 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 益余额
西乌珠穆沁旗亿通矿业 有限公司	49.00%	-4,821.71		5,593,815.51
西藏博盛矿业开发有限 公司	30.00%	-27,945,041.36		76,053,983.43
兴业银锡（海南）私募 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	20.00%	-5,119.90		-5,119.90

公司				
----	--	--	--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除外）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西乌珠穆沁旗亿通 矿业有限公司	413,897.48	20,807,096.48	21,220,993.96	9,805,043.92		9,805,043.92
西藏博盛矿业开发 有限公司	26,948,961.92	1,436,278,141.74	1,463,227,103.66	1,200,379,106.15	9,334,719.39	1,209,713,825.54
兴业银锡（海南）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186.67	4,517.56	4,704.23	303.75		303.75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西乌珠穆沁旗亿通 矿业有限公司	323,555.51	20,611,633.27	20,935,188.78	9,509,398.51		9,509,398.51
西藏博盛矿业开发 有限公司	19,657,215.53	1,425,585,813.29	1,445,243,028.82	1,089,574,152.01	9,005,460.83	1,098,579,612.84
兴业银锡（海南）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西乌珠穆沁旗亿通 矿业有限公司		-9,840.23	-9,840.23	1,355,972.26
西藏博盛矿业开发 有限公司	4,046,128.42	-93,150,137.86	-93,150,137.86	-69,213,024.86
兴业银锡（海南）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25,599.52	-25,599.52	-29,813.33

(续)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西乌珠穆沁旗亿通矿业有限公司		-25,307.36	-25,307.36	6,126,884.53
西藏博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9,125,874.46	-53,336,584.02	-53,336,584.02	-24,130,347.10
兴业银锡（海南）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陈巴尔虎旗天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陈巴尔虎旗鄂温克苏木	陈巴尔虎旗鄂温克苏木	矿业	49%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陈巴尔虎旗天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10,000,086.46	15,397,899.96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6,066.31	
非流动资产	435,374,562.84	423,888,013.93
资产合计	445,374,649.30	439,285,913.89
流动负债	91,913,834.49	68,712,038.87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91,913,834.49	68,712,038.8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53,460,814.81	370,573,875.0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73,195,799.26	181,581,198.7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73,195,799.26	181,581,198.7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246.87	2,467.09
所得税费用	-5,129,282.96	-7,836,792.41
净利润	-17,113,060.21	-24,987,257.1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7,113,060.21	-24,987,257.1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 不重要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2024 年 9 月 4 日，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兴业黄金（香港）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香港）”）与澳大利亚上市公司 Far East Gold Limited（ASX 代码:FEG）签订《股权认购协议》，兴业黄金（香港）以每股 0.2 澳元的价格分三批认购 FEG 在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ASX）向兴业黄金（香港）定向增发的普通股，认购股份总数占认购完成日其已发行股份的 19.99%。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兴业（香港）累计支付股份认购款 9,890,308.00 澳元，累计认购 FEG 增发股份 49,451,540 股，占增发后 FEG 全部已发行股份的 14.56%。

九、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会计科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递延收益	11,955,000.00			540,000.00	11,415,000.00	与资产相 关
合计	11,955,000.00			540,000.00	11,415,000.00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540,000.00	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1,582,913.00	1,306,179.38
合计	2,122,913.00	1,626,179.38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权益投资、借款、应收及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银行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1）市场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有关。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25~50 个基点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利率变化的可能范围，基于上述浮动利率计息的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按到期日按时偿还、长期借款在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将不会被要求偿付的假设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下降 50 个基点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上升 25 个基点	94.21
下降 50 个基点	188.42

（2）信用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2）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此外，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主要金融负债到期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超过五年	合计
短期借款	304,037,901.38			304,037,901.38

应付票据	18,000,000.00			18,000,000.00
应付账款	929,717,830.92			929,717,830.92
其他应付款	734,910,315.70			734,910,315.70
长期借款	671,766,275.57	739,950,000.00		1,411,716,275.57
长期应付款	114,003,310.62	58,081,531.70		172,084,842.32
租赁负债	14,513,486.24	14,581,486.24		29,094,972.48
合计	2,786,949,120.43	812,613,017.94		3,599,562,138.37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如上表所示，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金融负债余额较高。随着公司子公司银漫矿业技改完成，乾金达矿业投产，公司本期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 18.15 亿元，较上期增长 3.75%，公司预计 2025 年度的经营性现金流将会持续好转。同时公司也在积极拓展融资渠道，包括与金融机构商议循环借款、其他融资计划等，公司相信能够持续的从金融机构取得借款，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综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2、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贴现	信用证	446,000,000.00	终止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446,000,000.00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信用证	贴现	446,000,000.00	
合计		446,000,000.0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228,123.43	201,228,123.43
（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7,606,900.00	167,606,9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68,835,023.43	368,835,023.43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非上市股权投资，为本公司持有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本公司采用市场法中的上市公司比较法确定其公允价值，其公允价值的计量采用了重要的不可观察参数，比如市场乘数、流动性折扣等。

本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主要为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为本公司持有的昆明市东川区铜都矿业有限公司的股权。本公司采用预计的交易价格作为公允价值的最佳计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市	吉兴业	矿业集团	40,000 万元	27.44%	27.44%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吉兴业。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1。

3、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八、2。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海南晋维矿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的公司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李伍波最近 12 个月内担任董事的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晋维矿业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4,031,524.00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42,903,510.00		1,905,396.95		40,597,814.34	
-------------------	----	---------------	--	--------------	--	---------------	--

为满足公司总部办公的需要，公司与控股股东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集团”）签署房屋租赁合同，向其租赁位于赤峰市新城区玉龙大街 76 号兴业集团办公楼主楼一、二、三、四、五、六、八、九层及附楼一、三、四、五、六、七层，租赁面积为 20,521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租金标准：770 元/年/建筑平方米，年租金 15,801,170.00 元（不含税金额 14,496,486.24 元）。根据新租赁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将租赁兴业集团的房屋计入使用权资产核算，本期计提使用权资产折旧的金额为 13,532,604.78 元，报告期因租赁合计计入成本费用的金额为 15,438,001.73 元。

（3）关联方担保事项

1）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为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吉兴业	正镶白旗乾金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永巨支行	30,000,000.00	2025-5-12
			33,000,000.00	2025-6-12
			30,000,000.00	2025-7-12
			33,000,000.00	2025-8-12
			30,000,000.00	2025-9-12
			33,000,000.00	2025-10-12
			20,000,000.00	2025-2-12
			30,000,000.00	2025-3-12
			30,000,000.00	2025-4-12
吉兴业 李素华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92,600,000.00	2025-5-30
			92,600,000.00	2025-11-30
			222,200,000.00	2026-5-30
			107,410,000.00	2025-6-6
			107,410,000.00	2025-12-6
			257,750,000.00	2026-6-6
吉兴业	内蒙古兴业集团融冠矿业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永巨支行	46,000,000.00	2025-9-10
			69,000,000.00	2025-9-19
			40,000,000.00	2025-9-26
			60,000,000.00	2025-9-15
			20,000,000.00	2025-10-24

			18,000,000.00	2025-10-30
吉兴业	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锡林郭勒分行	40,000,000.00	2025-11-3
			60,000,000.00	2026-11-3
			200,000,000.00	2027-11-3
合计			1,701,970,000.00	

注：李素华系董事长吉兴业之妻。

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抵押、担保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关联方名称	贷款金融机构	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内蒙古兴业集团融冠矿业有限公司	赤峰荣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永巨支行	46,000,000.00	2025-9-10	荣邦矿业担保
			69,000,000.00	2025-9-19	
			40,000,000.00	2025-9-26	
			60,000,000.00	2025-9-15	
			20,000,000.00	2025-10-24	
			18,000,000.00	2025-10-30	
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荣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赤峰锐能矿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锡林郭勒分行	40,000,000.00	2025-11-3	荣邦矿业、锐能矿业采矿权抵押
			60,000,000.00	2026-11-3	
			200,000,000.00	2027-11-3	
正镶白旗乾金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锡林郭勒太仆寺旗支行	10,000,000.00	2025-11-12	银漫矿业担保
正镶白旗乾金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兴业集团锡林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兴业集团融冠矿业有限公司、赤峰荣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永巨支行	30,000,000.00	2025-5-12	锡林矿业采矿权、土地使用权及设备抵押、融冠矿业采矿权、土地使用权及设备抵押，荣邦矿业担保
			33,000,000.00	2025-6-12	
			30,000,000.00	2025-7-12	
			33,000,000.00	2025-8-12	
			30,000,000.00	2025-9-12	
			33,000,000.00	2025-10-12	
			20,000,000.00	2025-2-12	
			30,000,000.00	2025-3-12	
			30,000,000.00	2025-4-12	
合计			832,000,000.00		

3)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担保方名称	贷款金融机构	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9,115,607.63	2025-1-15 至 2025-7-11	
西乌珠穆沁旗银漫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	32,063,068.56	2025-2-15 至	

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业股份有限公司	份有限公司		2026-2-2	
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5-3-27 至 2026-12-27	
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锡林郭勒分行	300,000,000.00	2025-11-3 至 2027-11-3	
合计			471,178,676.19		

4)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担保方名称	贷款金融机构	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内蒙古兴 业银锡矿 业股份有 限公司	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 有限责任公司、赤峰荣 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锐能矿业有限公司	渤海国际信托股 份有限公司	407,400,000.00	2025-5-30 至 2026-5-30	银漫矿业、荣邦矿 业及锐能矿业采矿 权抵押
			472,570,000.00	2025-6-6 至 2026-6-6	
合计			879,970,000.00		

5)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2024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天通矿业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联营企业陈巴尔虎旗天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通矿业”）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信托”）申请不超过 2.2 亿元的融资。公司拟对天通矿业本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主合同届满之日起三年。同时，天通矿业以其采矿权对公司本次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天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大股东赤峰搏创矿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天通矿业 51%股权质押给公司，为公司对天通矿业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天通矿业尚未获得华能信托的融资款。

6、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昆明市东川区铜都矿业有限公司	34,098,000.00	2019 年 1 月 29 日至 2019 年 6 月 4 日	恢复生产后产品销售（预留必要营运资金）及时偿还	因铜都矿业生产启动资金的需要公司按投资比例向其提供的借款

7、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 1】	探矿权	120,000,000.00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注 2】	宇邦矿业股权	1,600,000,000.00	
-----------------	--------	------------------	--

注 1：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兴业集团锡林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兴业集团融冠矿业有限公司分别与兴业集团签订《探矿权转让协议》，分别受让兴业集团持有的内蒙古自治区东乌珠穆沁旗朝不楞矿区多金属矿勘探探矿权（证号：T1500002009113010036728）、内蒙古自治区东乌珠穆沁旗查干敖包多金属矿勘探探矿权（证号：T1525002008073010012040），交易价格分别为人民币 5,350.00 万元和 6,650.00 万元，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全额支付上述交易价款。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两个探矿权证的探矿权人尚未完成变更。

注 2：详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十五、2。

8、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报酬	11,275,396.37	10,053,300.01

9、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6,019,284.27	86,019,284.27	86,019,284.27	86,019,284.27
其他应收款	昆明市东川区铜都矿业有限公司	34,098,000.00	1,704,900.00	34,098,000.00	1,704,900.00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海南晋维矿业有限公司	488,374.00	
租赁负债	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8,992,972.48	27,102,340.00
应付股利	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518,545.84

十三、股份支付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无。

2、或有事项

根据公司与西藏鹏熙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30,600.00 万元收购西藏鹏熙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昆明市东川区铜都矿业有限公司 51%股权。

根据合同约定：西藏鹏熙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目标公司 51%股权转让给公司，公司应当于 2019 年 3 月 31 日前支付首笔股权收购款 2,000.00 万元，并配合办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在股权变更登记完成后，2019 年 6 月 30 日前，公司应当支付股权收购款尾款 28,600.00 万元。西藏鹏熙投资有限公司就转让昆明市东川区铜都矿业有限公司向公司承诺：西藏鹏熙投资有限公司已取得其从事现时业务及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的各项业务资质和许可，生产经营活动符合现行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019 年 10 月 22 日，西藏鹏熙投资有限公司在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公司提起诉讼，要求公司继续按照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支付昆明市东川区铜都矿业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股权转让款并支付违约金。公司认为由于西藏鹏熙投资有限公司未完成承诺，因此未达到付款条件。

该案由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昆明中院”）受理后，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出具（2019）云 01 民初 2672 号《民事判决书》，做出了一审判决。公司不服昆明中院做出的一审判决，于 2020 年 5 月 10 日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云南高院”）提起上诉，云南高院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出具（2020）云民终 972 号《民事判决书》，做出了二审判决（终审判决）。西藏鹏熙投资有限公司不服云南高院作出的上述判决，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最高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出具（2021）最高法民申 2720 号《民事裁定书》做出裁定，驳回西藏鹏熙的再审申请。

2024 年 4 月，公司收到云南省人民检察院《通知书》（云检民监（2024）86 号），《通知书》主要内容为：关于西藏鹏熙投资有限公司因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申请民事检察监督一案，本院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决定受理。云南检察院是否支持西藏鹏熙的监督申请尚不确定，目前无法判断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775,635,739 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7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24,294,501.73 元，分配后的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1,510,548,767.04 元留存至下一年度。

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收购赤峰市宇邦矿业有限公司股权的情况

2024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宇邦矿业 8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人民币 238,800 万元收购国城矿业、李振水、李汭洋持有的宇邦矿业 85%股权，其中：公司以 160,000 万元收购国城矿业持有的宇邦矿业 65%股权、以 78,800 万元收购李振水和李汭

洋持有的宇邦矿业 20%股权。2025 年 1 月 14 日，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已完成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分别支付国城矿业、李振水、李汭洋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150,000 万元、人民币 32,850 万元和人民币 10,950 万元。

2025 年 1 月 14 日至 20 日，公司累计向宇邦矿业支付人民币 85,700 万元，宇邦矿业使用上述资金和部分自有资金归还其对原股东国城矿业、李振水的欠款及利息。上述期间内，宇邦矿业分别偿还原股东国城矿业、李振水的欠款及利息人民币 72,728.99 万元、人民币 13,877.95 万元。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基于本公司内部管理现实，无需划分报告分部。

与分行业、分产品相关的对外交易收入情况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采矿行业	4,245,740,581.25	1,571,672,277.76	3,698,430,898.22	1,742,390,390.32
合计	4,245,740,581.25	1,571,672,277.76	3,698,430,898.22	1,742,390,390.32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矿产锡	1,415,390,627.47	389,235,110.40	1,330,317,588.72	470,398,379.66
矿产银	1,165,408,966.57	396,475,354.46	996,838,193.76	476,515,359.14
矿产锌	981,036,099.63	477,863,745.79	712,043,717.45	421,576,723.07
矿产铁	234,711,066.11	127,497,705.87	229,342,246.21	139,324,778.98
矿产铅	230,363,473.20	106,580,726.83	211,344,043.19	117,712,614.42
矿产铜	129,710,998.60	37,073,559.07	140,433,475.62	62,770,097.24
矿产锑	62,811,601.81	20,348,227.62	42,738,531.41	25,321,181.98
矿产金	13,718,600.49	9,706,403.12	26,611,907.99	23,228,351.72
矿产铋	12,505,380.26	6,858,675.46	8,573,946.26	5,445,789.16
矿产硫	83,767.11	32,769.14	187,247.61	97,114.95
合计	4,245,740,581.25	1,571,672,277.76	3,698,430,898.22	1,742,390,390.32

2、控股股东兴业黄金冶炼及其一致行动人业绩承诺进展情况

(1) 兴业集团业绩承诺进展情况

由于荣邦矿业、唐河时代未完成业绩承诺，兴业集团未履行的业绩承诺补偿款余额（含利息）为 53,705.56 万元；由于银漫矿业未完成承诺业绩，兴业集团应向公司补偿股份 65,600,060 股（以人民币 1.00 元的总价格进行回购并予以注销），应返还持有期间现金分红 261.76 万元。兴业集团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进入司法重整程序，公司将上述业绩补偿承诺事项向兴业集团申报债权（含利息）93,720.96 万元（债权金额已经法院裁定确认）。

2022 年 8 月 12 日，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9）内 04 破 2-9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赤峰玉龙国宾馆有限公司、西乌珠穆沁旗布敦银根矿业有限公司三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重整计划》获批后，兴业集团重整程序进入执行阶段，兴业集团将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清偿方案清偿公司对兴业集团享有的债权（根据兴业集团重整计划，兴业集团重整程序中普通债权的清偿方案为普通债权每家债权人 50 万元以下（含 50 万元）的部分按照 100%比例由兴业集团在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全额现金清偿，公司已 于 2023 年 2 月收到兴业集团支付的 50 万元）；超过 50 万元以上的部分，将由兴业集团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清偿方案继续清偿公司对兴业集团享有的债权。

2024 年 7 月 30 日，公司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与内蒙古恒硕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云南信托-祥云 20 号重整服务信托信托受益权转让协议》，完成领受 936,709,571.69 份信托份额的领受并在云南信托进行信托份额登记。

（2）兴业集团一致行动人业绩承诺进展情况

由于银漫矿业未完成承诺业绩，兴业集团一致行动人应向公司补偿股份 61,556,480 股（对应补偿股份公司将 以人民币 1.00 元的总价格进行回购并予以注销），其中：吉祥 25,126,132 股，吉伟 25,126,132 股，吉喆 11,304,216 股；应返还持有期间现金分红 245.62 万元，其中：吉祥 100.26 万元，吉伟 100.26 万元，吉喆 45.10 万元。

截止报告期末，上述补偿事项中，公司已分别收到吉祥返还的 100.26 万元、吉伟返还的 100.26 万元及吉喆返还的 45.10 万元的现金分红；国民信托有限公司以 1 元的价格将吉祥、吉伟和吉喆应补偿公司股份 61,556,480 股交还给公司，公司已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股份回购注销手续。

3、股权质押事项

截至本报告日，兴业集团持有本公司 487,311,528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7.44%；其中已质押股份 368,215,565 股，占兴业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75.56%，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0.73%；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 487,311,528 股，占兴业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7.44%。

4、控股子公司发生安全事故

2024 年 7 月 23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西藏博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盛矿业”）采矿承包商峤润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在采矿作业时发生一起安全事故。本次事故造成 1 人死亡，无人受伤。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博盛矿业采区尚未开始生产。

5、对铜都矿业丧失重大影响的情况

2024 年 11 月以后，公司多次要求获取财务资料 and 了解生产经营情况，但铜都公司及其管理者怠于履行职责，导致公司无法获取财务及经营资料。基于 2024 年 11 月及之后出现的铜都公司及其管理者存在积极反对公司对其施加影响的意图和事实，且公司欲及时从被投资单位处取得财务信息等尝试均无果，公司丧失了对铜都公司的重大影响。

6、拟转让铜都矿业 49%股权事项

2024 年 12 月 23 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拟转让公司持有的铜都矿业 49%股权和拥有的铜都矿业 3,409.80 万元债权。根据公司与赤峰市鸿升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鸿升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及《债权转让协议》，公司持有的铜都矿业 49%股权及 3,409.80 万元债权的转让价格分别为 16,760.69 万元和 3,409.80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鸿升公司支付的铜都矿业 49%股权转让款定金 16,760,690.00 元和对铜都公司的 3,409.80 万元债权转让款定金 3,239,310.00 元。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3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178,986,582.77	1,134,334,359.58
合计	1,413,986,582.77	1,134,334,359.58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1）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35,000,000.00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235,000,000.00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0,932.00	三年以上	尚未发放	是，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40,932.00			

说明：根据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公告【(2020)京 01 破 270 号之一】，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包商银行净资产为-2,055.15 亿元，包商银行已经明显资不抵债且无实际清偿能力，法院于 2021 年 2 月 7 日裁定宣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破产。公司应收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利预计无法收回，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5,440,932.00	100.00	440,932.00	0.19	235,0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低风险组合					
合计	235,440,932.00	100.00	440,932.00	0.19	235,000,000.00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0,932.00	100.00	440,932.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低风险组合					
合计	440,932.00	100.00	440,932.00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35,000,000.00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0,932.00	440,93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35,440,932.00	440,932.00	0.19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440,932.00	440,932.00
期初应收股利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440,932.00	440,932.00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1,036,741,428.40	756,030,221.12
一至二年	599,821,169.72	438,639,022.18
二至三年	123,301,774.89	509,035,473.94
三至四年	201,542,016.78	11,256,400.00
四至五年		211,287,615.00
五年以上	136,790,115.28	123,674,306.22
小计	2,098,196,505.07	2,049,923,038.46
减：坏账准备	919,209,922.30	915,588,678.88
合计	1,178,986,582.77	1,134,334,359.58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949,355,597.84	1,910,676,527.91
关联方往来款	34,098,000.00	34,098,000.00
业绩补偿款	86,019,284.27	86,019,284.27
备用金	2,050,791.95	2,407,484.88
往来款	16,672,831.01	16,672,831.01
投资诚意金	10,000,000.00	
其他		48,910.39
合计	2,098,196,505.07	2,049,923,038.46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86,145,713.12	99.43	918,607,382.70	44.03	1,167,538,330.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050,791.95	0.57	602,539.60	5.00	11,448,252.35
其中：账龄组合					

低风险组合	12,050,791.95	0.57	602,539.60	5.00	11,448,252.35
合计	2,098,196,505.07	100.00	919,209,922.30	43.81	1,178,986,582.77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13,368,643.19	98.22	913,760,959.12	45.38	1,099,607,684.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554,395.27	1.78	1,827,719.76	5.00	34,726,675.51
其中：账龄组合					
低风险组合	36,554,395.27	1.78	1,827,719.76	5.00	34,726,675.51
合计	2,049,923,038.46	100.00	915,588,678.88	44.66	1,134,334,359.5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锡林郭勒盟双源有色金属冶炼有限公司	876,494,178.88	814,210,367.42	92.89	预计无法收回
西藏博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549,121,456.75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赤峰荣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64,500,000.00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唐河时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0,961,299.08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西乌珠穆沁旗亿通矿业有限公司	8,278,663.13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6,019,284.27	86,019,284.2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巴林右旗巨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6,672,831.01	16,672,831.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昆明市东川区铜都矿业有限公司	34,098,000.00	1,704,900.00	5.00	转让债权预计可收回金额
合计	2,086,145,713.12	918,607,382.70	44.03	

按低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备用金	2,050,791.95	102,539.60	5.00
投资诚意金	10,000,000.00	500,000.00	5.00
合计	12,050,791.95	602,539.60	5.0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827,719.76		913,760,959.12	915,588,678.88
期初其他应收款账面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704,900.00		1,704,9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79,719.84		3,141,523.58	3,621,243.4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602,539.60		918,607,382.70	919,209,922.30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15,588,678.88	3,621,243.42				919,209,922.30
合计	915,588,678.88	3,621,243.42				919,209,922.30

5)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锡林郭勒盟双源有色金属冶炼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876,494,178.88	一年以内至三年	41.77	814,210,367.42
西藏博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549,121,456.75	一年以内至二年	26.17	
赤峰荣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264,500,000.00	一年以内	12.61	
唐河时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250,961,299.08	一年以内至四年	11.96	
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86,019,284.27	五年以上	4.10	86,019,284.27
合计		2,027,096,218.98		96.61	900,229,651.69

2、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284,293,949.92	574,424,646.74	4,709,869,303.18	4,912,576,685.92	574,424,646.74	4,338,152,039.18
对联营、合营 企业投资	39,467,855.47		39,467,855.47	313,806,102.90	43,588,588.35	270,217,514.55
合计	5,323,761,805.39	574,424,646.74	4,749,337,158.65	5,226,382,788.82	618,013,235.09	4,608,369,553.73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金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金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内蒙古兴业集团融冠矿业有限公司	768,016,954.06					768,016,954.06	
内蒙古兴业集团锡林矿业有限公司	535,709,605.07					535,709,605.07	
锡林郭勒盟双源有色金属冶炼有限公司							338,724,900.41
西乌珠穆沁旗亿通矿业有限公司	17,850,000.00					17,850,000.00	
唐河时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84,929,379.99	300,000,000.00				484,929,379.99	235,699,746.33
赤峰荣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0,756,329.13					30,756,329.13	
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432,849,909.40					1,432,849,909.40	
正镶白旗乾金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981,993,181.53					981,993,181.53	
赤峰锐能矿业有限公司	783,680.00					783,680.00	
北京兴业瑞金科技有限公司	5,263,000.00	2,070,000.00				7,333,000.00	

西藏博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兴业银锡（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兴业银锡（海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兴业银锡（海南）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云南省麻栗坡锡贵金属矿业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兴业黄金（香港）矿业有限公司		59,397,264.00				59,397,264.00	
合计	4,338,152,039.18	371,717,264.00				4,709,869,303.18	574,424,646.74

（2）对合营、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昆明市东川区铜都矿业有限公司	222,364,259.58			-7,161,931.84		36,941.87
二、联营企业						
陈巴尔虎旗天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7,853,254.97			-8,385,399.50		
合计	270,217,514.55			-15,547,331.34		36,941.87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昆明市东川区铜都矿业有限公司		-47,632,369.61	-167,606,900.00		
二、联营企业					
陈巴尔虎旗天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9,467,855.47	
合计		-47,632,369.61	-167,606,900.00	39,467,855.47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275,499,020.46	98,491,394.72	264,522,043.97	105,387,483.22
合计	275,499,020.46	98,491,394.72	264,522,043.97	105,387,483.2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其中：矿精粉（采矿行业）		
材料销售	108,340,534.38	98,491,394.72
咨询服务	167,158,486.08	
合计	275,499,020.46	98,491,394.7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国内	275,499,020.46	98,491,394.72
国外		
合计	275,499,020.46	98,491,394.72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51,252,963.40	98,491,394.72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24,246,057.06	
合计	275,499,020.46	98,491,394.72

4、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00,000,000.00	292,070,859.2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547,331.34	-24,685,466.55
丧失重大影响时原权益法下确认的其他权益变动转入的投资收益	806,422.02	
合计	1,485,259,090.68	267,385,392.66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494,654.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22,236.0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332,092.46
债务重组损益	2,831,769.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32,055.3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17,059.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845,885.89
合计	-8,977,666.67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28%	0.83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41%	0.839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